

全面解析精英不为人知的重口味性格

国内**首部**心理学图书

姜文君 著

一流疯狂

精英的人格都是

重口味

网红大帝**普京**开小差时画的“背影猫”，竟然泄露了他内心里那个自闭的小孩！

心理学大师**弗洛伊德**，有心理疾病的心理医生，先医己再医人，大家都有病

孤独画王**凡・高**，割掉精神的创伤，开出艺术荒野中璀璨的向日葵。

陪**蒲松龄**喝碗茶，梦想还是要有的，万一传世了呢？



机械工业出版社
China Machine Press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一流疯狂

精英的人格都是重口味

国内**首部**心理学图书

全面解析精英不为人知的重口味性格

姜文君／著

网红大帝**普京**开小差时画的“背影猫”，竟然泄露了他内心里那个自闭的小孩！

心理学大师**弗洛伊德**，有心理疾病的心理医生，先医己再医人，大家都有病

孤独画王**凡·高**，割掉精神的创伤，开出艺术荒野中璀璨的向日葵。

陪**蒲松龄**喝碗茶，梦想还是要有的，万一传世了呢？


机械工业出版社
China Machine Press

前言　精英的人格都是重口味的

有没有可能存在“好的”精神病特质呢？

当然，这里的精神病并不是传统意义上的“精神病”，前者有着或轻或重的心理问题，但他们并没有发疯，是较轻度的精神障碍。而后者对自己、他人和世界的情感和信念彻底崩溃，丧失了民事行为能力，也无法履行任何社会角色，属于严重的精神障碍，通常被人们贴上“精神病”的标签。本书中的人物多为前者，他们有轻度的精神障碍，但他们并没有彻底地发疯。

将包拯、普京、朴槿惠、左宗棠、可可·香奈儿、海瑞、迈克尔·杰克逊、凡·高、爱因斯坦、乔布斯放在一起，有点关公战秦琼的味道。不过，对于这些古今中外不同领域的精英们，作者通过观察他们的言行以及历史资料发现，他们的人格中竟然都有着重口味的一面，都面临着精神障碍，而且他们的生活也不是想象中那么完美。

不仅仅是他们，历史上很多名人都有着这样或那样的怪癖，毫不夸张地说，世界名人排行榜前100位中，一半的人有过精神障碍。精神病学家菲利克斯·波斯特博士[1]用现代精神病理学的分析方法，研究了近代300位名人后得出了以下结论：46%的作家、37%的画家、31%的作曲家、26%的哲学家、18%的科学家、17%的政治家，有明显的精神病特征。具有这种特征的名人中甚至不乏精神病学家，如精神分析学创始人弗洛伊德、森田疗法的创始人森田正马。

这样的人物数量如此之多，以至于有人要怀疑：莫非我们的文明就是由那些精神有“毛病”的人物创建并推动向前的？

事实大概就是如此，但也不尽然。这些人物的主要影响仍是正面的，他们的地位取决于他们做出的功绩和贡献。至于那些精神障碍，只不过让他们更成功、更特别。正如弗洛伊德所说：“历史上充斥着神经官能症患者、偏执狂和精神病患者的名字，他们迅速地爬上权力的顶峰，对时代产生了无法估量的影响，或是做出了巨大的贡献。恰恰就是因为他们性格中的病态特点，导致某些欲望不正常地、强烈地、无保留地献身于一种唯一的目标，使他们具有力量，拖着其他人跟在他们后面，并战胜世界的抵抗。”

这就回到了一开始的问题，精神病特质是否也有“好的”一面。

本书将24位精英名人，以现代的眼光分布到不同的领域，并结合心理学和社会学对他们做了一次精神剖析，分析他们的人格障碍或神经症对特定行为的影响，或是由他们引起的历史事件背后的真正动机，揭示这些广为人知的人物鲜为人知的一面。你会看到，这些心理障碍和人生困境，不但没有成为他们的绊脚石，反而成为他们最独特的一部分，让他们发挥了一流的领导力或创造力，最终在人类社会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比如，乔布斯的一生中有着想要克服、最终却无法如愿的遗憾。如果没有这些缺失，他会生活得更快乐、更平和些，但可能就没有那么伟大了。每个社会都需要一些疯狂的、特别的人，他们不怕做出艰难的决定，敢于带来变革，推动人类前进。

这就是本书最大的特点，试图用正面、全面，甚至欣赏的观点，来解读这些精英的病态人格和负面心理，窥探他们的精神病特质如何发挥好的一面，让他们成功。

既然是负面的，如何能带来正面的结果呢？

首先说明，人格的健康和道德品质没有直接关系，我们都有这样或那样的缺陷，但疯子与恶魔之间有质的区别。精神障碍没有道德的好坏之分，好坏的结果取决于操控方向的人。

加拿大著名生理学家汉斯·塞利提出过“积极的压力”这一说法。普通的烦恼来自于没有意义和不完整的生活，而积极的烦恼来自于个人面对有意义的活动时产生的压力，能够促进人的进步。如此看来，既然压力和烦恼有积极的一面，那么人格缺陷也可以有积极的作用。这些内心的创伤，就像一个能量包，如果被合理地开发和利用，就会成为积极动力，助人成功；如果错误地坚持，就会成为消极因素，推动一个人走向痛苦甚至毁灭。

正确与错误，更多的来自于个人选择的力量。著名心理学家维克多·弗兰克尔认为，发生在我们身上的事情和我们的反应之间存在着空间，在那个空间里我们有选择如何反应的自由和能力，人的成长和幸福全在自己的反应里。换句话说，我们之所以会成为现在的样子，不仅仅是因为外界环境的影响，更多的是我们自己的选择。不论情况有多糟糕，我们都有选择的可能，也有改变的能力，可以选择成为好人，也可以选择成为坏人。如果我们推卸责任，就会失去自我。这也就解释了，同样经历苦难的人生，为什么有的人形成了悲天悯人的同情心，而有些人则愤世嫉俗、对社会充

满敌意。

这些精英做出了正确的选择，找到了释放压力的更积极的途径，即通过实现自己人生的意义，来克服、利用或正确引导自己的心理缺陷，让精神病特质发挥好的一面，并最终变废为宝，取得成就。比如历经苦难、有着抑郁症的林肯，最终没有变成希特勒或其他独裁者，因为他让良知和品德指引自己。这验证了古希腊作家普鲁塔克的话："我们对内在修养的追求将会改变外在现实。"

关心他们其实就是在关心我们自己。有谁敢说自己没困惑过呢？你是否感觉不幸的事情正发生在你身上，你的人生失去了控制，而你却无能为力？你是否感觉到现实的不公，而理想在逐渐远去？你是否羡慕别人的能言会道，而自卑于自己的内向与无能……实际上很多人都有过类似的情况，人人的心理都有重口味的一面。

面对人生失意，要正视自己的缺陷，敢于接受不一样，因为你的缺陷正是你的特别。让良知、品格、奉献和爱，以及一切正能量充分发挥作用，助你做出积极的选择，你会发现自己远比想象中要强大许多。性格内向敏感的能够成为优秀的文学家或艺术家，具有表演性人格缺陷的可以去当演员，自大的可以成为英雄，离经叛道的能够领导新思潮，虚荣的还可以嫁个有钱人……当缺点变成优点，即便不能像那些精英人物般攀爬巅峰，也可像他们那样自强不息、努力拼搏并实现自我的价值，成为自己人生的主人！你的短板也许正是人生的长板。

本书中的观点只是一己之见、一家之言。也许并不全面，欢迎大家提出批评建议。如果仅有微小的部分触动人心，也不枉成书了！

[1]　　英国《精神病理学》杂志，发表了菲利克斯·波斯特近十年的研究成果。

第1章　职场精英，权谋心理不单纯

最成功的说谎者是那些使最少量的谎言发挥最大的作用的人。

——塞·巴特勒

舜帝：从小职员到董事长，悲剧童年成就“作秀”功力

某跨国公司董事长要挑选接班人，他有10个儿子，却一个都不用，偏偏选择了从小职员升迁上来的女婿做继承人。全因为女婿德才兼备、口碑甚好，董事会成员一致推荐，于是董事长一家欢欢喜喜、心甘情愿地将集团大权拱手相让。你一定以为这是在播放TVB的狗血豪门剧，其实不然，这是历史上真实发生的事件，被史学家和儒家描述成人类历史中最美好的景象，这个戏码叫“尧舜禅让”。

有人质疑了，要有多么强大的口碑，才会让董事长大人放弃自己能干的儿子，而把女婿扶正呢？一定有假。反对者提出了3种关于“尧舜禅让”可能的真相。

第一种，畏劳说。当董事长太累，谁都不愿意干，没办法落到了女婿的头上。可信度1分。

第二种，篡位说。舜是直截了当地从尧的手中夺了权，根本不存在禅让一说。尧可能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位死于谋杀的帝王，而且沉冤千古。可信度5分。

第三种，拥戴说。荀子和孟子认为，尧舜之间的权力交接是充分发扬民主的，不过，这是间接民主，而不是直接民主。尧不愿意让位，当一把手多好，什么都说了算，但民众和诸侯一起拥戴舜，不让也不行。类似于赵匡胤的黄袍加身，可信度8分。

不管你信哪个，事实就是小职员舜挤掉了“太子”，顺利地爬上了董事

长的位置。

历史上仅有一人与他相似，但声名却有着天壤之别，那就是王莽。一个流芳百世，一个恶名远扬。然而，摈弃掉封建的忠君思想，他们是何其相似，都是以贤德的名声发家，都是从一个苦闷少年成长为职场精英，希望以一己之力扭转乾坤。这其中经历了多少挣扎呢？

人们扎堆于史料挖掘，却没有人从主人公的人格形成上进行过探讨。所谓性格决定命运，任何行为的背后都有最原始的动机。从心理学的角度分析，我们揭开历史真相的同时，也可以共同探讨舜的权谋心理，了解这位华夏第一个会“作秀”的政治家。

舜的童年对其行为模式起到了决定性作用。根据《史记·五帝本纪》记载，我们还原了舜的童年经历。

4000多年前，在中国的上古时代，那时最大的组织模式叫作部落。部落里有一户普通人家，小孩舜的母亲死得早，父亲给他娶了个继母。俗话说，蝎子的尾巴，继母的心。特别是在继母生了几个子女后，更将他视为眼中钉肉中刺，小舜的悲惨日子可想而知。这饿肚子是必须的，弟妹们吃得饱，他只能在梦中画饼充饥；大冬天的，继母只给他单衣穿，没冻死都是奇迹。然而不管继母怎么虐待他，他总是笑呵呵的，不恼不躁，非常听话。邻居们一致觉得这孩子非常懂事。

将心比心，小孩子受到如此的虐待，是不可能真正开心的。

西方有一个“自发的扩展秩序”理论认为：人来到这个世界，无须旁人去提示，每个人都有活下去的本能。因为社会内部有一种自发的力量能够

约束人的行为，要活下去，就得与社会合作，与他人合作。这个过程中，不用外力，人自己就会约束自己的行为。儿童虽小，但生存是第一本能。自己的小命捏在别人手里，即使是不通世故的孩子，也会做出相应的调整。你要胆敢怒目而视，那继母的棍子可不是吃素的。为了避免吃更大的苦头，极尽乖巧之能事，是舜活下去的必要途径。

于是小舜顽强地活到了16岁。传说他生得人高马大，这时家里的骡子、马就都歇了，所有的重活由他包办。继母让他从早干到晚，中午饭也不给吃。一起干活的人见他没饭吃就询问他，他天才地想出了一句话："农家以节俭为本，一日两餐足矣，何必三餐？"这明显是往自己脸上贴金，不想别人笑话。但朴实的农民们相信了，于是，直到今天，中国有大部分农村仍然保留着一日两餐的习惯。

这个时候，已经具备一定反抗能力的舜依然忍受着虐待。继母越是虐待他，弟弟越是欺负他，他越是高兴，越是对他们好，是不是隐约嗅到了一丝变态的味道？有人说，要不人家怎么是圣贤呢？还是那句话，将心比心，作为十几岁的青少年圣贤，即使完全不恨继母，也绝对不会如此心悦诚服，除非他是受虐狂。当然，某些厚黑学追捧者认为这就是虚伪，个人认为，十几岁的年龄还不至于将虚伪运用得如此娴熟。

只有从心理学中寻找缘由了。舜在儿童时期为了生存做出的妥协，经过长时间的固化，很可能已经演变成了某种内在的心理防御机制。心理防御机制是一个精神分析学派用语，是指自我调和与本我、超我之间的关系，以适应复杂的外界环境，保持心理平衡的机制。也就是，当个体面临挫折或冲突的紧张情境时，内心会自觉或不自觉地激活一系列防御机制来

保护自我，解脱烦恼，减轻不安，恢复心理平衡与稳定。该机制表现于掩饰或伪装自己的真正动机，否认可能引起自己焦虑的记忆、行为或冲动，来进行自我保护。

心理防御机制主要分类有：逃避性防御机制、自骗性防御机制、攻击性防御机制、代替性防御机制、建设性防御机制。每个大类又有多个分类。常见的有压抑、否定、合理化、隔离、投射等，很多都是日常生活中被人们经常应用的。

舜的防御机制很特别，属于自骗性防御机制中的反向形成。当个体的欲望和动机，不为自己的意识或社会所接受时，为了克制冲动，他会将真实意图完全压制，并在行为上做出完全相反的表现。比如：明明喜欢，却表现出很讨厌；越是恨一个人，越是表现得对他很好。极端到了里黑外白，里怒外喜的程度。用一个简单的词来概括“反向形成”就是：表里不一。但使用“反向”的人，自己并没有意识到，所以他们并不是“伪君子”或“笑里藏刀”一类的人。

舜从小就失去了母亲，受尽继母的虐待，他的内心一定是很孤独和愤怒的，但又没有能力反抗。为了将自己反抗的冲动完全压抑，他开始表现得十分乐观，告诉别人也告诉自己要孝顺继母。长年累月，这种自欺欺人发挥到了极限，便形成了反向行为，表现在，他越是憎恨继母，反而越是孝顺他们。活得这么辛苦，还没形成反社会型人格，真是万幸了。

当然，世事皆有两面。舜比同龄人更好地适应了社会。他因祸得福，因为对继母的孝顺为自己赢得了当地人的敬重和赞誉。渐渐地，他在20岁的时候名气已经很大了。

成年后的舜想要干一番事业了。在部落这个组织中，他已经积累了一些资本，那就是小范围的好口碑。但这远远不够，即没人脉、也没后台的小职员想引起高层的重视，一味埋头苦干是没前途的。这个时候，心理防御机制起到了更积极的作用，它不但使主体在遭受困难与挫折后减轻精神压力，恢复心理平衡，甚至激发了主体的主观能动性，激励其以顽强的毅力克服困难，战胜挫折。舜将自己的独特的人格缺陷加以正确引导，并有意识地利用自己的反向行为，来达到引人注意的目的。这个时候他的表现有了“作秀”的味道。

舜为人好、又肯干，自然有很多人愿意跟他在一起。他到哪儿干活，哪儿就会聚集一堆人。渐渐地，他本来工作的偏僻小地方，很快繁华起来。而且有样学样，周围人也互相谦让，以礼待人。但舜仍然是孤独的，一次在田里干活，他唱了首歌，意思是想念父母，还大哭了一场。人们又说了，舜真是孝顺啊！大概，想念父母是假，哀叹自己的不幸是真。

现代人“作秀”，有报刊、电视和网络，好事坏事都可以当噱头广泛传播，经传播一夜之间就会出名。乞丐可以成为名牌犀利哥，蛤蟆嘴姑娘可以成为新闻人物。那么，几千年前的舜就只有靠口口相传的美名了，这个过程是漫长的。又过了10年，已经30岁的舜通过一点点的积累，终于让自己的好口碑传到了领导的耳朵里。

那年，尧要挑选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成员就推荐了毫无背景的舜。为什么是他呢？贤德就一定会为人所用吗？孔老夫子当年不还是饿着肚子游四方吗？真相就是大家认为，与其选尧那个不好伺候的儿子丹朱，不如找这个脾气好的舜。你想啊，他对虐待自己的继母都能这样好，对别人一

定更好。从小察言观色的舜，深谙人心向背，他的“作秀”初步成功。

尧终于好奇了，我怎么不知道还有个如此能干的属下呢？他亲自考察了舜，表示十分满意。这个人确实既能干、又懂事，还能带动周围人认认真真做事。尧决定将自己的两个女儿嫁给他。这一刻，舜先前所做的努力终于从量变达到了质变。大家都知道，挑下属和挑女婿是不一样的。好下属的首要标准是能干，女婿嘛，是要成一家人的，这听话就尤为重要了。还是一样的道理，他对虐待自己的继母都能那样好，可见这傻小子做女婿再好不过，控制起来全无问题，家里还得了个好劳动力。当然以上言论仅为个人推测，尧怎么想的我们不知道。我们知道的是，这个时候，尧还没有让舜做继承人的意思，不然也不会出现后面一系列的考察。职场人都知道，领导对员工的考察期至关重要，成败在此一举。

事实证明，会“作秀”的人是不受时间地点限制的。据史料说：结婚后，舜带着两个妻子回家住，老两口竟然闭门不见。老板家的千金嫁到自己家，打溜须还来不及，怎么能不见呢？可见，亲爹和继母对舜的讨厌已经到了极限。细想想，舜30年如一日地利用他们的恶名来成全自己的美德，也实在不知道是真的孝顺还是别有用心。

史料接着说：继母所生的儿子象见到了嫂子，竟然起了不轨之心。他想方设法勾引嫂子，人家就是不搭理他，他就在父母跟前说舜的坏话，于是老两口决定害死舜，并由老爹亲自动手。那天，舜的父亲让舜上粮仓干活，当舜爬上粮仓时，他就放起了火想烧死舜。我们聪明的舜，用几张斗笠当作降落伞飞了下来。老爹还不死心，他又让舜到井下去搞疏通，然后就和象用泥土把井口封住了。舜从井底找到其他出路，又逃过一劫。大难

不死的舜对此竟毫不在意，反而加倍对他们好。

身临其境想一下，无论怎样被加害，都始终和颜悦色的舜，他的笑容是多么让人心惊。这之后，一家人对他的感觉恐怕不再是恨，而更多的是怕了！

后世儒家认为，如此行为就是“至贤至圣”。然而，我们探讨的终究是三维生物人类，而不是四维或五维的“神仙”，为人者必有七情六欲，要说他对此毫不介意，谁信呢？已经很有地位的舜想要收拾这平民一家子，就跟捏死一窝蚂蚁似的简单。但他非但没有报复，反而借此事件，又再一次把自己的声誉拔高到了新的层次。曾经无意识的心理防御，现在完全上升到了权谋心理的高度。

苦不是白受的，在这一系列的事情中，尧对舜更加欣赏，终于尧把舜召到总部，开始委以重任。如果是其他人，一旦得势必定猖狂，但舜不是，他的地位越高，就越是谦虚有礼，朝野上下无不对他交口称赞。通过一系列的“作秀”，他的人气飙升到了顶点。

终于，经过3年的考验，在上至董事会、下至扫地大婶的一致拥戴下，尧将帝位禅让给了舜，自己退休养老去了。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尧舜禅让”。另外，高升的舜去看望父亲，仍然恭恭敬敬，还给弟弟封了官，世人又都看见了。

不过，严格地说，这时的舜只是个代理董事长。按照《史记》所载，舜摄政28年，尧才去世。在他摄政期间，进行了一系列重大的改革，争议就是从这儿来的。舜登上首领位置后，为了巩固自己的地位，启用了被尧

排斥的“八恺”“八元”，有扶植亲信之意；他以各种理由流放了尧的重臣：三苗、驩兜、鲧与共工，史称“去四凶”，有排除异己之嫌。其中鲧是禹的父亲，理由是治水无功（后来禹也放逐了舜，其中不乏为父报仇的嫌疑）。经过一系列人事调动之后，尧被架空了。以后他的结果无论是寿终正寝，还是被害致死，都不足为奇了。

尧死后，舜曾经主动让位给尧的儿子丹朱，自己退避到南河之南。敢于这样做，是因为舜对人心有了十足的把握。这时候，舜从小时候起所受的苦到现在有了回报：天下诸侯都去朝见舜，却不理会丹朱；打官司的人也都告状到舜那里，却不把丹朱放在眼里，民间还编了许多歌谣颂扬舜。舜觉得人心所向，天意所归，无法推卸，又回到了首领的位置。一个倒霉孩子，从不放弃自己，终于一步步走到了人生的顶峰。

为什么一定、必须是舜呢？当时中原的自然条件恶劣，生产力水平有限，对于仍然蒙昧的百姓来说，跟着谁能过好日子，就推荐谁。舜是如此好的人，那么想来对百姓也一定是好的。一句话，跟着他有肉吃！政治家如果都这样“作秀”，那也不差！

吕不韦：人脉投资，成也自私，败也自私

春秋战国时的比尔·盖茨，吕不韦大老板正在赵国首都邯郸进行市场调研。什么商品本小利大呢？最好能一本万利。首富的眼光很挑剔，一般的商品他都看不上眼。抬头间，咦？奇货来了！原来是一位灰溜溜的皇孙。以后的故事大家都知道了。在一系列的明确目标、规划计划、整合资源、广告宣传等商业运作后，他成了中国历史上投资回报率最高的商人。

其实这是一个99%的人在初期就不会看好的买卖。它既不是实业投资，也不是金融投资，而是最具泡沫潜质的人脉投资。首先，投资的标的物非常不可靠——姥姥不疼舅舅不爱的皇孙子楚；然后是投资回报期不确定，也许无限期；最后，投资成本太高，随时面临血本无归的风险。正常的投资分析师都会认为这是个有效性和可靠性非常低的买卖。

但是这么认为的人，都是对人脉这一投资项目缺乏深刻认识的，因为人脉还有另一特性：无可估量的潜在资本。要不怎么说人心无价呢？在组织中，好的人脉投资，抵得过夜夜加班、日日拍马，自己的地位得到提高也许就是一夕之间的事。《战国策》中记载了吕不韦和父亲的对话：问：“耕田之利几倍？”答曰：“十倍。”又问：“珠玉之赢几倍？”答曰：“百倍。”又问：“立国家之主赢几倍？”答曰：“无数。”

知道了人脉的重要性，那么如何挑选一个绩优股就是关键了。现代人比古人更懂得人脉投资的重要性。职场中人人都愿意与当红炸子鸡为友，这类人受领导器重，有的颇有才干，有的后台很硬，大家都希望从中得到好处，为自己的发展打下基础。这原本没错，错在人家小红人是不是愿意

结交你、帮助你。也就是说，大家其实是在做无用功。当大部分人发现这是个绩优股时，真正有眼光的人已经在数钱了。杜月笙说得好：“锦上添花的事情让别人去做，我只做雪中送炭的事情。”一句话道出了人脉投资的关键。

组织中有能力却不受领导重视的人，机会一到就会飞黄腾达，这类人可以投资，当年胡雪岩结交王有龄时用的就是这招。还有一些人虽然没有才干，也无显赫背景，但有曲线救国的可能，也可以投资，比如子楚。以上所有的论述，在吕不韦那儿就是四个字的道理——奇货可居：从看似平凡的人物、事物中发现奇特潜质，通过精心运作收获巨大价值。

吕不韦怎么如此精明呢？因为他极度自私。

自私，通俗地说就是只顾自己的利益，不顾他人、群体、社会的利益。这种完全的利益至上心理，在生活中有多种危害，但是在投资市场，却很有用处。头脑清晰的吕不韦因为只看得到利益，从而比别人更有眼光。英国学者理查德·道金斯甚至认为：成功基因的一个突出特性就是其无情的自私性。

吕不韦的自私人格带给了他别的投资者没有的心理素质。

特质一，具有在他人恐慌时果断买入，在他人盲目乐观时卖掉的能力。一个不被任何人看好的落魄皇孙子楚被他果断地买入，而宠爱的女子赵姬也被他果断地卖掉。面对问题，他能直达核心人物——华阳夫人，而非秦王本人，其过人的洞察力可见一斑。

特质二，左右脑都很好用。左脑用来精打细算和逻辑推理，右脑用来

通观全局、描绘前景，避免钻牛角尖。以此为依托，吕不韦能细致地分析时局，全面地了解各方面的利弊得失，将每笔钱都花在了刀刃上。

特质三，对自己的想法怀有绝对的信心，大起大落之中丝毫不改变投资思路，即使是在面对危险时也绝不退缩。一般的买卖面临赔本的风险，人心的买卖则面临掉头的危险。他冒险带子楚逃出赵国，并对其不离不弃，坚持到底，才能取得最终的胜利。

特质四，为了更有效地达到其自私的目的，在某些特殊情况下，自私者也会滋长出一种有限的利他主义，于是吕不韦挑选并帮助了子楚。

那么人脉投资的成本是什么呢？除了金钱，吕不韦还付出了以下几样成本。

第一，燃烧标的物。无能又窝囊的子楚，在遇到吕不韦之前，大概做梦也不会去期望秦王的宝座。即使在吕不韦一步步带他实现梦想的时候，也还是底气不足。这时候需要给他适当的鼓励，在他的心中点上一把火，不要让他熄灭，才能坚持到胜利的彼岸。

第二，付出时间。收买人心，只给予物质和精神奖赏是不够的，还要付出你最宝贵的时间。只有肯抽时间帮助他、培养他，才能让他有被真正重视的感觉。吕不韦陪伴在子楚身边直到他即位，有多少年？15年。所谓水滴石穿，时间是得到人心最有效的武器。

第三，放低姿态。人都是有自尊的，在帮助别人的时候，如果不注意方式方法，一定会适得其反的。特别是，你给予帮助的人是你未来的老板时，狡兔死走狗烹的事件就有可能在自己身上上演。吕不韦对待子楚可谓

是极尽奉承之能事，要钱给钱、要人给人，早早地把他奉作了大王，子楚心里焉有不感激的。所以，在登基以后，子楚任命吕不韦为丞相，真正做到了他当初的承诺：“愿意分出秦国的土地和您共享。”有时候，在你放低姿态的一瞬间，很多难以解决的问题就变得迎刃而解了。

除了子楚，在面对其他人时，吕不韦也有撒手锏。他知道自己自私，他知道别人也自私。严格说来，自私确实是一种普遍的、正常的心理现象。组织中的成员都需要赚钱和更好的生存，这就是大家的共同利益，看透这一点，进行人脉投资就可以有的放矢了。用个人的富裕资源去交换他人的富裕资源，为别人的需要提供帮助，以此来达到自己的目的。

比如秦皇孙子楚需要借助吕不韦的帮助，来达到自己称王的目的；华阳夫人的弟妹需要借助姐姐维持自己的荣华富贵；没有儿子的华阳夫人想要延续尊崇，不得已要培植自己的后台；而安国君为了得到妻子的爱，就要听从华阳夫人的安排。每个人都从自己的利益角度出发，很容易就结成了共同的利益团体。所以吕不韦最后实现了自私的最高境界——共赢，也是我们这个“人人自私”的社会的终极目标。

如此看来，自私也不都是那么让人厌恶。从人本主义心理学出发，他甚至还带着一些自我实现的味道。从本质上说，自私是一种近似人类本能的欲望，是一种人类心理深层次的活动。因为面对竞争，人必须要穷尽智慧、能力和精力来争取最理想的生存状态，实现更高的自我价值和追求更美好的生活质量。这样一来，生活中越是自我期望值高的人，如果不注意培养自己的人格和品德，就越容易强化自私心理。例如，很多学习优秀、自我期望值高的孩子，相比一般孩子，自私心理更为严重。他们很少帮助

同学，也不愿意与人多交往，时刻维持着强烈的竞争意识，害怕其他同学超过自己。吕不韦就是自我期望值很高的人。

战国以来，特别是秦汉时期，中国人对商人有一种特别的鄙夷心理。比如，即使你富得流油，也不能穿丝绸衣服。在国家这个组织中，有钱不代表有地位。吕不韦想自我实现，就要另辟蹊径，登上政治舞台，最终爬到管理层。从他后期编撰的《吕氏春秋》中，能看出他对人生价值的追求。《吕氏春秋》洋溢着独立人格、自由精神、理性思维和人本主义，它倡导的是天下为公的理念，丝毫没有对“神”和“君”的膜拜与奉承。“立君”只是吕不韦实现其理想的第一步，他的远大理想和终极目标是“建国”，建立以仁义统一天下的国家。

然而，在功成名就之后，他也一步步地走向了灭亡。是吕不韦不够精明了，骄傲了吗？我看不是。吕不韦绝不只是一个胸无点墨、不学无术的经济投机分子，在他的管理下秦国蒸蒸日上、兵强马壮，不论在外交、军事，还是经济发展上都取得了傲人的成绩，为秦王嬴政的统一天下做好了铺垫。司马迁更是将其编《吕氏春秋》与文王演《周易》、仲尼作《春秋》和屈原赋《离骚》等并列，认为是倜傥非常之人成非常之事。传闻中吕不韦所做的龌龊事，不是一个机智的、有作为、有抱负的人能够做出来的。司马迁不信，我也不信。

事实上，吕不韦的悲剧在于：他低估了人脉投资的风险，忽略了投资标的物——某些政治人物的残忍和排他性。自私心理人人都有，但不是每个人都愿意共赢的。有些人不需要与别人苟同，不需要依附于集体，他们生来就是改变世界的，这就是秦王嬴政。而此时的吕不韦，还在用他商人

的视角观察问题，图谋利益，其结果注定了是一败涂地。吕不韦建国立君的狂想，以喜剧开场，却以自杀的悲剧谢幕！

许多人都感觉当今社会的人比过去更自私了，这是因为在现代社会中，虽然物质生活富裕，但人与人之间的生存竞争却更加激烈了，贫富之间的差距也越来越大。在这样一种社会环境下，面对利益冲突，就很容易导致人的自私心理上升甚至膨胀，最后做出有损别人也不利于自己的行为。

我们应学习吕不韦的人脉投资策略，在承认我们的自私心理的同时，多做一些利他行为，少一些自私自利；在追逐利益的时候，不要眼里只有利益，而应该发自内心地关心和帮助他人，为他人排忧解难。终有一天，你会发现人脉投资蜕变成了真正的朋友，你收获了更无价的友谊。就像胡雪岩结交王有龄，虽为利益故，也可肝胆相照、不离不弃！

包拯：组织中生存有道，工于心计的明星官员

问：包拯为什么这么成功？包粉1号立刻抢答：因为他是铁面无私，为民请命的清官。我说：清官那么多，又不止他一个。包粉2号回答：因为他断案如神。我批评他：一看你就不学历史，他其实没断过几次案。包粉3号说：因为他是文曲星下凡，有日审阳、夜审阴的本领。我立刻把这个搞封建迷信的家伙赶了出去。只剩下包粉4号弱弱地说：因为他比较黑……

许多人也有过类似的疑问。为什么这么个政绩不是很多，文采一般般，其实也不黑的中层干部会有如此大的名气？为什么千百年来无数的优秀品质和奇闻冤案都加诸在了他一个人身上？

还有一件后世人普遍忽略的事：在波澜诡谲的官场，包拯那种铁面无私、不畏权贵、廉洁公正的做事风格竟然会不出事，不但没事，还一路官运亨通，活到了寿终正寝，真是生前风光、死后更风光。难道大家不觉得奇怪吗？历史上很多清官的命运都很悲惨。看看同为清官敢骂人的海瑞受了多少苦？再看看，粉身碎骨浑不怕的于谦又是什么下场，更别说比干挖心、伍子胥抛尸，啧啧！血淋淋的惨哪！别跟我说宋仁宗比明嘉靖帝要好，宋朝还有好皇帝？那么老包的防身秘诀是什么？当然、一定，以及肯定，他是比他们聪明会变通的！

其实，包拯不是一开始直接就是包青天、龙图阁直学士的，他也需要一步步地往上爬，而且还爬了很久，直到58岁，包拯才当上了开封府尹。他是怎样升迁的？

电视机前的各位观众们，扔掉那些虚构的宫斗影视剧吧！一场“北宋版职场指南”马上开演，让我们跟随宋朝“白骨精”包拯的脚步，学一学他在组织中的生存之道，看看“青天”是怎样炼成的。

包拯的防身秘诀：心理防御机制

28岁时，官二代包拯参加了国家公务员考试，顺利地考中，并被授予大理评事，光荣地加入了中央法院的队伍，前途一片光明。不过，没几天，他就被外放到建昌县出任知县。其实，做一名地方基层领导也是不错的历练机会。

但包拯另有打算。他说，工作的事先放一放，我是独生子女，老爹老妈身体不好，需要我照顾。以人为本的领导同志相信了，考虑到他家的情况，将他调到了离家近的地方。他还嫌远，索性辞职回了家照顾父母，当起了宅男。

几年之后，他的父母相继去世，包拯又在双亲的墓旁守孝3年。奇怪的是，直到守丧期满，他还是磨磨唧唧不去上班，又在家待了两年。算一算，他这宅男总共当了10年，再继续下去，恐怕老包夫妇要从坟里爬出来了！终于，故事里永不缺场的我们敬爱的父老乡亲看不下去了，在他们苦口婆心的劝说下，包拯才决定离开家乡，正式踏上仕途。那一年他39岁，对古人来说已是中老年。当时人对这件事的评价是大大的好！就连他的死对头欧阳修也夸赞他：“少有孝行，闻于乡里。”

可是，除了法律规定的守丧3年以外，他一个有志大龄青年在家宅了10年，合理吗？说他淡泊名利吧，那还考什么科举？说他壮志未酬吧，又

左请右劝的不出门。以包拯的才干以及他后来的所为来看，他肯定是个有理想抱负、胸怀天下的人。非常不合理！

要突破包拯的心理防线，必须从当时的政治环境说起。包拯考中进士那年，皇帝宋仁宗才17岁，朝廷的实权掌握在刘太后手里。这时，以范仲淹为代表的撤帘还政派和晏殊为代表的垂帘听政派，正斗得欢实。昨天还在中央的包拯，今天就被调到了地方，短短的时间，小干部包拯感受到了官场的莫测和可怕。他把握不了自己的命运，也不想加入任何一派，成为政治斗争的牺牲品。于是便以尽孝的名义回家自保，伪装了真正的动机，同时还能减轻自己初到官场的挫折感，转移壮志难酬的痛苦，保持心理平衡。这就是一种心理防御机制。

几年后，刘太后病逝，包拯父母也随后去世，但派系之争并未结束。极能折腾的范仲淹，这回又当起了保后派，拼命与废后派掐架。时值包拯守孝期间，他又一次合理地避开了危机。最终老范被贬，世界安静了。然后，宋仁宗集权，朝堂稳定，包拯便在“邻里相劝下”复出了。

心理防御机制中最理性的一种就是升华，个人在遇到挫折后，能够将自己内心的痛苦通过合乎社会伦理道德的方式表现出来。包拯在出道之初就有意识地运用了升华的防御机制，他在通过心理防御缓解压力的同时，也在不断地学习和思考，激发自己的主观能动性，以顽强的毅力等待时机。虽然没有任何史料记载包拯这10年到底是怎么过的，但我们有理由相信，包拯做宅男的那几年，绝对不是在家里举着美女画报浮想联翩。

有人说，这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让我们看看包拯即将复出时自己写的诗《书端州郡斋壁》，白话是：“清廉是治世的根本，正直是做人

的准则。好的树木最后一定能成为栋梁，而好钢不会被用作弯曲的铁钩。粮仓满了，老鼠和麻雀就会高兴；草没有了，狐狸和兔子就会发愁（没处藏身了）。古代的典籍中已经有很多的教训了，我们千万不要成为被历史嘲弄的人。”这诗的前半部分说的正是胸怀大志，不甘归隐生活的真正心声。而且他有自信，怀才必有可用之时。诗的后半部分，却是对他归隐期间党系之争者的讽刺。由此可见，包拯就是个有着超强心理防御机制的人，他掩盖了自己的真实意图，从而保全了自己，这正是源于他不做白白牺牲的智慧。

不过，防御机制过强，也会带来心理疾病。可以肯定，包拯是满足的，但却是不快乐的。最能证明防御机制的负面效应就是他的“不笑”。当时流传的一句话：“包公笑，黄河清。”包公一笑，比黄河变清还难得。笑是人之常情，怎能不笑？可以想象，儿时的包拯应该是幸福快乐的。那又为何不笑了？怕泄露内心真实想法呗！所谓言多必失，笑多必误。只要有一点有悖于他一贯行为作风的情绪被抓住，皇帝将不再以为他单纯，他就会成为另一个范仲淹、王安石，这怎么能行？对他的政治抱负百害无一利。终归，他是要干一番事业的，不能在乎个人之情绪。

防御机制过强也是他一生鲜有朋友的原因。一个你永远不知道他真正在想什么的人，怎么做朋友？你看他工作严谨，为人民服务数十年如一日，还没有一点生活作风问题。人至清则无徒，所以，虽然有那么多清流名士，如欧阳修、范仲淹、苏轼、王安石、司马光等，却没有一个是他的朋友。

包拯就是因为这个“被黑”的，千年后我们眼里的黑炭头是可爱的，但

千年前，时人实在以为他可恨得紧，朝堂上众人个个都想躲着这个黑着脸、说话呛人的家伙。这是包拯的悲哀，却是百姓之幸。

包拯的职场绝招：印象管理

终于，正式进入官场的包拯要大展拳脚了。事实上，包拯的政绩并不在断案上，这些在史料中少有记载。他的工作主要以弹劾别人为主，类似于今天的纪检委。据统计，在他弹劾下被降职、罢官、法办的重要大臣不下30人，并且被他弹劾的都是当朝权贵。包拯火力猛、气势重，越弹越牛，硬生生把仁宗宠妃的伯父张尧宗给弹下马来。在争执到达最高潮时，还喷了皇帝一脸唾沫星子。这股子牛劲让权臣畏惧，于是有了官场流行语“包弹”。为官清正，就叫“没包弹”，贪官污吏就叫“有包弹”。

问题来了，在北宋复杂的政治氛围里，包拯的生性耿直、犯颜直谏，似乎与他的官运畅通很矛盾。有台湾学者认为，那是因为老包有福，赶上一个好脾气的老板。你信吗？反正我是不信。看看那些与包拯同朝的名人，他们的名字亮花了眼：王安石、苏轼、范仲淹、司马光、欧阳修，都是仕途坎坷、屡遭贬逐。

究其原因，还是包拯猜透了老板的心理，成功地运用了“印象管理机制”。

“印象管理”指一个人通过一定的方式，管理和控制他人对自己的印象，使这个印象符合自我和他人的期待。简单说是，在组织中，确保别人积极看待自己，并尽可能弱化自己的不足。当需要的印象与个人目标十分密切，或者目标的价值非常大时，个体进行印象管理的动机就越强烈。包

拯进行印象管理的动机是非常强烈的，他蛰伏隐忍10年，为的就是要有所作为、为民请命、青史留名。

那么如何进行印象管理呢？首先，个体会有意识地选择要传达的印象类型，然后再决定如何去做。选择哪个印象类型要依据自我概念、个人的现有社会形象、设定的目标和社会环境等因素。在组织中的道理更简单，即老板需要什么下属，就把自己塑造成什么下属。

包拯先根据当时的社会环境和皇帝的心理，给自己设定了要建立的印象类型。宋仁宗在位的40年里，一度被太后剥夺的皇权虽然重新回到皇帝手里，但分量却不像原来那样重了。仁宗为了集权，就要对已有势力，即权幸之辈有所打击。他开始重视谏官，顺便扶植朝廷的正气。但他又不希望大臣的势力做大，组成小团伙。包拯以此选择了他的印象类型：无团体、不合群、不为权、只为名，一门心思做事，不惧权贵。

选择完成后，该如何做呢？现在的心理学研究很少涉及人们是如何进行印象管理的。有些人以直接的方式来表现自己，有些则通过间接的方式，哪种更好尚没有定论。而且，不同的人进行印象建构的能力是不一样的，总是有些人比别人更善于建构自我形象。比如，有心理学家认为，在存在权力差距的情况下，权力小的个人常表现谦虚，并在无足轻重的小事中表明自己的平庸，甚至自嘲；但在关键事件中表现突出、自我抬高，是非常有效的印象管理手段。

包拯是这样实施印象管理的。朝廷之上，不论大事、小事他都要弹；做错事弹，不作为也要弹，地位越高他越弹。于是，在皇帝眼里出现了这么个人：他看起来极不合群，甚至傻愣愣的，他不为权钱、只为清名，目

的极为单一。皇帝决定将他树立成一个“青天”的形象，用以体现自己的明君之态、治国之道，从而让臣民对自己及朝廷有所期待，以此来缓和当时的社会矛盾。于是，包拯想流芳百世、服务大众的心态，和皇帝为了维护自己的统治而做出的政治宣传一拍即合。包拯的印象管理成功了，他成了一个明正的典范、清官的代表（黑脸不在他的计划之内）。

举个例子，包拯弹劾外戚张尧佐成功，其实是他迎合了仁宗打压外戚势力的心理。所以，他根本不用担心与皇帝撕破脸皮的风险，因为仁宗最后一定会答应，这就是共同的政治利益。

现代最时髦的印象管理组织，大概就是有些明星的公关团队了。他们雇水军、拉记者，无所不用其极地忽悠大众，以确保明星的公众形象符合社会期待。当某某嫖娼、某某出轨、某某吸毒事件曝光后，人们还一度“不相信爱情了”“不相信人性了！”其实他们原本一直就是这样，在强大的公关策略和印象管理下，变成了大众偶像，是社会给他们强加上了道德模范的帽子。

回到包拯这儿，当皇帝对于谏官的态度有变化时，包拯也变化了；老板不想纳谏，他就少谏言。包拯在为官的后期，没能把弹劾精神坚持到底。只因在封建专制社会，皇帝个人的喜怒哀乐始终大于制度，任何个人的进谏都难以始终如一，如果把握不好火候，常常是难以保全其身。包拯知道这一点，随时调整印象管理策略，改变形象，这也是他能善终的原因。

当然，包拯还有其他主要性格特征：刚直、实干，这些是包拯的核心精神，是他一生立身行事的准则。不管在怎样的环境之中，他都会努力做

好自己的本职工作。他真正做到了道德人格与政治人格的最大统一，成就了一代正义的化身，一个至忠至正、至刚至纯的清官标志。

小结　参透人心有诀窍，情商比智商更重要

职场精英，各有不同。舜有着广大的群众基础和良好的口碑，吕不韦懂得慧眼识才，积累人脉资本，包拯则通过自己的经营和工作业绩得到了领导的信任和重视，在组织中立于不败之地。

他们的共同点是有本事参透人心，因势利导，都是权谋高手。你会说，这些都是大人物，自然行非常之事，不是我等凡夫俗子可学的。然而，他们中没有天才，你看他们哪一个是能倒背如流、七步成诗、四岁让梨的？舜30岁才被尧知晓，包拯39岁才正式当官，吕不韦也是近30岁时遇到的子楚。他们大器晚成，但都比让梨的孔融更有作为，毕竟要想为人民服务，留着一条命是重要的。他们人格中都有些缺陷，像我们寻常人一样打着自己的小算盘，但他们能因势利导，变废为宝，将缺失演化成自己独特的风格和行为方式，实现自我也造福了社会。

那么如何在组织中游刃有余的使用权谋心理，进而达到自己的目标呢？

提高自己的情商是唯一途径，情商比智商更重要

情商成形于我们的童年时期，但可在成年时期得到培育和加强，以弥补先天智商的不足。在组织中，高情商的普通人往往比高智商的人表现更出色；而对于组织管理者而言，情商是领导力的重要构成部分。最新的研究显示，一个人的成功，只有20%归诸智商的高低，80%则取决于情商。有趣的是，我们人生中85%的决定是凭感觉做出的，情商是决定人生成功

与否的关键。

现代人越来越明白了情商的重要性，人人都在学习提高情商。抛开情商繁复的研究结论，说白了，情商最主要的构成元素就是：了解他人，参透人心。

参透人心，知道别人在想什么，能够让个人更准确地体会到他人的情绪和想法、理解他人的感受，也可以说成是换位思考。如此，才能在处理问题时考虑到他人的立场，所做的行为才会令别人满意。这也就是为什么一些很外向，看上去很会交际的人，实际上并不讨人喜欢的原因，因为他们从来没有真正了解别人的感受。合格的职场精英，在能够清醒地把握自己情感的同时，还能敏锐地感受并有效反馈他人的情绪变化。那么，如何参透人心呢？

参透人心有诀窍

看人，不能仅仅看他是怎么说、怎么做的，还要了解他为什么这么说，这么做。任何人做任何事都是有目的的。世上绝对没有无心之言、无故之事，如果以弗洛伊德的观点来看，越是无意的动作和言语，越是能反映一个人的真实动机。这些隐藏在人们行为背后的原始动机，也可以说成是原始需要，是任何人都有的，如果看透了人们的需要，也就参透了人心，那么就没有做不成的事了。人最基本的心理需要有以下几种。

1.实现自我价值的需要

人人都希望自己有价值、有自尊，这是一种存在的本能。不管这个人在现实生活中是否成功，他也希望有自己的价值空间，希望能体会到自己

的价值所在。这也就是为什么，有人沉浸在虚拟的游戏世界中不能自拔。生活中那些好为人师的人，即使充满了好意，也是不让人喜欢的。有些人明明帮助了别人，却还得了一身的埋怨，落得个被忘恩负义的下场，大概就是帮助别人时没有注意对方的自尊心，侵犯了别人的自我价值空间。所以，要尊重所有人的权利和人格尊严，不要将自己的价值观强加于他人，做任何事都要在尊重对方的前提下进行，才是为人处世的第一准则。

2.被重视的需要

人人都希望被重视、被关注、被肯定，这也是由自我价值的需要演化而来。某些人喜欢炫富、喜欢表现、喜欢接近名人、喜欢用异常的举动引起别人的关注，都是源于渴望重视的心理。如果能给以别人足够的关注，即使没有什么具体的行动，也会让人有被重视的感觉，进而对你产生亲近感。

3.交往的需要

人类是思想独立的群居动物，与群体在一起是生存的需要，因此人们本能地愿意与人交往，寻找安全感。能够放下手头的事情，时不时停下来关注别人，而不是完全沉浸在自己的小世界里，这样的人情商更高。

4.自我空间的需要

在与人交往时，还要注意保持一定的距离。因为人与野生动物一样，有自己的领地意识，随着社会的进步，已经演化成了一种心理上的势力范围。每个人以自我为中心向四周扩张，就会形成一个隐形的心理防御空

间，一旦别人侵入，就会引起他的紧张和反抗。所以，无论面对多么亲近的朋友，都要给予他适度的心理空间，不要让别人有被侵犯的感觉。

5.贪欲心理

当你有了小米手机后，还想买个苹果手机，这就是贪欲。人人都有贪欲，有些人控制得好，有些人不加掩饰。有些人的贪欲体现在物质追求上，有些人则对名望和精神生活有着不可遏制的欲望。了解他们的需求并因地制宜地应用，会有意想不到的收获。

6.操控的需要

为了追求安全感，人们有了操控的需要。当周围的世界和人在可控的范围内时，自己就不会感觉恐惧，这也是人为什么会追逐权力的原因。所以，不要成为组织中的不稳定因素，是组织中的生存守则。

懂得了别人的需要，看透人心就不难了。组织中的权谋高手，能够充分有效地利用自己现有的资源交换别人的资源，对症下药，使其朝着能够产生最大效益的方向发展，而不是盲目地凭一时兴致来发展自己。如果个人还具备了一定的耐挫折能力，无论遇到何等逆境，都会坚持下去，迅速调整情绪，恢复活力，失败后能重新崛起。那么，世界就是你的了。实际上凡是智力正常的人都有可能在社会生活中通过习得、模仿和强化达到高权谋水平，形成稳定的高权谋人格。

需要说明的是，在心理学诞生以前，中国的权谋文化和权谋心理早就源远流长，中国的《二十四史》在某种程度上说就是一部权谋权术史。因

为在封建社会，人治大于法制，权谋心理必然大行其道。

到了现代社会，中国正处于市场经济的转型时期，人们感受到的竞争和压力空前激烈，权谋心理不仅没有衰退，反而愈演愈烈。很多人对科技发展不感兴趣，不知道袁隆平、霍金是谁，但对《甄嬛传》《雍正王朝》却非常了解甚至烂熟于心，人们陶醉在这些权谋文化中津津乐道且乐此不疲。许多年轻人在不知不觉中把它们当作了社会和人生的教材，在一些人心中，耍弄权术不再是贬义词，而成了高效的人格品质。

但是人们忽略了权谋心理会引发的不良效果，如欺骗、伤害、耍手腕……从而导致人心叵测，降低了人与人之间的信任，使人际沟通产生许多隔膜和纠葛，无谓地耗费了大量的精力。在权谋盛行的地方，人们宝贵的心理资源和才智被大量地白白浪费了。当然，在这样的环境中，人们的创造性和生产力也得不到发挥，这样的组织也得不到进步。

中国进入社会转型已经许多年了，体制改革也在不断地深入，并且成效显著。比起古人，我们的法制建设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法律已经逐渐代替权谋成为保障人们权益的有效途径，社会也给予了我们发展自我的更大空间。所以适度地使用权谋，并且以阳光的心态，将追逐幸福生活作为目标，才是真正的精英之道。

第2章　完美领袖，如何超越不完美的自我

每个圣人都有不可告人的过去，每个罪人都有洁白无瑕的未来。

——奥斯卡·王尔德

李世民：嗜血的皇冠，心虚情结带来了励精图治

许多故事，人们只知道开头，却不知道结尾。

公元643年，唐太宗李世民的“镜子”魏征去世，他哭得稀里哗啦，既作诗又立碑，一顿折腾。过了没几天，一个关于魏征生前举荐人才不当的小小奏报，让李世民愤怒了，他解除了魏征长子魏叔玉和衡山公主的婚约，而且亲手砸毁了魏征的墓碑。这是《新唐书·魏征传》里记载的。

如此小题大做，难道李世民得了失心疯？故意让一段传诵千古的君臣佳话，以令人瞠目结舌的方式落幕。还是，我们对李世民这个人根本没有真正地了解过。

唐太宗李世民谁人不知呢？无论是《资治通鉴》《旧唐书》《新唐书》类的史书，还是《隋唐演义》《瓦岗军演义》等小说，乃至现代形形色色的影视剧，无不把李世民刻画成一个几乎十全十美的皇帝。这是一个集文治、武功、仁义、道德、英俊、多情为一体的历史完人。他开创的贞观之治，对今天的社会发展仍然有很好的借鉴意义。历史上可与他一比高下的封建帝王确实不多。

可是，他为什么这样对待最为钟爱的魏征呢？前后的言行如此矛盾，让人不解。

人的行为可以不一致，但他的心理动机是一致的，他的人格特征是稳定的。人格由气质、性格、认知风格、自我调控等方面构成。我们通常用来形容人的就是“性格”，表现了他对现实和周围世界的态度，并反映在其

行为举止中。我们先看看李世民当皇帝之前的所作所为，辨别一下他的性格类型。

·拥兵自重。李世民早在还是秦王的时候，就一边组成了自己的智囊团，一边网罗了大批武将，并出钱贿赂收买京城官员，刻意培植自己的政治军事实力，为日后发难未雨绸缪。

·嗜杀。公元626年7月2日，李世民率兵发动玄武门之变。他亲手将大哥李建成射死，大将尉迟恭杀掉了四弟李元吉，并砍下他们的脑袋示众。紧接着，他又杀掉了自己的亲侄子，李建成的5个儿子和李元吉的5个儿子，连尚在襁褓中的幼儿也没放过，并在宗室的名册上把他们除名，这得有多大的仇啊！

·好色。杀掉亲兄弟以后，李世民将哥哥和弟弟的所有女人都收入自己宫中，包括李元吉的妻子杨氏。这也是他颇为后世学者诟病的原因，认为他霸占弟媳，有悖伦常。

·不孝。唐高祖李渊早就觉察了二儿子的野心，多次提醒警告，都没有效果。在玄武门之变时，李世民让尉迟恭入宫担任警卫，实为胁迫与监视李渊。看到身披铠甲、手握长矛、一脸杀气的尉迟恭，李渊再唉声叹气也无可奈何。一天之内，两个儿子，10个孙子全被杀了，老朋友也都被害死，李渊心灰意冷。

李世民对李渊很不满意，名义上将他奉为太上皇，实际上是软禁在宫中。有一次贤臣马周说：“皇上住得离太上皇那样近，应该多去看望老人家。这几年天热了你自己带家眷去避暑，却留下太上皇在酷热里煎熬，这

不是为人子应该做的。”李世民听后却没反应，仍旧把李渊留在长安自己去避暑。直到李渊一病不起，他才请老爹一起去避暑。孝与不孝，明眼人一看便知。

德国心理学家斯普兰格依据人类社会文化生活的6种形态，将人划分为6种性格类型：以追求真理为目标的理论型；以获取功利为目标的经济型；以自我完善和自我欣赏为目标的审美型；有献身精神，有志于增进社会和他人福利的社会型；重视权力，并努力去获得权力，有强烈的支配和命令别人欲望的权力型；有信仰，富有同情心，以慈悲为怀的宗教型。一个人主要倾向于一种类型，并兼有其他类型的特点。

很容易看出，李世民主要倾向于权力型性格，他衡量外部世界，主要以权力的得失为标准。所以，分析他对待魏征态度的前后变化，不应以道德或者感情为标准，而应从他的权力角度出发。

再看李世民的以上行为，恍惚间，怎么觉得是隋炀帝再世呢？不管是在正史还是野史中，他们都是形同水火、判若云泥的两个人，分别是好皇帝和坏皇帝的模板，一个受千秋颂扬，一个遭万世唾骂。但是他们就是很像嘛！都是老二，都是靠篡位上台，都是杀兄逼父；当然，也都是文武双全、仪表堂堂、才华出众，也都想建立不世功业，成为千古一帝。

李世民自己也发现了。当他回首往昔，检视自己是如何一步步登上皇帝宝座时，猛然发现，自己走的竟是一条和臭名昭著的隋炀帝杨广如此相似的嗜血之路！这下完了，李世民心虚了。他怕别人对自己政权的合法性有所怀疑、有所图谋，怕自己上承天命的借口被别人拿了去使用，革了自己的命。

俗话说：白天不做亏心事，夜晚不怕鬼敲门。李世民曾经一夜一夜地做噩梦，梦到两个兄弟的鬼魂前来索命，于是派尉迟恭和秦琼担任门前守卫。后来因两人年老，没法整夜地站着，只好改为绘制两人的画像挂在门口，成为后世门神的由来。也许是心理暗示的原因，有了门神的李世民，自此不再做噩梦。但并不代表他不再心虚，他只是将其压制到了潜意识层面。这时，严重的心虚感已经变为心虚情结，成了影响他正常生活的心理阴影。

心虚，是人认为自己做了亏心事的内在体验，是一种正常的心理状态。然而，心虚情结则比一般的心虚感要严重，是由一次重大的事件引起的，被压制到潜意识中的愧疚和害怕，虽然表面上看不出来，却影响这个人做的每件事。有心虚情结的人，表面装作毫不在意自己的所作所为，但潜意识里害怕别人旧事重提，所以格外注意别人对自己的评价。外在行为表现为处处证明自己，避免他人怀疑，常常是此地无银三百两。

受到心虚情结的影响，李世民在利用和实施权力时，会格外注意别人对自己的评价，致力于美化自己。但是，这只能是一段时期的行为，作为权力型性格的人，一切最终会回归到强烈的控制欲和支配欲。这样就能解释他前后矛盾的行为了。

因为心虚情结，先纳谏，后砸碑

一个好皇帝必然广纳谏言，虚心受教。李世民为了证明自己是个好皇帝，抹去人们心中玄武门的血影，他广开言路、兼听包容，从善如流。纳谏从善的结果，是使朝廷上下同心同德、纲纪严明，执政效率极高，避免

和减少了许多不必要的社会弊端，奠定了贞观之治的基础。

特别是在对待魏征的态度上，李世民不仅不管魏征说了什么都毫无主见地采纳，甚至连听到魏征来了，都要“害怕”一番，怕他又发现自己的什么不贤。一个皇帝这样纳谏，是不是反常了点儿。他显然不可能真的怕了魏征，那么一切的缘由就是在“作秀”。这是李世民作为政治家的一种政治姿态，他以对魏征的宽容来树立自己的清明形象。

可惜的是，随着时间的流逝，他的心虚感越来越淡，不太在意外界评价，也就不再能很好地纳谏。贞观十三年，魏征发现他逐渐奢靡怠惰，荒于政事，便奏上著名的《十渐不克终疏》，列举了李世民从政初到当前执政态度的10个变化，以此警醒他要居安思危、改正缺点。李世民表示虚心接受，并且“录付史官，使万世知君臣之义”。这又是一场“秀”，然而，改了多少，他心里清楚。否则，贞观十四年，魏征也不会再次提醒李世民要善始善终，可见上次谏言没起什么实质的作用。

李世民并不是真心喜欢魏征的。否则他也不会多次咬牙切齿地说出：“早晚有一天要将魏征杀头”“我恨不得杀了这个乡巴佬”等话。但他想要为自己正名的迫切愿望，为了自己的皇权利益，不得不忍受魏征的挑刺儿。当然少不了要记录下来，公告天下，这窝囊气是不能白受的。

但是君就是君、臣就是臣，李世民到底是权力型性格的人，哪会真心允许别人一再地挑战自己。即使忍得了一时，也忍不了一世。魏征死后，李世民说出了那句流传千古，被历代帝王奉为金句的名言：“以铜为镜，可以正衣冠；以古为镜，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镜，可以知得失。”然而，过了没几天，他就亲手抡起大锤砸了魏征的墓碑，摔碎了自己的“镜子”，

被颂为千古美谈的君臣关系成了一出泄愤的闹剧。

如此积怨，若不是魏征早死，结局还真是无法预料。

因为心虚情结，篡改历史，抹黑别人，美化自己

通常，贬低别人是为了抬高自己。心虚的李世民，为了抬高自己的形象，也为了保持心理平衡，不惜抹黑所有人来美化自己。

李世民把老爹李渊描绘成胸无大志、混吃等死、碌碌无为的人。甚至在《旧唐书》《新唐书》及《资治通鉴》里也不乏有这样的说法，似乎只有后来成了唐太宗的李世民才是创建了李唐王朝的真正元勋。事实当然不是这样，李渊能从同样雄才的表弟杨广手里抢来天下，哪能没几分本事，其谋略绝不亚于李世民。

经过李世民的点播，史官也把他的大哥、前太子李建成形容得十分不堪入目。为他用阴谋手段抢班夺权，制造说辞、开脱罪责。实际情况呢？司马光在《资治通鉴》里，借李世民的舅舅窦轨之口，透露了一点信息，即“太子生性仁厚，秦王工于心计”！可见司马光也怀疑李世民的人品，但又不好直说。事实上，李建成对李世民的反意早有察觉，当时还在为李建成出力的魏征就多次劝他杀了李世民，但他却不忍下手。作为一国储君只是组建了一支军队加强自卫，还被李世民说成是图谋不轨。仁厚但迂腐的李建成，至此再没有翻身，真是可怜啊！

以上言论是胜利者的姿态，还可以理解。那么他故意抹黑杨广，就有点儿此地无银三百两了。李世民处处暗示人们注意自己和隋炀帝的区别，

本来是正面的暗示，却在无意中起了相反的效果，让人怀疑这两个风马牛不相及的人真有相似之处。心理学一般称之为“无意反暗示”，有经验的人常根据这种原理洞悉别人的心理。

真实的隋炀帝，用魏征的话说是“威加八荒，过于秦汉远矣”！其英俊潇洒、才高八斗、雄才伟略比李世民有过之而无不及。他组织修建的中国大运河，至今仍在使用，被列为世界遗产。他们落得两种下场的区别在于，杨广以秦始皇为榜样，凡事爱大操大办、好大喜功，就不免劳民伤财，落得国破家亡；而李世民则抚民以静、无为而治，让百姓充分地休养生息。杨广虽为权力型性格，但也兼具审美型特点，相比于冷血的李世民，杨广反而带有浪漫色彩和完美主义，因此不是一个合格的政治家。

因为心虚情结，李世民一生都在担心日后史家如何评论“玄武门之变”，时时害怕别人拿他与杨广相比，做足了言论还不够，他还要亲自参与修改史料，如果史官不答应，他就换一个听话的。长年累月，终于把这些人塑造成了反面典型，遗臭万年。

因为心虚情结，先励精图治，后荒淫奢靡

李世民成为千古一帝，开贞观之治，成为后世帝王的楷模，其强大的能量来源于挥之不去的心虚情结。

说得再好，不如做得好。李世民总爱不失时机地自我表扬，掩盖自己的心虚，但贞观之年确实是大治之年。李世民能任人廉能，广开言路，自我克制，虚心纳谏，并采取了一些以农为本、厉行节约、休养生息、文教复兴的政策，使得百姓安居乐业，社会出现了安定的局面，这是有目共睹

的。

但是，随着皇权的巩固，功成名就的李世民开始膨胀，绝对的自信让他不再担心自己的形象，渐渐地摆脱了心虚，权力型性格的控制和支配欲再次回归。他恢复了登基前的独断专行和自以为是，也开始大修宫苑、广兴公共工程、喜狩猎、爱奢靡。以前不迷信的他，还批评过秦皇汉武的求仙活动，但到了晚年也开始迷信方术，服食丹药，谁劝都不听。贞观后期，李世民摈弃了以前和大臣们建立的良好关系，他专断、蛮横，威吓那些和他意见不同的人，导致再也没人敢犯颜强谏。

前后的矛盾行为，只因为李世民的勤政行为，不是完全出于本心，更多的是希望得到官员和百姓的赞许，并能够记录在史册。

李世民“此地无银三百两”的心虚情结，是他的精神障碍，折磨了他大半生，但也成就了他的励精图治，产生了正面的历史效应。依我看，心虚是因为在乎别人对自己的看法，“作秀”也是做给百姓看的。身为帝王，在乎百姓的看法，留心史家的言论，总比毫无顾忌要好，总比待百姓如刍狗的好。你看那么多皇帝，有几个心虚的？

人无完人，李世民作为一代明君，虽然野心勃勃、无情无义、自私凶残，但他也具备自知之明与治国之才，他头脑清醒，能励精图治，而且秀一秀就能弄出个彪炳史册的贞观之治。所以，即使后世史家意识到了他的种种不是，也不忍道明，意在给后世帝王留下一个理想的制高点。

有空时，可以看看电视剧《贞观之治》。你会发现，比起雷剧和狗血剧，真实的历史和真实人物，更能深深地打动心灵。

普京：仿佛一只独特、自闭的猫

2013年年末，普京击败奥巴马，当选美国《福布斯》杂志“全球最具影响力的人物”。刚刚过去的2014年APEC峰会，当普京为彭丽媛披上披肩时，女同胞们尖叫着：“太绅士了！”普京的新形象“暖男”再次深入人心。

普京是什么样的人？从《福布斯》到俄罗斯平民，答案不尽相同，但核心非常接近——强硬。普京为什么如此强硬？这个追问，却会引来许多截然不同的答案：国际形势、职业背景、政治权术，等等。对于普京领导风格的形成，首先应该考虑的，还是个人的性格因素。

看看他身边的人是怎么说的。中学毕业的同学录上，同学们给普京的评语五花八门，但又非常相似：独立，活动能力强；不允许别人干预他的私事；不同任何人特别交好；一头有自信心的小熊；复杂……而妻子柳德米拉这样描述她对普京的第一印象：“清瘦矮小而且不爱讲话。”这些似乎还不够。

普京在视察克麦罗沃一所中学时，在黑板上画了一只奇怪的动物（见图2-1）给学生们“做纪念”。当普京走出教室时，被问到画的是什么，他转身揭晓答案：“这是猫，猫的背影。”



图 2-1

心理学家再也坐不住了，他们终于可以通过这个“猫图”窥见普京的内心世界了！他们惊呼：普京的性格自闭、没有安全感！

普京的猫只是个背影，这代表他不愿与人交往、孤僻、封闭、独来独往、不喜欢扎堆；猫的独特画法证明普京行事追求独特；猫的身材不合比例，表明他活得很理性，不太重视情感需求；猫椭圆形的身材和尾巴反映普京有些自闭，而且没有安全感；他的画不上不下，正好在黑板中间，这

说明他的自我评价是经过深思熟虑的。“这幅画像是相当自闭的人画出来的。”一位心理学家肯定地说。

普京，无论如何你也想不到他会与自闭、没安全感、猫联系在一起。这就是投射心理的魅力，我们可以通过他人不经意的表现来推测人的真正意图或心理特征。

既然普京是自闭的，那么孤僻是必然的。2013年，普京的柔道教练阿纳托利·拉赫林病逝，他出席了葬礼。这位教练在普京的生活中起到过决定性作用，他不仅教会普京柔道，还教会他做人，对普京而言可谓亦师亦父。葬礼上的普京保持着一贯的酷酷的作风，没有什么特别的反应。但葬礼结束后，他坚持离开了自己的警卫、众多记者和其他旁观者的包围，独自一人在空旷的街上行走了一段时间。照片中，普京的背影显得孤独而沉寂，他不想与别人诉说心事，习惯性地选择独自承受伤感，或许背过身去的普京是在偷偷流泪呢？

性格中有自闭特征的人（非自闭症患者）常常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他们不愿与人有过多的情感接触，他们社交技巧差，显得怪异、沉默或自言自语。

那么，这样性格的人如何成为大国强硬的领导人呢？

一意孤行反而容易获得突破

科学家研究发现，自闭的人往往很有主见，他们一意孤行、特立独行，不在意外界的反应。而有的时候，一意孤行反而容易获得突破。因为

他们善于集中注意力，对自己感兴趣的事情表现得极为固执和偏执，为此可以付出二三十年的努力，且不会受其他人的想法左右，这样反而能找到问题的突破口。

早在孩提时代，普京就显得我行我素。四年级时，班上组织外语学习小组，大部分同学都选择了英语，而小普京却选择了德语。这为他以后的德国任职打下了基础。

普京10岁开始学习柔道。当时的柔道社多数招收富家子弟，他主动找到教练拉赫林争取了学习机会。柔道让普京摆脱了市井生活，改变了他的人生。但是，当继续学习柔道，还是上大学的选择摆在他面前时，普京不顾父母和教练的劝导，坚决选择考大学。虽然考不上大学就要去服兵役，但他说："没什么可怕的，当兵就当兵！"结果，1971年，一意孤行的普京考上了列宁格勒大学[1]法律系，为他以后涉入政坛提供了知识保障。

初入政坛的普京给人的印象是："沉默、羞涩的小克格勃"。然而，性格中的一意孤行与特立独行，发展到政治中，就演变成了强硬的手腕和极端的控制能力。

在对待车臣的态度上，普京不多谴责，只淡淡地说："我们将到处追踪恐怖主义分子。如果我们在厕所里逮住他们，我们就在茅坑里淹死他们。"1999年，第二次车臣战争打响，普京不在意国际社会的反应，他以强硬的手段对付车臣武装分子。最终，俄军控制了车臣99%的土地，大获全胜。2000年，普京当选总统后，当俄罗斯的经济寡头对他多有指责时，他毫不犹豫地逮捕了他们，并没收了财产。2011年，俄罗斯爆发了最大规模的反政府游行，普京批准了这些游行，但是，无论别人怎么喊，他一样

不听。有人说他独裁，其实，他只是延续了自己从小至今一贯的行为风格。

2014年APEC峰会，习近平主席发言时，只有普京直接把椅子转了过来面对习近平，这种行为模式彰显了他追求独特的性格特征。

英国心理学家也发现，许多政治人物，如法国前总统戴高乐、美国前总统杰斐逊和英国政治家鲍威尔，他们的性格都带有自闭的特征，如一意孤行、喜欢支配、孤僻和重复等，这些性格特质反而成了他们制胜的重要因素。毫不夸张地说，他们因自闭而成功。

自闭的人，理智多于情感的人

普京虽然看上去强硬、霸道，但是自闭、善于沉思的性格特征，带给他更多的理智，而非冲动。所以，他面对问题，不会马上生气，只会抓住时机谋取利益。这一点反而比以民主和理智自称的美国领导人，如布什或奥巴马，更为冷静。

2013年8月，叙利亚反政府武装一口咬定政府军使用化学武器并造成上千人死亡。美国开始蠢蠢欲动，准备军事干预，全世界都以为这次要真打了。结果，普京抓住美国国务卿克里随口说的一句话："叙利亚交出所有化学武器就可以避免战争"，提议让叙利亚当局销毁境内所有化学武器，并加入《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叙利亚局势因此恢复平静，奥巴马只得顺着普京的台阶走下来，放弃了动武。英国《泰晤士报》认为：这是普京外交上的一次重大胜利，强化了自己在中东的位置。而对奥巴马政府来说，这是一个"羞辱性"结果。普京像猫一样，反应能力首屈一指。

很快，他又“扇了所有美国人一记耳光”。2013年8月，普京收留斯诺登，并将其转移到安全地点。虽然得罪了美国，但一方面，他得到了斯诺登所知晓的众多情报；另一方面，俄罗斯在世界上树立了民主和不惧强权的形象。讽刺的是，以往这个角色都是由美国扮演的。于是，顺理成章地，在2013年年末，普京击败奥巴马，当选美国《福布斯》杂志“全球最具影响力的人物”。

即使是自我的形象，也是经过深思熟虑的。毫无疑问，普京是世界上最会“表演”的政治家。当他需要塑造一个强硬的大国领导人形象时，他会在不经意间，露出对于年过半百的人来说相当不错的胸肌和粗壮的胳膊；在冰冷的西伯利亚河里游泳；在山区光着膀子骑马；酷爱柔道，常常把对手摔在身下；驾驶战斗机去作战地区，坐潜艇下海，在跑道上驾驶一级方程式赛车……他在正式场合不苟言笑、板着面孔，严肃中带着一丝忧郁。虽然许多西方政治家都在“作秀”，但“秀”得如此成功的没几个。这样的普京，像明星一样吸引着世界的目光，撩动着人们的好奇心。

没有安全感的人更警惕

普京是个没安全感的人，这似乎与他表现出的无畏和强硬相矛盾，其实不然。

在1989年柏林墙倒塌时，普京面对包围了克格勃办公楼的疯狂人群时，镇定地说：“我希望你们不要试图闯入这一地区。我们的人拥有武器，并已经得到许可，可以对外来闯入者开枪。”当然，这是假话，他们没有任何援助。人们将信将疑，没有闯入小楼，但也没有撤走。就这样僵

持了两个多小时，直到苏军接到莫斯科的指令赶来，人群才散去。普京的表现为他在克格勃内部赢得了正面评价，于是克格勃的心理学家对他做出这样的心理评估：唯一的缺点是缺乏恐惧感。

叶利钦第一次注意到普京，是和许多地方官员打猎时。在休息期间，丛林间突然窜出一只熊，众人都惊慌失措，只有普京沉着地拿起猎枪，一枪就打死了熊。叶利钦因此认为这个小伙子很勇敢。在普京当上总统后，俄罗斯心理学家进一步认定了他“无所畏惧”的性格特征。

真实情况是，没安全感的人因为担心，会随时保持着警惕和理智，因此在面对突如其来的危险时，往往比正常人要有心理准备，更能冷静地应对。普京的临危不惧只是警惕与冷静的表现，是他一贯的强项。就像懒洋洋的猫，看似毫不在意，其实警惕心极强，时刻提防着陌生人。

例如，小时候的普京很贪玩，母亲担心他跑出去，偶尔会从窗户里探出头来喊：“你在院子里吗？”事实上，普京虽然爱玩，但总是待在院子里。从小时候起，他的冒险精神就存在着一定的克制，是在安全范围内的。

在人际交往中，普京习惯跟任何人都保持安全距离。当上总统后，也同小时候一样，人们根本看不出他到底有多少好朋友，有多少敌人。他仿佛对谁都一样，没有特别亲近的，也没有特别疏远的，而他的朋友也多数维持在学生时代。

安全感差的普京，不允许身边存在与自己意见不合的人，发自内心地害怕混乱。所以，对于继任者的选择问题，普京坚持了一个原则，对自己

的绝对忠诚，这也是梅德韦杰夫突出的品质。梅德韦杰夫没有参加电视辩论，没有阐述工作计划，只是表达过对普京路线的支持。

没有安全感的人最大的防御措施就是主动进攻。普京小时候虽然个子不高，但好勇斗狠，后来学了柔道更是“天下无敌”。面对车臣“老大难”问题，当了总统的普京穿上军装，亲赴车臣前线，调集大军痛击叛乱分子。面对西方国家，他时刻表现出咄咄逼人的姿态，一副不好惹的样子。

也许，只有在俄罗斯，才会出现人人都为强硬叫好的情形。渴望强人，甚至依赖强人，是沉淀在俄罗斯民族性格里的传统。俄国思想家陀思妥耶夫斯基说过：“真正伟大的民族永远不屑于在人类当中扮演一个次要角色，甚至也不屑于扮演头等角色，而一定要扮演独一无二的角色。”毫无疑问，普京带领着俄罗斯回到了“独一无二”的位置。

[1] 现圣彼堡国立大学。

朴槿惠：毁灭中重塑自我

成为“朴槿惠”需要一生作为代价。

她说过：“我们的时代根本不会溺爱人物，它只会在不知不觉之中，认为每个人都要对他自己的生活负全部责任。”

朴槿惠的父亲朴正熙通过军事政变上台，出任韩国总统。在他施行铁腕统治的18年，韩国经济迅猛腾飞，人均GDP飞涨近20倍，为后来的“汉江奇迹”奠定了基础。这样一个父亲带给朴槿惠的是坚强、自信的榜样影响。而且，朴正熙没有男女偏见，这在当时的韩国是少有的。阿尔弗雷德·阿德勒认为：母亲的角色、父亲的角色；父母是偏爱还是平等地对待孩子；儿童的位次，是长子、次子、最小的孩子，还是独生子，这些家庭施加在个体身上的影响方式，成为个体自信或自卑的来源，也是人格形成的关键点。作为长女的朴槿惠，受到了足够的重视，养成了她自信兼具责任心的性格特点，也成为她以后面对困境时的坚实支撑。

朴槿惠受过良好的教育，她毕业于韩国西江大学电子工程系，获得理科学士学位，然后去了法国进修。教育的丰富性，让她比当时国内一般的女性更独立和智慧。除了这些，她与其他女孩区别不大，年轻漂亮、活泼好动，也憧憬爱情。

公主般的生活很快就结束了。1974年8月15日，朴正熙与其夫人遇刺，母亲中弹身亡。当时22岁，还在法国留学的朴槿惠紧急回国。看到父亲孤苦伶仃的样子，她脑海里浮现出一个想法：“不能再让我的父亲悲伤

下去了”。作为长女的她挑起了重任，代替母亲扮演起“第一夫人”的角色。

她不仅陪同父亲走访韩国企业，还一起进行地方视察。每天早晨，朴槿惠给父亲读报，就主要问题询问朴正熙的想法，也发表自己的意见。渐渐地，她能够与父亲商讨包括国防、外交等在内的全部国事了。这是一段难得的政治历练，让她具备了男人都少有的政治敏感性。

需要处理的事情太多，她便把每天的睡觉时间减少到5个小时，这个习惯一直持续到现在。即使累得发烧，她也咬牙坚持工作。因为太忙，她根本没时间去想恋爱和结婚这些事。朴槿惠曾不无遗憾地说：“如果母亲没有过世的话，我恐怕会像一般人一样，在一个平凡的家庭里过着家庭主妇的日子吧。但那种日子对我来说已经是早在年轻时就落幕的梦想。”

更大的打击很快到来。5年之后的一天，朴正熙在吃饭席间，被部下枪杀。于凌晨时分接到噩耗的朴槿惠，整个身体都僵住了。“前方（三八线）有无异常？”这是朴槿惠听到父亲死讯后脱口而出的第一句话。受父亲影响，她已经养成了以国家利益为先的习惯。朴槿惠表现出的非同一般的冷静，成为她是“天生政治家”的佐证。

失去了父母的庇佑，同年11月，朴槿惠姐弟三人被逐出青瓦台，只带着6个箱子回到了老家。父亲的死对她打击巨大，她的身上出现不明斑点，没有一个医生能够诊断出病因。现在看来，这些斑点并不是病理的，而是精神压力引起的生理变化。而她连一蹶不振的权利都没有，因为还有弟妹要养育，有一大家子等着她负担。

一般情况下，人的性格都是统一的，但是创伤性事件会带来致命的影

响，足以改变个人的性格。父母双亡的打击与家庭的巨大变故，让朴槿惠从乐观、开朗，变得敏感、沉默和多疑。29岁时，她曾在日记中写道："没有比背叛一个人更悲伤，更恶心的了。"面对种种不堪的现实与外界的打压，她对人性和权力有了更深入的认识。而被背叛与抛弃的刺激，练就了朴槿惠敏锐的直觉，让她更加谨慎地分辨忠奸小人，并且从此不再轻易相信别人。

父母惨遭暗杀，给她留下了永远抹不掉的心理阴影。朴槿惠没有勇气组建自己的家庭，所以年近六旬仍然未婚，甚至没有绯闻传出。相似的还有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一世，父亲处死母亲的经历，也让她一生未婚。朴槿惠曾表示："我没有父母，没有丈夫，没有子女，国家是我唯一希望服务的对象。"

改变的不仅是朴槿惠，也包括她的弟妹。由于失去父母带来的巨大冲击，弟弟朴志晚长期精神彷徨，因吸毒多次被起诉。其后在其父亲老部下的帮助下从商，情况才开始好转，直到2004年才结婚生子。另一个妹妹则处处与朴槿惠作对，完全无视姐姐这么多年的含辛茹苦。甚至在其当选总统以后，妹夫申东旭还公开在朴槿惠的博客上传播诽谤留言，后被判刑。

如此多的痛苦，交织着亲人亡故的伤痛和遭遇背叛的愤怒。日记中，朴槿惠写道："如果我要再次过这样的生活，我宁愿选择死亡"。但是，她挺了过来。

重返政坛，绝望中重塑自我

"精神正在这毁灭的基础上重生。"

绝望，让人急于寻找新的希望，虽然残酷，但能强迫个人进行自我重塑。如果能够成功地重塑自我，找到自己的价值和新的生活方向，就能度过绝望。否则，将面临自我崩溃的危险，导致自杀收尾。更重要的是，重塑自我有实现自我的可能。

如何重塑自我？

首先要学会宽容。宽容决不是面对现实的无可奈何，也不是软弱，而是一种智慧的生存方法，它可以改变人的心态，从而快乐地生活。到了40岁以后，朴槿惠的内心变得更加包容，观看人世间的视线也变得柔和了。曾经对于人性的失望渐渐淡去，取而代之的是宽容与理解。朴槿惠说："偶尔在脸上看到母亲的影子时，反而有种安心的感觉。"

当人的心不再被怨恨、偏执所包围，就是重塑自我的开始。这时，需要问自己："我是谁，我想要什么？"要给自己的人生找到新的"灯塔"。

在朴槿惠带着弟妹隐居的十几年，她渐渐习惯了被遗忘的生活。虽然，她每天也会看报纸和电视新闻，关心国家大事，但她的生活与政治无关，她想就这样一直下去吧。

直到韩国IMF危机爆发。有一天，朴槿惠经过乙支路，被眼前的情景触动了心弦。她看到人们排着长队领取免费晚餐，还有很多露宿街头的人。她与其中一人四目相交，那人便不好意思地扭过头去。朴槿惠想："如果不是因为爆发IMF危机，他应该和家人在快乐地吃着晚餐吧，然而现在他的双肩却如此畏缩"。

那之后好几天。她都睡不好，吃饭也没了胃口。国家怎么会变成这个

样子，这到底是谁造成的？她开始想为国家做些什么，即使是小事。

其实，早在少女时期，她也在父亲的影响下，毫无选择地变成了爱国者。即使在最困难的时期，她也没有选择离开韩国。“就算再痛苦再疲惫，我都会在我的国家完成我的人生，并长眠在这片土地里。”

那么，“我是谁？”

“我是父亲的女儿。”

“我想要什么？”

“我想为国家尽些责任。”

就这样吧，到了该下决定的时刻了！终于，她决心要走“政治人朴槿惠”这条路。她下定决心要为韩国的前途奉献余生，即使将来要越过的山岭再险恶、再陡峭，她也不想再犹豫了。

朴槿惠在绝望中，重拾了父亲的理想，将政治作为了自己的生活方向，将小我融入国家的大我中，开始重塑人生。朴正熙的政治目标就是要创造一个富强的国家，让国民过上幸福安稳的日子。在父亲的影响下，她很自然地信奉父亲的“国家利益优先”的政治信念。

度过绝望，还会带给个人意想不到的勇气，从此以后，没有什么能再让她害怕。她逐渐领悟到生活的真谛，不再游离在现实之外；她学会了忍受孤独，以淡泊的心境来面对残酷的现实，对抗命运的挑战。她在荣耀和挫折之间寻求着新的人生价值，从而摆脱了虚无颓废的困扰。

由于韩国政府对朴正熙的“清算”，直到1997年，45岁的朴槿惠才重返政坛，加入大国家党（现新国家党）。这期间有一件引人注目的事件。2006年地方选举时，她遭到暴力袭击，右脸被文具刀割伤，伤口长达11厘米。当工作人员被吓得惊慌失措、哑口无言时，朴槿惠竟然反过来安慰大家。据当事人回忆，朴槿惠处理这件事的时候很沉着，好像根本没有发生什么事情一样。而在别人眼里，她鲜血直流的模样让人心惊胆战。她的脸上缝了60多针，遭了不少的罪！出院后，她不顾周围人的再三劝阻，继续进行演说，为大国家党争取到了众多的同情票。这个比男人还要坚强的女人，什么都打不垮她了。

出院后，有人问她在手术台上最先想起了谁时，她犹豫了一下，然后淡淡地回答说：“最先想起的是自己的父母，因为他们两人都中弹身亡”。重塑自我的朴槿惠，已经能够坦然地面对过去，正视伤痛了。

2007年6月第一次竞选韩国总统，败于李明博。

卷土重来，自信得胜

“为这些孩子建立一个灿烂又务实的未来，这就是我的目标和希望。”

2012年7月10日，朴槿惠正式宣布将参加于2012年年末举行的总统选举。此时的朴槿惠经过多年的历练，已经脱胎换骨。

她对自己、对国家有了更全面的认识，成功地将理想自我与现实自我统一起来，确定自己的努力目标。她的参选口号是：自己想成为一个在国民心中种下梦想的总统，还想打造一个为国民培养和实现梦想提供帮助的

政府。这是多么朴槿惠风格的誓言，相比于一些政治人物的空喊口号，“梦想”也代表着她重拾生活的希望，是自己内心动力的源泉。

面对国家的矛盾和困难，自信的朴槿惠能够面对现实，没有逃避，也没有妄想。她以自己的知识、才能和洞察力，提出了以“国民幸福”为先的主张，包括实现经济民主化、创造工作岗位和确立韩国型福利政策这三大核心课题。她还发誓将与韩国国民一起分担痛苦，共同解决问题。这是民族与个人共同进步的结果。

一个真实、自信的自我，让她不愿做“给人看的政治”，也就是不作秀。她断然反对在国民面前“造假”，这就是朴槿惠，一个真正“漂亮的政治人”。

真实的个人魅力，带给了朴槿惠难以抗拒的领袖气质，她在不同的年龄层发挥了巨大的影响力，收获了韩国民众的广泛信任，最终成功获选了韩国第18届总统。由此朴槿惠也开创了历史，成为韩国首位女总统、东亚第一位民选女总统，也是韩国的首位单身总统。

一个真正自信的人，能够尊重别人，欣赏别人的优点，愿意通过合作来达到共赢。体现在外交政策上，朴槿惠通过访问中国，诚恳地表示希望两国关系得到进一步密切发展；在对朝态度上，她希望改善朝韩关系，推进朝鲜半岛“信任进程”；对日态度上，朴槿惠希望韩日能通过互信外交治愈历史伤痛。这也是她作为女性领导人特有的柔韧风格。

朴槿惠在人生中几乎经历了世界上所有最悲惨的事情，这些经历都对这个女总统的执政思路产生了很深刻的影响。她既具备传统韩国妇女温

柔、安静和耐心的美德，同时又有坚强、独立、勇敢等男性气质，这样的领导风格，类似于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一世。后者以她女性的直觉和果断，带给了大英帝国空前的强盛。她们同样都是嫁给了国家的女人。

朴槿惠对幸福也有了新的认识，她说：“就像穿越沙漠的骆驼一样，我的青春岁月就这样默默地度过了，但我从不留恋或后悔。在每一瞬间我都做了最佳的选择，走的每一步都是值得的。但是偶尔在路上看到结婚生子，牵手一起散步的老夫妻，那平凡的小小幸福，是多么美丽而又珍贵。也许是因为自己没有拥有过那种人生吧，所以感到更加难能可贵。”

可以说，朴槿惠从自身的苦难中，升华出一种人道主义的神圣感，以及对国家庄严肃穆的责任心。冰，是坚硬万倍的水，结水成冰，是一个痛苦而美丽的升华过程。

小结　拥抱自己的不完美，你也可以成为领袖

有一道选择题，从三个人中选出你认为最适合当领导的人：第一个人是工作狂，半身瘫痪，并且风流成性；第二个人是富二代，喜欢抽烟、喝酒、赌博，时而暴躁、时而抑郁，非常不好相处；第三个人意志坚定，不抽烟、不喝酒、倡导素食主义，喜欢小动物，从不参与无聊的娱乐性活动，过着节俭、朴素的生活。

不论你做了哪种选择，看到答案后一定会唏嘘一番。他们分别是罗斯福、丘吉尔和希特勒。现代心理学家就认为：在非常时期，精神正常的领袖无法发挥领导能力，精神上有缺陷的领导人反而能以独特的思考方式化危机为转机。

除了他们，美国历任总统中，有近半数患有不同程度的精神疾病，这是美国杜克大学医学中心的3位精神病学家，通过对他们的传记、书信、日记等材料的深入研究发现的。从世界范围来看，这一比例也成立。

如果说性格决定命运，那么这些性格充满了缺陷的人是怎么被时代选定的呢？

必须承认，精神疾病能导致很严重的问题，如适应性较差，无法控制冲动的情绪，没有内疚感，无法与人产生情感共鸣等，这些会导致个人采取危险而不计后果的行为。但同时，这些缺陷也会产生无所畏惧的领袖气质、个人魅力、支配力量，做事果敢、坚韧、不退缩等品质，这些是生成领导力所必需的积极因素。通过领导者个人的调节，这些精神病特质，在

正确的方向上发挥了作用。

但仅仅这样还不足以让其灵魂的品质迥异于芸芸众生。领导者的卓越性是个人能力与时代精神共同作用的结果，而研究领导人必须将个人的历史和群体的历史结合起来考虑。

将精神分析用于政治研究已颇有建树。心理学家约翰·麦克认为：人的性格有时来自恢复失落自尊心的企图，心理学把它叫作“移位”现象，通常是对童年时代缺失的心理补偿。领袖首先是个体，他的心理状态与民众没什么不同，他将自己的缺失和弥补自尊的企图，投射到了他人尤其是其民众身上，让大家都得到了满足，于是追随者们生成了。可以说，领袖是应其所在的群体和其文化传统的需要而生。

例如，普京内心渴望的独立和强硬，也是俄罗斯民族恢复昔日荣耀的渴望；朴槿惠为了摆脱痛苦积极寻找的自我实现道路，正是韩国一个国家自我升华之路；而李世民，他为了掩盖心虚而树立的正面自我形象，恰好迎合了饱经战火涂炭的百姓盼望和平与稳定的要求。反过来说，这些种族的集体心理状况，也可完全从领袖个人身上推演出来。当然，这些影响并不总是正面的，就如希特勒的出现，强化了本就不满的德国民众的负面情绪，他个人的缺失导致了一场震撼世界的破坏行动。

同时，领袖又将个人的矛盾和困惑转化到公共事务中来。领袖将内心深处压抑的心理能量，转化到国家的各个方面，表现在独特的领导风格和不同的施政方针上，导致社会制度的变革与大众精神风貌的改换。他们的心理需求经由现代政治的过程，进入到内政与外交政策当中，从而得到了自我实现。最终，领袖对个人困扰的克服转化为了某种群体目标的实现。

是时候摒除你内心关于领导人的常规印象了，他们虽然表现出自信、果断与完美，但内在的性格却各有不同，有着这样那样的缺点。现代的领导性格理论通过统计调查发现，那些天才领导者的个人特性之间的相关性不大，有的甚至产生矛盾；在被领导者、普通领导者和天才领导者之间也不存在明显的性格差异；甚至于，那些经测量被认为具有天才领导者特性的人，并没有成为领导者。也就是说，现在的成功学书籍教给大家的，关于如何培养领导特性的方法并不一定可行。而且领导人的宏图大志和一呼百应的品质，并不是灵光乍现，而是经过有目标的长期训练、调整和试验，最终形成的。

如此看来，没有所谓更适合成为领导的性格，不论你的性格离领导人的所谓标准多么遥远，你都有成为领导的可能。事实摆在眼前，内向的普京可以培养出霸气，有心理阴影的朴槿惠可以培养出自信，脾气本来不好的李世民可以练就耐力与容人之量，你有什么不可以的？

如果一定要归纳出几项成功的精神法宝，我认为应该从自我调节入手，一切伟大事业的起点是先要跨过自己这道坎。

成为领导的第一要素是接受自己的不完美，如果你都不能接纳自己，怎么可能让别人信服呢？只要正确认识自己，就会感觉自己没那么差。正确认识自己，就要做到用全面的、发展的眼光看自己，还要相信困难和不足只是暂时的，失意也只是一时的。优秀也好，不优秀也罢，即使是缺点，也要让他成为个人的独特风格，这才是自信。

然后你要给自己设立目标，同时带给周围人一个共同的愿景，并且时不时地提醒自己目标是什么，这是必须做的。对大部分人来说，只要做好

手头的工作就能获得足够的动力，但为远大的目标奋斗能给人带来更多的激情，据此就形成了凝聚力。

当然还必须有面对困难的心理准备，事先为逆境做好心理预期，这样你就不会为一点困难而退缩。因为心理预期会对人的情绪产生重大影响。如果你坚信自己的道路会一帆风顺，一旦出现挫折，自己就会备受打击。而那些对困难有预期的人，会将注定要到来的困境当作超越的目标，每承受一次冲击，自己就增加一份信心和动力。熬过最艰难的极限，之后是最美好的体验。

最后一点，也是常被忽略的至关重要的一项，要研究你的被领导者。事实上，一个领导者能否发挥其领导效能，取决于被领导者的需求，对症下药，才是良方。

第3章　草根逆袭，步步惊心

我们都生活在阴沟里，但仍有人仰望星空。

——奥斯卡·王尔德

林肯：美国往事，抑郁症草根的总统之路

草根逆袭的极限，就是成为人王国主。中国的草根皇帝朱元璋可谓当之无愧的第一人，但他当了皇帝以后过于暴戾，所以本书选择了更为和善的林肯。这是一个历经磨难，却始终保持着善良本性的人。

在美国人心目中，没有人能代替亚伯拉罕·林肯的位置。他的存在已经超越了一般意义上的总统，对于只有200多年历史的美国，他就是美国精神的象征。人们认为，他的心灵纯净而伟大，既坚如磐石又柔若云雾，是完美政治家的化身。无怪乎，科幻片《人猿星球》结尾处，不用过多描述，只消主人公看了一眼林肯纪念堂里变成了猩猩的林肯，就彻底绝望了；也无怪乎，电影《亚伯拉罕·林肯：吸血鬼猎人》中，虽然林肯的敌人变成了吸血鬼，但他仍旧是美国坚定的守护者。在现实与超现实的双重世界里，他都拯救了美国人民的生活和灵魂。

然而，林肯自己的灵魂谁来拯救呢？

2005年的美国《时代周刊》发表了多位史学家的研究成果显示：林肯患有较为严重的抑郁症。他经常感到生活无意义，工作没兴趣，对未来充满了绝望，甚至悲观厌世，一度导致他不能正常地生活和工作。

导致抑郁症的原因目前尚不完全清楚，但可以肯定的是，生物、家庭、自然与社会环境诸多方面因素参与了抑郁症的发病过程。生物学因素主要涉及遗传、神经生化、神经内分泌、神经再生等方面。据说，林肯的父母家很多人都患有这种病，他的抑郁症极有可能受遗传因素的影响。

但是，心理学家更强调遗传与环境因素之间的交互作用，以及这种交互作用的出现时点对抑郁症发作的重要影响。从草根到总统，林肯经历了太多的艰辛和伤痛，他的抑郁症更多的是生存与环境压力造成的。如果不当总统，林肯或许会更幸福；而如果没有抑郁症，他或许就不会这么伟大。

让我们来看看林肯悲惨的人生，这是一个在家庭中找不到温暖，却始终坚定公平正义的人。

抑郁草根的总统之路

1809年2月12日凌晨，林肯出生在肯塔基州哈丁县荒郊一间泥土小屋中。他是迄今所有美国总统中出生地最简陋的一个，正应了那句话："最伟大于最卑微处。"5岁时，他就开始帮助家里干活。9岁时，母亲去世，成为他一生中经历的第一次痛苦打击。童年时期缺乏母爱，是许多人格障碍者的共同经历，这些孩子长大之后患抑郁、狂躁等心理疾病乃至自杀的可能性均比正常家庭的孩子高。林肯忧郁的性格从这时起就养成了。

性情粗糙的农民父亲不会带给林肯多少关怀，他就像杂草一样乱七八糟但茁壮地成长着。由于家里穷，父亲一直没让他读书，直到继母进门。在她的坚持下，林肯才开始上学，这时他已经15岁。上学的时候，林肯一身的破落，穿着不合身的马裤，冻得发青的小腿肚露在外面，任凭风吹雨淋，谁会想到这是未来的美国总统呢？不过他只学了一年就辍学了，还是因为家里穷。1847年当他竞选国会议员填写履历表时，他只得在"教育程度"一栏内填写"不全"。

林肯决定自己想办法学习。为了看书，他受了不少苦，不但要低三下四地跟人说好话借书，若是不小心把书弄坏了，还要用免费干活来赔偿。为此，性格老实的林肯没少被人占便宜。身处最底层的农家孩子，想要求得一点知识的火焰，承受了许多的白眼和不理解，让他的心里充满酸楚。不过世事都有两面，由于没钱买书，林肯养成了背书的习惯，这让原本内向的他练就了一副好口才。

24岁时，林肯认识了一个叫安妮的女孩，也是他一生中唯一爱过的姑娘。爱情带给了穷困的林肯许多生活中找不到的梦幻和快乐。可惜她很快病死了，临死时口里还叫着林肯的名字。他的心完全碎了，抑郁症就这么爆发了。

临床研究表明，成年期遭遇创伤性的生活事件，是导致抑郁发作的重要触发条件；而那些得病前性格忧郁的、敏感的、内向的人更容易得病，林肯两样都具备。在安妮下葬的那几天内，林肯魂不守舍，想要一死了之。他在给朋友的信中说："现在我成了世界上最可怜的人。如果我个人的感受能平均分配到世界上每个家庭中，那么这个世上将不再会有一张笑脸。我不知道自己能否好起来，我现在这样真是很无奈。对我来说，或者死去，或者好起来，别无他路。"想要结束自己的生命，是抑郁症与一般抑郁情绪的本质区别。从此开始，林肯终生都在与抑郁症搏斗。

然而，最新的研究表明，抑郁不全是坏事，适度的抑郁能激发人的创造力。打个比方，生活就像一台水泵，不断给人施加压力，当达到饱和的程度，就要找到一个出水口释放压力。可是压力总是来自各个不同的方面，所以，最佳出水口的位置也会随之变化。也就是说，人在抑郁时，为

了摆脱痛苦，就要积极地寻找解决方法，而且还要创新，以便将问题各个击破。

抑郁的林肯为了摆脱灼心的痛苦，不得已去找寻各种事情来填补心灵的空白，让自己始终处于忙碌的状态，也就没时间伤心了。于是，本来就爱读书的他，更是不断地学习。林肯的梦想是成为一名律师，他就靠着自己仅有的一年学习基础，自学有关法律的知识。他还会徒步走上很远，为的是听一场法庭辩论。为了增强自己讲话时的感召力，他还去教堂观察牧师说话时的口气与姿势，并对着田地大声地练习演讲技巧。他就这样不断地自学知识，直至成为律师。

据统计，大概有1/4的人在一生中的某个阶段都曾遭遇过抑郁情绪的困扰。但这些抑郁情绪并不是抑郁症，大可不必担心。当人处于情感低谷时，可以适度地寻找有创造性的活动来排解抑郁，舒缓情绪，也许会有意想不到的收获。

对于林肯来说，原本事情在往好转的方向发展，但是32岁那年，他与玛丽·托德结婚，便从一个不幸跳到了另一个不幸里。这段婚姻加重了他的抑郁，但也成为他人生的转折点。

玛丽出身富贵人家，她虽然长相一般，但受过良好的教育，而且才思敏捷、善于交际。相比之下，林肯却是个连“粉红色和蓝色都分不清”的穷小子，全靠自学成才。凤凰男和孔雀女的婚姻注定矛盾重重。其实，考虑到他们之间的差异，林肯曾想要放弃这场婚姻，但他是个守信用的人，不想违背婚约，最后还是与玛丽结了婚。结果婚后很不愉快，玛丽嫌弃林肯土里土气、笨手笨脚，总是在挑他的毛病。她经常不管不顾地向林肯发

威，最过分的一次是当着工作人员的面，把一杯热咖啡泼到林肯脸上。林肯则是默默地走开，他从家庭中找不到温暖和安慰。家庭的悲剧没完没了，林肯的4个儿子陆续出生，可最后只活了一个，令他接二连三地遭受着心理重创。

但是，玛丽却强迫林肯做了件他没想过也不敢做的事——竞选美国总统。这个虚荣心极强的女人，希望自己能当上第一夫人，更是早早就叫嚷着，她相信林肯有朝一日将成为美国总统。这也是个能干的女人，她帮丈夫游说支持者，打点新闻界，作为林肯的“政治伙伴”陪伴在左右，直到他成为美国总统。

然而，没人问过林肯自己是否愿意呢？一次次竞选带给他的压力几乎让他崩溃。草根出身的林肯自从1834年竞选公职以来，输掉了每次重大的竞选。这不难理解，以他的出身，能够靠自学成为律师已经是奇迹了，再往上走一步都是惊险万分。他的抑郁症再次复发，1838年，林肯写过一首诗歌，名为《自杀独白》，又一次想到了结束自己的生命，可见他的心理压力有多大。

峰回路转，1860年林肯转而竞争美国共和党总统提名，结果获胜，并在同年11月战胜其他总统候选人，当选美国总统。像林肯这样在6年内输了两次联邦参议员竞选，却能赢了总统竞选的情况在美国历史上是绝无仅有的。

当然，也有可能是别人并不真心想要接手一个烂摊子。这时节，美国国内局势混乱动荡，南北战争一触即发，谁当总统谁倒霉。于是，这位伐木工出身的总统满脸愁苦地进入了白宫，不但享受不到一丝“君临天下”的

快感，还要忍受别人的嘲笑和攻击，仿佛受他领导就是奇耻大辱。

林肯在任总统期间，大部分精力都放在了对付南军的反叛当中。让他想不明白的是，虽然北军无论在人员和军备上都优于南军，却在战场中一再失利，林肯陷入到了无边的苦恼中。当然，也与那个北方统帅乔治·麦克莱伦因瞧不起林肯而屡屡违抗他的命令有关。即使当上总统，他仍然得不到家庭的支持。林肯夫妇的亲戚几乎全在南方阵营中，只有他的宝贝儿子在北军服役。林肯能不郁闷吗？也无怪乎，他对未来充满了绝望，甚至悲观厌世，一度导致他不能正常地生活和工作。

也许是抑郁症的原因，他忧伤于生命的脆弱，也感慨人生无常，抱有悲天悯人的情怀，反而让一向老实、谦和的林肯在废奴政策上比任何人都果敢、有决心。而且他的用人策略和政治风格非常柔和，这对于统一局势大有好处。终于，在林肯改任尤里西斯·格兰特将军为联邦军总司令后，战局彻底扭转了，南军投降，4年的内战结束，奴隶制也被正式废除。

第二次的总统竞选中，已经深得民心的林肯顺利当选。他终于可以放下重担，好好享受胜利的果实了，这几十年的劳累人生似乎看到了光明。然而，他却在福特剧院观看演出时被人刺杀，时年56岁。

林肯的一生是在接踵不断的磨难中度过的，但他还是挺了过来，直到最后一刻。这种韧性让他能够带领美国人民走过艰难困苦，这位患有严重抑郁症的伟人解救了美国。

幽默式自我调节

不过，与他的抑郁心境不同，当时的人们眼里的林肯是个幽默、阳光的人。相对于那个时代美国人的不苟言笑，林肯十分突出的幽默感，让他身边的人印象深刻。比如，他将自己短暂的军旅生涯形容为“与军营里的蚊子进行无数次的血战”，引的将士们哈哈大笑。林肯对自己的幽默感却这样解释：幽默不过是他宣泄悲哀和消极情绪的方式，离开幽默，他就“活不下去了”。

抑郁症患者的世界常人无法理解，他们的天空总是灰蒙蒙的，不是比喻，而是真的灰蒙蒙如乌云压顶。为了使生活多一点阳光，也为了转移注意力，林肯有自己的小窍门：幽默和简报。这些放到现在仍行之有效的减缓抑郁的方法，却是在心理学还未普及之前由林肯自创的。

他坚持在每天晚上睡觉前，都读一段笑话。他将笑话记住，有事没事时就讲给别人听。常常在别人还没反应过来时，自己就先控制不住大笑起来。这时候的林肯，眼睛放着光，神采飞扬，让人为之感染。弗洛伊德曾将幽默视作精神升华的有效手段，并大力提倡人们学会用幽默来宣泄生活烦恼。现代心理学研究也表明，幽默可以提升主观幸福感，使人富于创新思考和同情心，甚至还能提高人的机体免疫能力。幽默还可以帮助人们提高人际交往能力，获得更高层次的人际和谐。林肯从一开始不为幕僚们喜欢，到与大家打成一团，很大程度得益于他的幽默和开朗。

林肯还有一个长期坚持的习惯：剪报。他把报纸上民众对自己的赞美之词剪下来，放在随身的口袋里。每当抑郁心情袭来，他就拿出简报看一下，发现人们如此喜欢自己，对自己的工作如此期待，他的精神就为之一振，心情变得愉快，又找回了努力工作的动力。

抑郁情绪是无孔不入的，不论你拥有怎样的事业成就、社会地位、教育水平、财富或宗教信仰，都逃脱不了。而那些认真工作、勤奋、有潜力的人更容易患抑郁症。除了林肯之外，丘吉尔、牛顿、达尔文这些曾改变了人类历史的人，也都患有抑郁症。面对这种可怕的病症，医生和药物只能起到辅助作用，最根本的还是要靠自己的调节。可以学习林肯找寻有意义的行为来充实生活，或者从感兴趣的活动中排解苦闷，让自己开心。更重要的是要有长期坚持的毅力，不能轻易放弃自己。

从某种意义上说，抑郁症让林肯成了完美的领导人。抑郁症让他不断寻找生存的意义，用有价值的工作来填满自己的时间，忧伤的情绪也带给他敏锐的洞察力和深厚的人道主义意识。他用以排解郁闷的幽默方式也成就了其独特的、更具人情味的领导风格，使他成了美国历史上最伟大的总统之一。

如此悲惨的又有着人格障碍的林肯，却没有变成希特勒，或者其他变态杀人狂，他的人格基淀该有多么正直和坚定呢？即使是不同阵营的马克思也曾给予林肯高度的评价：“他是一个不会被困难所吓倒、不会为成功所迷惑的人。他不屈不挠地迈向自己的伟大目标，而从不轻举妄动；他稳步向前，而从不倒退……总之，他是一位达到了伟大境界而仍然保持自己优良品质的极其罕有的人物。”

左宗棠：落第不落志，爱国草根的狂妄与偏执

个人的理想应该坚持到什么时候才可以放弃，30岁、40岁？左宗棠直到50岁才受到重用。考不上大学该怎么办，一直不停地复读，还是灰心丧气？左宗棠落第后选择在社会上历练，在民间积累名声。如果能够发挥所长，处处都有成才之路。我们看名人，不要只看看热闹，他们曾经也是普通人，不比我们多生一只眼，多长一只手。

从汉人草根到满清重臣，从苦于报国无门到成为民族英雄，在腐败羸弱的晚清，才学平平的左宗棠用狂妄与偏执的性格给自己杀出了一条血路。清史也说他“好自矜伐”，也就是骄傲、喜欢夸耀。然而，在那个积贫积弱的年代，有那么一个强势的左宗棠，替我们的国家在列强面前骄傲、夸耀一番，无疑是给晚清帝国打了针强效的肾上腺素，虽然短暂，但不可低估。我愿为这样的“好自矜伐”起立鼓掌！

左宗棠1812年出生于湖南，是地道的草根出身。他的父亲是个穷书生，一边教书，一边务农，两种身份结合在一起，让小时候的左宗棠既能饱读诗书，又能无拘无束地发展个性。他不仅爱学习，记忆力也好，据说能过目不忘。当然，他最大的本领是善于对对联，什么对子都难不倒他。所以，村里人都说这孩子将来一定不得了，是个人才。其实，以现代教育心理学的眼光来看，这些只能证明其掌管语言和记忆力的大脑分区功能发达，不代表这个孩子一定能成才。后来的事实也证明，左宗棠的这些所谓才干只是些“小聪明”。

一开始，他按照既定的人才发展路线参加了科举考试，并于20岁时顺

利地考取了举人。第二年，他开始进京赶考，“对联神通”左宗棠信心满满，准备来个进士及第。然而，事情没他想象的那么简单。左宗棠自己觉得考得挺好，文章可称得上标新立异，但考官觉得他满卷的歪理邪说，于是大笔一挥，落榜。左宗棠进行了深刻的反思，两年后，他再次赴考，并写了一篇自认为符合主流价值观的文章，这回不是状元、榜眼、探花，至少也得是个进士吧！结果，还是没考中。第三次考，还是落榜。

是时候反省自己是真天才还是小聪明了吧！左宗棠没有，他不但不反省，还给自己起了个“今亮”的名号，也就是“今世之诸葛亮”。这有两层含义，一是自己有诸葛亮的才干和雄心，二是暗示大家，大圣人昔年也没参加考试（当然那时候没有科举考试），人家就在家里躺着，也引得刘备来求贤，自己也一定能等到识千里马的伯乐。当然，脸皮再厚，也不好意思待在家乡了，他把家搬到了邻县，并在那里开了个书馆教书，算是子承父业。

面对落榜，每个人的反应都不一样，像左宗棠这样理直气壮，没点儿狂妄的心理特质是办不到的。早在他23岁结婚时，啥都不是的左宗棠就在新房给自己写了副对联：“身无半亩，心忧天下；读破万卷，神交古人。”如此牛气的宣言，证明他一开始给自己的定位就不是普通的功成名就、赚钱养家，而是心忧天下，成报国扶民之壮举，这是他一生的勉励。

狂妄是对自己的品质和才能给予过高估价的人格缺陷。这类人自我评价过高，好极度表现自己，任性逞能，忘乎所以，常常无休止地陈述自己的见解，听不进别人的意见。左宗棠以诸葛亮自居，自负清高，而且爱褒贬他人。虽然自己没有考取功名，但自己是有真学问的，对于那些没学问

的人，他格外瞧不起。而他更看不上的是那些不能慧眼识才，不懂用人之道的官员，因为他就是被落下了的人才。

但是，狂妄能给人以力量。左宗棠心里不服气地想：“难道只有科考才是报国之路吗？真金子到哪里都会发光，我这种人才必有大用”。于是，他学习诸葛亮，钻研修身治世的经世之学；他还知道不能读死书，要广泛地从社会中吸取学问、锻炼自己。多年下来，他比那些身居庙堂之上，只会纸上谈兵的体制内官员要脚踏实地、活学活用得多。他虽然狂妄，但也愿意拜访有学问的名士，结交达官显贵，目的是给自己找寻发挥才能的平台。当然，即使不耻下问，他走到哪儿也不忘把自己的标签擦得铮亮——今世之诸葛亮。于是无论喜欢他的还是不喜欢他的人，湘楚大地上的都知道了这么个“今亮”。

当然，狂妄的人不代表没有真才实学，不过是他们常夸大自己的才能。当心灰意冷的林则徐途径长沙时，突然点名要见湖南省“非著名人物”左宗棠。已经37岁的左宗棠，再骄傲也免不了紧张激动一番，对方可是真正的民族英雄啊！于是，他匆忙赴会，一脚踏空，落入水中。林则徐笑问：“这就是你的见面礼？”

平复了紧张情绪，左宗棠“今亮”的本色显露出来，他侃侃而谈，也不乏夸夸其谈，面对当今形势，虽不及诸葛亮三分天下之大志，也有治理国家的良策，特别是关于西北军政的见解与林则徐不谋而合。林则徐称赞左宗棠是“非凡之才”“绝世奇才”，到死的时候仍对他念念不忘。

林则徐什么人物没见过，为什么能与一个落魄的老愤青“一见钟情”？大抵是左宗棠敢言甚至不惧妄言的表现，以及锋芒毕露、刚烈耿直的个性

驱散了萦绕他心头的郁闷与绝望。他从左宗棠身上找到了国家未来的希望，他甚至看到了自己的影子，那种敢说、敢干、果断、活力、不为私利，只为国民的牺牲精神。如果林则徐不在一年后死去，也许左宗棠真的会为他所重用。

这一晃左宗棠就到了40岁。在那个看重出身、讲究功名的封建社会，甭管他怎么给自己定位，不通过科举，永远得不到重用。曾经有志于报国的热血青年，硬生生熬成了一个只会吹牛，无甚用处的中年大叔。再看看他的同学们，最差的也是个县令，他都不好意思去参加“同学聚会”。左宗棠这些年一直靠狂妄的心理能量来支撑自己，渐渐地也有些挺不住了。他对家人说：“哎！看来我得像姜子牙那样被万岁爷梦到，才能有幸出头了。”做梦吧，咸丰帝就是翻一百个身也梦不到你左宗棠。

在长期的逆境下，左宗棠越发怕别人瞧不起自己，容不得别人一点的质疑和蔑视。他的言行也越发的出格、激烈，渐渐变得偏执起来，而狂妄通常与偏执是不分家的。偏执是极端执拗、刚愎的人格缺陷。他只相信自己而不信任别人，有了一些成绩就自以为能力非凡而理应与成功相伴，听到不同意见就争辩反驳，显得目中无人、唯我独尊。

就在左宗棠越来越“偏”的时候，机会终于来了。

1852年，太平天国大军围攻长沙，湖南巡抚张亮基束手无策。这些养尊处优惯了的官老爷哪见过这种阵势，吓得不知如何是好。有病乱投医生，张亮基想到了那个传说中的“今亮”，他急急地找来了左宗棠辅佐自己。但这不是正式编制，他只是担任“秘书”工作。可左宗棠不知道客气，他全权包揽了整个长沙城的防御工事，所有他提出的策略都必须马上付诸

实施。形势所迫，没有人在这时候跟他唱反调。这种专断、偏执的工作作风，其实是左宗棠饱含已久的工作热情的发泄。终于太平军围攻长沙三个月不下，主动撤兵。长沙一战，左宗棠才彻底摆脱了“吹牛大王”的嫌疑，从此声名大振。

1854年3月，新任湖南巡抚骆秉章再次邀请42岁的左宗棠辅佐自己，这个没编制的“秘书”工作他一干就是6年。在此期间，太平天国起义军在湖南十分活跃，长沙周围城市多被太平军占领，各地农民起义又此起彼伏，左宗棠殚精竭虑，日夜策划，辅佐骆秉章稳定局势；同时他开源节流，大力筹措军械粮草，终于使湖南形势转危为安。渐渐地，他的名气传遍朝野。

当然，人们关注他还有别的原因。本来就狂妄的左宗棠，如今干出了成绩，哪能不好好显摆一番。当时朝廷里流传着这么一句话，叫“中国不可一日无湖南，湖南不可一日无左宗棠”，够狂妄！

而偏执的心理，让他完全不考虑别人的感受。每每“省长”骆秉章开会，都是他在发言，“慷慨论事，证据古今”，包括“省长”大人在内，基本上只能“静听而已”。不仅开会抢风头，工作上也抢风头，他一个做“秘书”的，把“省长”、“厅长”的活儿全包了。有一次居然胆大包天，自己写一份文件，用“省长”的官印一盖，就变成了“省长”的意思，然后发到中央去了。

他的能力让许多官员在皇帝面前竞相举荐，但狂妄和偏执的性格缺陷也引起了一些人的忌恨和诽谤，给他带来了麻烦，甚至是性命之忧。左宗棠被人构陷，一向糊涂的咸丰帝难得清醒了一回，他说：“这姓左的有能

耐，别计较他做人的毛病，让他出去带兵吧。”“都四十好几的人了，再不放他出去干活，精力就衰了。”

做人有“毛病”的左宗棠保住了小命，又逮着干事业的机会。他先被曾国藩招到麾下襄办军务，随后又被派往湖南招募湘勇，再后来被曾国藩举荐为浙江巡抚，这才算是正式有了编制。曾经的小左，现在已经是50岁的老左。

有了编制，对于落第书生左宗棠来说，是一件天大的好事，多年来心里的疙瘩算是解开了。但他心系天下的抱负还来得及实现吗？而这迟来的编制，于其他久居官场的大员来说也实在算不得什么。那么，他又是怎样在朝廷上脱颖而出的呢？

区别在于，左宗棠虽狂妄，但没私心；虽偏执，但偏在爱国；虽然与人不和，但多在工作路线上存在差异。

此时的清朝政府处于内忧外患之中。趁着太平天国起义之际，新疆的不法武装分子勾结沙俄，意图分裂新疆。关于是否收复新疆，朝廷分出了几大派别，曾国藩在外交上一向主张“持和节”，而李鸿章更主张放弃新疆、力主海防，虽然各有道理，但实在是舍本逐末。一根筋的左宗棠不管他们什么道理，只知道，我们的东西就不能让别人占了，“我退寸而寇进尺”，也难怪左宗棠与他们不和。偏执的老左亲自去找慈禧太后陈述利害关系，更主动请缨收复国土。终于慈禧下诏以左宗棠为钦差大臣，平叛新疆。

1875年5月，已经63岁的左宗棠轰轰烈烈抬着棺材走了，此举狠狠地

打了主和派的脸。仅一年多的时间，左宗棠就指挥西征军收复了新疆失地，赶跑了沙俄侵略者。如果按面积计算，左宗棠收复的这些领土有八个湖南省那么大，他是中国历史上通过一场战争收复领土最多的将领，可谓是创造了纪录。尽管咸丰在位时，中国失去的领土最多，但由于他对左宗棠的正确安排，让中国的版图没有失去广袤的西陲，美丽的天山。

之后，左宗棠出任军机大臣，又掌管外交事宜，总揽内政、外交大权，迎来了他的巅峰时期。狂妄又偏执的左宗棠当起“外交部部长”，当然牛气哄哄。《清史》形容他对于各国的态度是“锋颖凛凛向敌矣”。左宗棠不看列强的脸色，列强倒是很在乎他的脸色。他每次巡视吴淞口，经过上海时，各国马上为其竖起龙旗，一路上锣鼓喧天、鞭炮齐鸣，很是殷勤谨慎。

左宗棠现在是更有资本夸耀了。逢人他便要回顾一下收复新疆的光辉历程；开会时也要给大伙讲新疆的战斗事迹，讲得“拍案大笑，声震旁室”，反正不管什么事，他都能扯到新疆上去。

而他的偏执性格更因为地位的提高而越发明显。这类人不会自我调节情绪，遇事会有产生更高等级的怒火，甚至有些怒火还来得莫名其妙，像个刺猬，难有良好的人际关系。左宗棠的脾气可不是一般的火爆，甭管你是老朋友、老上司、还是重点部门领导，一句玩笑话就能让他拍案而起，说翻脸就翻脸，一点不留情面。在工作岗位上，他完全听不得不同意见，弄的同僚下属苦不堪言。

他对人对事态度偏激，绝不更改。对于有举荐之恩的曾国藩，因行事和观点不同，左宗棠是厌之入骨。他每次接见下属，一杯茶过后，说几句

公事，就进入主题：骂曾国藩。尤其喜欢当着曾国藩的老部下骂他。曾国藩死后，因朝廷赐了个“文正”的评语，气的左宗棠不看场合，当着全体同僚的面开骂：“那姓曾的居然也配得上‘文正’？他都‘文正’了，那老子还岂不成‘武邪’啦！”以后，他就以“左老邪”自居。

他还不愿服老，挺大一把年纪了，仍坚持工作在第一线。他晚年在江苏主持军事工作期间，每次在“军区办公室”吃完工作餐，都需要侍卫帮他洗漱。一个侍卫按住老爷子的头，伏向脸盆，另一个拿着毛巾替他擦脸，但见老爷子的眼睛眉毛鼻子嘴巴随着毛巾的揉动而乱动，“第见口眼乱动而已”。即使衰老成这样，他也愿意留在地方，而不愿在京城混日子养老。在左宗棠心里，他永远是那个刚烈的热血青年。

纵观左宗棠的一生，他在人际交往上是失败的，狂妄与偏执，使他难以维持长久的友谊。而他在官场上独来独往，对下属和同事都缺乏包容，这大大影响了他事业的局面。多亏他成名晚，否则再给他十几二十几年，这种性格的人也许难以善终。

相比左宗棠，曾国藩为人就全面得多。曾国藩常用“鲁钝”来形容自己。在左宗棠滔滔不绝指挥天下时，他只是默默倾听。深知盛极必衰的道理，他能在风光之时，毅然裁撤自己的权力。自古功臣，像他这样善于把握进退者不多。然而，他也确实“虚伪”，面对棘手问题常“置之不问亦不究”，一拖了之，如官场老狐狸般。

世人常认为，曾国藩是圣贤，而左宗棠仅限至于豪杰。然圣贤多虚伪，豪杰多真情。左宗棠的清可见底、锋芒毕露、刚直激烈，犹如一把利刃，刺破了晚清混沌污浊的天空；也犹如一股劲风，一扫百余年的颓风秽

气，即是林则徐为之倾心之故。左宗棠的狂妄与偏执，可能很难为人所接受，但他做人真实，做事实在，能将复杂的事情简单化，免去虚伪做作的环节，将办事效率大大提高。这就是“以直胜曲”，与曾国藩的“以拙胜巧”相比，各有妙处。于国于民，其实不分高低。

左宗棠活了73岁，历经嘉庆、道光、咸丰、同治、光绪五朝。自清朝开国以来，汉族官员以举人拜封疆大吏，又进入内阁者只此一人。难怪，与他同时代的李鸿章感叹其“实为异数，乃破天荒事也”。而这位草根能够逆袭成功，其强大的能量来源于他的爱国热诚，也是他坚持到底的动力。

遗憾的是，左宗棠去世后的大约25年间，大清帝国的迅速衰亡几乎掩盖了他所付出的巨大努力，这是一个被低估了价值的民族英雄。

可可·香奈儿：修道院走出的时尚教主，自卑与压抑下的超越

瞧不起时尚的人，贬损她为一个设计裙子、手袋与香水的名人，猎奇者津津乐道她不雅的私生活，历史学家称她为纳粹间谍，而时代杂志将她评为20世纪影响最大的100人之一。当然，对于这个在现代世界形成中扮演过重要角色的女人，她首先还是个“人”。

可以这样说，艺术家通过艺术表达的主题，多半是童年时令他们心碎的感受。当小女孩香奈儿一遍遍游荡在墓地里，与死人游戏时；当年老的香奈儿对着不知姓名的亡者讲话时，她的心，碎在何方呢？

自卑与压抑，修道院的梦魇

虽然可可·香奈儿，或者说是加布里埃·香奈儿，至死都在竭力回避和掩饰自己的身世，但出生证明是无法更改的。她的父母很穷，父亲是杂货小贩，母亲是山里的牧家女，而她是在贫民大院里出生的。6岁那年，母亲病死了，不负责任的父亲便丢下她和4个兄弟姐妹，去向不明。卑微的出身成了她自卑的来源。

没有了父母，香奈儿和姐妹被送到了修道院，而两个弟弟则被送往农家，成了童工。真正的梦魇就此开始。照顾她们的修女，在香奈儿的描述中，身着黑色或灰色的衣服，双手干瘪，眼神冷漠，胸部用黑色的披肩包裹着。修道院里压抑、拘谨的氛围，扼杀了女孩们多姿多彩的天性。

生性活泼的香奈儿想要反抗压迫，当然她的反抗微乎其微，比如她进了屋后会用脚把门踢上。每当这时，修女会说：“加布里埃，你出去再重新进来。要有礼貌，不要用脚踢门。”没办法，她重新走了出去，又重新走了进来，但是她还是没有恰如其分地把门关上，而是大哭起来。修女们不喜欢香奈儿，因为她很难管教，她们常常揪着她的耳朵羞辱她。而香奈儿也毫不示弱，总是大声地哭喊反抗。

可怜的小女孩，为了逃开一切，选择在教堂附近的墓地里玩耍。香奈儿回忆童年时说，墓地是个神秘的花园，而自己则是这个花园地下居民们的女王和保护者。“那里没有令我不安。我带着鲜花、叉子、勺子和其他能从家里偷出来的东西，围绕着坟墓摊开我的战利品。”她向死者倾诉不幸，对他们敞开心扉，并带着自己的洋娃娃与他们做朋友。

墓地代表着死亡与孤独，然而，香奈儿并不是一个嗜死症患者。来到墓地的她，想要找寻的是安全感，因为死人不会伤害别人；更重要的是，她要找寻高人一等的感觉，即“女王”般的优越感，因为相比于死去的人，她至少还活着，这就是优越感。真正的坟墓并不令她害怕，可怕的是“生”的坟墓，现实生活中沉重的自卑感和绝望的压抑，逼迫她只能从死亡中感受到自己的存在。

随着年龄的增长，香奈儿越发想要反抗不公的命运和压抑的生活，她甚至开始理解抛弃自己的父亲，她说：“他有机会去重塑自己的人生，如果换成是我，我也会做同样的事。”

这时的香奈儿，内心积蓄着一股强大的力量，即对长久以来的自卑与压抑的超越。然而，一个下层社会的女子想要改变命运能够做些什么呢？

不光彩的过去

19世纪末的法国，如果不愿成为女佣、女仆，那么成为情妇是女性摆脱贫困的有效途径。

成年后，离开修道院的香奈儿就像摆脱了束缚的风筝，重见天日的囚徒，她不顾一切地投入到了风月场所，为的只是能改变生存环境。在咖啡厅做歌手时，香奈儿给自己起了个艺名“可可”，并结识了一个贵族子弟巴尚，顺利地成为他的情妇。在经历了那么多艰难之后，一旦抓住向上的绳索，她无论如何也不会松手了。在香奈儿的纠缠下，巴尚勉强同意将她带回自己的山庄，但她只能住在阁楼里，并且要在他的未婚妻来家时躲入厨房。这些委屈对于香奈儿来说不算什么，只要能够接近上流社会，一切的代价都是值得的。

很快，她遇到了第二个情人，一位富有的英国工业家亚瑟·卡佩尔。

当时的贫家女子，成为富豪的金丝雀，也就心满意足了。但香奈儿不是这样，她不仅要改善生活，还要改变命运，要超越自己。仅仅依附男人，除了金钱上的富裕，她根本无法真正地超越自卑。甚至可以说，成为男人的附属品更让她压抑，就像在卑微中死去的母亲。香奈儿需要的不是金钱，金钱只是她达到目的的手段，而这个目的就是“独立和自由”。

香奈儿说服亚瑟为自己开设了一家帽子店，这是以她为名的时尚帝国的起点。让亚瑟始料未及的是，他只是想让香奈儿以这样的方式打发时间，却给了她独自生活的勇气：“我本来打算给你一个供你消遣的玩物，没想到却给了你自由。”

追求自我超越，风格即是超越

如果你经历过许多磨难，幼年丧母，父亲失踪，在修道院里度过难耐的青春，但又足够漂亮、聪明，再加上运气好的话，你也许会努力并真的飞上枝头过上富裕的生活。可是，你不可能轻易地成为“可可·香奈儿”。因为，和许多了不起的人一样，她追寻的不是世俗意义上的成功，而是超越。

出于对生存环境的强烈不满，香奈儿有了超出环境、与众不同的要求。然而，对超越的追求更大程度上来源于对自身的不满，那些卑微、压抑、委屈，香奈儿想战胜它们。就像童年时面对死者的优越感，在生者遍布的世界，她同样追寻高人一等的感觉，追求超凡脱俗的人生。这些渴望超越狭小的自我，脱离庸碌生活的迫切愿望，让年轻的香奈儿迸发出的一种不能自已的生命热情，支撑着她追求伟大的事业。

精神上的追求必定需要现实中的承载物予以实现。时尚，这个具有独立性和脱俗性特质的事业，带给了香奈儿超越的感觉。

1910年，可可·香奈儿在巴黎开设了一家女装帽子店，摈弃掉花巧的饰边，她缝制的帽子简洁、舒适，又好看。犹如一股清凉的泉水，香奈儿设计的帽子席卷了巴黎的时尚界。短短一年内，生意节节攀升。永不满足的她，在1914年开设了两家时装店，影响后世的时装品牌“Chanel”宣告正式诞生。

香奈儿的卑微出身和早年生活给她的服装理念打上了深刻的烙印。她的设计中处处体现着超越自我的心理：她不要追逐时尚，而要创造时尚。

首先就是对压抑的释放。少女时代，修道院对身体的束缚，对个性的管制，使她在服装中予以破解。通过大胆的简化，香奈儿发明了一种全新的女性着装方式，让女性从胸衣中解放出来。她还抛弃了旧式女装繁复的装饰和鲜艳的色彩，打造出简洁、轻便，又不失高雅、时尚的新款式。正如她所言："女性的身体在礼服、花边、胸衣、内衣和垫料下面汗流不止，是我解放了她们的身体。"当然，她也解放了自己的心灵。

卑微的出身，让她潜意识中愿意用朴素代替奢华，就像她自己，从底层到上层，一样可以很精彩。于是，简单素洁的上衣、黑帽、白色短衫等这些简明大方、朴素端庄的设计代替奢华成为高档的代言，她硬生生将贫穷的表象变成了高贵的象征。

追求独立的心理，让她处处显露出女权主义的特征。经典的2.55手袋就起源于香奈儿决心用细链条来解放女性拿包的双手；她又推出女装裤子，请注意，当时的女性只穿裙子。她还从男装上获取灵感，为女装增添了些阳刚的味道，一改女装过于艳丽的绮靡风尚。这一连串的创作为现代时装史带来重大改革。

从此，简约舒适、时尚大方被定义为高端路线，成为"Chanel"品牌的教义。而可可·香奈儿，也成为自信、独立、现代的新女性代言人，她的服饰、香水和自我奋斗的故事，鼓舞和激励着一代代的女性超越自己、追寻梦想。

然而，她真的完全超越自我了吗？这么说也许是苛求，因为人从本质上来说是无法抹掉过去的。虽然她很成功，虽然她的下巴永远高傲地抬着，但她并没有完全摆脱自卑，达到真正的自我认同。

终其一生，香奈儿都无法正视自己的过去，她不停地用谎言编造着自己的童年，即使这谎言听起来是多么的不可信和前后矛盾。她把卑微的父亲变成了一位优雅的马商，把自己想象成没有任何兄弟姐妹的小公主；她把贫穷的修道院描绘得奢侈、华丽，而修女们则成了她的“姨妈和母亲那些不知名的大表姐们”；她装作不认识从前的朋友，也将那些早期赞助过她的客户视为路人；在成功之后，她用钱买通了胞弟，让他们装作从未存在过；她不惜一切用谎言捍卫着她的自尊，试图去扮演另外一个自己。即使，在成名之后，关于她的一切都为世人所知时，她仍然选择说谎。有一位朋友建议她去看心理医生，她惊愕地回答：“我？一个对神父都从来不说真话的人？”

当然，也正是因为对自我的不认同，才让她不断地做出超越自己的行为，她最终用一个永远不会被更改的身份：“Chanel”品牌创始人，20世纪时尚界最重要的人物之一，掩盖了自己孤儿、夜总会歌手、情妇、纳粹间谍的身份。

而对于别人，香奈儿多了一份严苛，少了一份同情。香奈儿的工人们曾在法国大萧条时期罢工，要求增加工资。作为答复，她解雇了其中的300人。她认为，自己也是从底层爬起，既然自己能够努力，那么别人就没有不奋斗的理由。

因为父亲对母亲及自己和兄弟姐妹们的离弃，所以她没有学到如何信任并依赖一个除自己以外的人，这也是香奈儿频繁更换男友的根本原因。她不信任别人，到了晚年的时候，她孤独地生活着，并坚信身边的人都是为了图谋她的钱而来。

心理学家马斯洛认为，自我实现者的主要人格特征是：一方面疾恶如仇，另一方面对人性的脆弱又无比包容。也就是说，真正的强者，一面坚强，一面又能包容他人。所以，香奈儿的自我实现只完成了一半。她并没有真正地摆脱过去生活的阴影，功成名就也没有带给她完全的超越。世事轮回，晚年的香奈儿，被记者们发现徘徊在墓地，对着死者讲话。她仿佛又回到了孤独、无助的童年。

1971年1月10日，可可·香奈儿在自己长期居住的酒店中去世，享年88岁。直到临死前，她仍然不服输地告诉女佣："你看，死就是这样的。"而她的遗愿是：不得让任何人看到她死后的样子。她能够勇敢地面对死亡，却无法坦然地面对自己，仍旧执拗地维护着她的尊严。

这位有优点也有许多缺点的女性，固执的反抗着"没有父母，没有爱，没有自尊"的童年，最终为自己的人生创造出了辉煌。她改变了我们对于服装的认识，更改变了我们对于女性的认识，对于人生的认识。

可可·香奈儿说："只要不被人们忘记，死者就没有真正地死去。"确实如此，她的美丽、坚强和独立将永远散发独有的芳香。

小结　逆袭的开始，不要害怕你所向往的生活

我们都生活在阴沟里，但仍有人仰望星空。

小区门口有一家“小王烧烤店”，店面不大，但生意兴隆。最有趣的是，店里斑驳的墙壁上贴着一张马云大大的笑脸，丑得有点儿让人不忍直视。其实，这里去年贴的是比尔·盖茨……

别看小王不起眼，他以前比这还不起眼。几年前，他跟亲戚借了个烧烤炉子，在街边卖起了烧烤。小伙子不是本地人，没人真正在乎他，只是随口一聊才知道他是河北人，大老远跑到东北来谋生。作为一个三无青年，卖烧烤是最有前途的“工作”了。他的手艺不错，熟客渐渐多了，少不了侃起了大山。小王如所有的愤青一样，能够滔滔不绝地讲出一大堆社会热点新闻和明星八卦。听的时间长了会发现，他最爱谈的就是商界名人，用他的话说叫“有钱的大老板”。比尔·盖茨就这么跟他“熟识”了。听众们开始觉得这小子脑瓜有问题，东北小城市，你谈个赵本山、小沈阳还行，比尔·盖茨？从嘴里说出来，你都不觉得牙碜？小王不在乎，仍旧大谈着盖茨的创业史。“他大学退学了，我高中刚毕业，差不多，差不多，嘿嘿！”他就那么姑且说之，我们也就姑且听之。

小王不光会吹牛侃大山，他也勤勤恳恳，干起活来，手不停歇，一个人支持着自己的小摊子。就这样，3年过去了，突然有一天，小区门口的一家不起眼的小店面，挂起了“小王烧烤”的牌子，大家惊掉了下巴。后来想想也不奇怪，他的烧烤童叟无欺，也干净卫生，连其他小区的人也都爱来这儿吃。这几年辛苦下来积少成多，一定也有了积蓄，才能租得起店

铺。当了小老板的小王，把家乡的兄弟姐妹、大姨三姑都找过来帮忙，店面办得红红火火。2014年，小王不再谈论比尔·盖茨，他大张旗鼓地在店里挂上了马云的巨幅海报，心中的野心不言而喻。当然，大家依旧笑话他真“有志气”！

到了2015年，小王不见了，听说是拿着积蓄回老家创业了。5年时间，一个农村来的无业青年，有了衣锦还乡的资本，而笑话他的那些人依旧坐在街边撸着烤串，狂吹着牛皮。其实，小王既不是“盖粉”，也不是“马粉”，他崇拜的是他们创造的财富奇迹，他是那个敢于抬头仰望星空的人。

比起马云的成就，“小王”们要远远不如了，但是对于自身的超越，都是一样的艰难。就像“逆袭”这个日语词汇本来的意思：应该是失败的行为，却最终获得了成功。草根们似乎注定就是失败者，但有一些人却想要反败为胜，给人生来一次大逆袭。“没背景、没家境、没关系、没金钱的一无所有的人，你还不拼命工作、拼命奔跑，那活着还有什么意思？”郭德纲的这句话代表了千千万万与命运搏斗的草根的心声。

逆袭的心理动机各有不同，但都是为了自己所向往的生活。每一个草根都有自己的欲望，都有自己想要的生活，都有那些曾经能轻易说出口，后来连自己都不愿回忆的理想。

然而，这些理想有多少仅仅因为别人的一句“不可能”就放弃了的？许多草根的失败往往在于还没开始和不敢开始。为什么不敢开始？因为害怕失败，也因为自卑。

“我太普通了，没有才干。”“干点事业哪那么容易，成功的毕竟是少数。”“没钱、没后台，啥也干不了。”也有学者认为，草根逆袭的时代已经结束，现今社会“寒门再难出贵子”。

可是，再卑微也没有林肯卑微，他是农民出身。论起基础，谁还比15岁才开始读书的林肯更后进呢？从社会心理学角度看，社会越是不平等，个人的发展越是阻力重重，越可能产生了不起的大人物。现在的草根跟以前相比，已经是天壤之别，多数草根有受教育的机会，有享受先进社会文明的权利，有发声的平台，我们缺的只是勇气。先要学会跨过自己这道坎儿，不要小瞧自己。

一般意义上的成功学讲究的是如何做，但从心理动力学的角度看，成功最需要的是强烈的出人头地的愿望，然后再辅以建设性的行为。所以对于草根来说，最重要的是：不要害怕你所向往的生活，“敢想”就是草根“逆袭”的开始。

不要小瞧这个“想”字。从心理暗示的角度看，“敢想”可以对人的心理甚至生理发挥巨大影响。积极的暗示可以充分发挥自己的潜能，甚至让人做出超越身体极限的事情。在强大的暗示中，你的行为和人际关系都可以得到改变，因为你自己改变了。

现代量子力学的发展，让我们对人的思想有了新认识。万事万物都是有能量的。大到宇宙、我们生活的银河系、地球，小到我们个人，我们的身体器官，细微到人的细胞、分子、原子、量子，最后是能量。可以说，宇宙中的一切全都是能量。

思想也是能量，是有频率的，虽然精神力的振动是最细微的，但这一层面的能量也是最原始、最有力的。持续地想，就是在向宇宙发出一种持续性的频率，宇宙接受并反馈了你的思想频率，就会改变你的整个生命画面。

换个方式说，当你产生了一个想法，并持续这种思考方式，通过能量的振动，就会吸引来你心里最常想的事物，或者成为你心中最常想的那种人。也就是，想来想去，你的愿望就实现了。这一观点与“我思，故我在”这种唯心主义世界观很相似，但其理论基础却是建立在世界是物质的、能量的这一唯物主义方法论之上。当然，我们对于宇宙和自身的认识还有待探讨。

敢想了，接下来就是实施了。关于逆袭，就像马云说的：第一步是选择，第二步是坚持，第三步还是坚持，第四步还是坚持。今天很残酷、明天更残酷、后天很美好，但大多数人死在明天晚上，看不到后天早晨的太阳！

你是打算甘于沉沦，在平庸的生活中窒息，注定要化成一摊烂泥，还是努力从阴沟里抬起头，仰望星空的颜色呢？

第4章　时代偶像，为人之所不敢为

林中有两条路，我选择了较少人走的那一条，一切差别也就由此产生。

——罗伯特·弗罗斯特

青春偶像信陵君：杰出青年就是这么自负

粉丝的素质决定了偶像的性质。不论什么霸道总裁、花美男，长腿欧巴、高富帅，各路男神齐上阵，跟下面这位相比都是远远不如的，因为人家的粉丝团超级强大。

铁杆粉丝：汉高祖刘邦。这个厚脸皮的流氓皇帝，还在当流氓时就十分崇拜他了。当上皇帝后，每次途经大梁，都少不了去祭拜一番，十分的恭恭敬敬。他还特意安排了5户人家，专门看守他的陵墓，让他们世世代代祭祀这位公子，将纪念偶像的工作长期化、制度化。在刘邦心中，自己永远是小弟，而这位才是江湖大哥。

高冷粉丝：太史公司马迁。本书很多史料来自于《史记》，但唯独此一人，司马迁不喊他的名号，而是一口一个“公子”地叫着，可见其倾心之情。

只有成为偶像的偶像才是偶像的终极目标。这位就是春秋战国时的青春偶像，战国四公子之首的信陵君。相比于：齐之孟尝君、赵之平原君、楚之春申君，魏公子信陵君的名气远远超过了他们，完全是声震天下！

其实刚开始的时候，信陵君也只是个二线偶像，粉丝多是平民。有一天，他做了一件没人敢做的事，让他直冲一线，远远地将那几位杰出青年甩在脑后，并且再也没有掉下来。这件事就是“窃符救赵”。

事件经过为：公元前257年，秦军围困邯郸，谁都不敢去救。只有信陵君大义凛然，置生死于度外，盗得魏王兵符，夺取兵权，解救了赵国。

难度指数10颗星，热血指数10颗星。就好比说，自家穷得都揭不开锅了，你还偷了家里的钱去周济别人，虽然左邻右舍没有不赞扬你的，但把你老哥气得半死，你也不敢再回家了。

在春秋战国，权谋心理已经大行其道，人人耍心机还嫌不够呢，他怎么如此的缺心眼呢？有人说这是沽名钓誉，也有的说他真是讲义气！其实，不论他的目的是什么，追究其心理根源，就是两个字："自负"。别人都能干的事有啥意思，别人干不了的我才去干。

人对自我的认识很大程度上来源于社会经验，生活中遭受过许多挫折和打击的人，很少形成自负心理，只有过于一帆风顺的人才容易养成自负的性格。信陵君是有自负资本的：他本名无忌，是魏王的异母弟弟，不仅英俊潇洒、聪明过人，而且礼贤下士，各国有本事的人都争着去投靠他。最多的时候，他家的门客能有3000人。而因为他的存在，秦国有10多年不敢攻打魏国。

但自负心理虽然源于自信，却是走了极端，与自卑一样，也是一种人格缺陷。自负人格者对人、对己都不能做恰当的评价，结果使自己陷于盲目，他人也受到严重压抑，导致人际关系的疏远。信陵君的一生时刻体现着自负的人格特征，也在无形中给自己添了许多麻烦。

自负的人锋芒毕露，爱表现自己

一天，魏王跟信陵君在下棋，突然有人禀报说："赵国发兵进犯，马上就要进入魏国边境了！"魏王一下子站了起来，十分慌张。信陵君却跟没事人似的，他淡定地说："不过是赵王在打猎，不是进犯边境。"过了一

会儿消息传来，确实是赵王在打猎。魏王惊讶地问他是怎么知道的。信陵君得意地说："我的食客中有个人能深入赵国打探到赵王的秘密，赵王有什么行动，他就会立即报告我，所以我知道这件事。"

透过《史记》，我们似乎还能感觉到信陵君当时的得意扬扬。这么显摆，任谁也会不高兴的。从此以后，魏王开始提防他了，什么国事也不让他参与。所以，在窃符救赵之前的很长时间里，信陵君没有什么作为，这也就不奇怪了。

此外还有一件事。魏王有个宠妃叫如姬，如姬的父亲被人害死了，她想为父报仇，魏王想尽了办法也没能替她找到仇人。最后如姬求到了信陵君，没过几天，仇人的人头就摆在了她的面前。一国之主都做不了的事，信陵君能做，这能耐还小吗？估计魏王听说后，心里一定相当不舒服，这家伙让自己在喜欢的女人面前没了颜面，真是非常讨厌！

以信陵君的行为处事风格，虽然史料上没有多说，但诸如此类的事应该不在少数，他没有意识到自己已经在哥哥心中留下了解不开的疙瘩。其实魏王实在是多虑了，真正有野心的人不会这么轻易暴露自己的锋芒，这个弟弟只是爱表现罢了。

有片面的自我认识

自负的人常常过高评价自己的能力，认为自己非常了不起，别人都不如他。不过，恰恰也是这个性格特征，让信陵君做了那件名留青史的窃符救赵。

公元前257年，秦国的军队包围了赵国都城邯郸。因为赵国丞相平原君的妻子是信陵君的姐姐，两国有联姻的关系，于是赵国请求魏国救援，魏王便派将军晋鄙领兵十万前去救赵。这时，秦国放出话了，谁敢多管闲事就揍谁。魏王听了很害怕，赶忙下令停止进军。

你不能说魏王不对，赵魏两家本来关系就不好，魏家的女儿嫁到你们赵家算什么，那可是战国乱世啊，连皇子都要扔出去做人质的。脸皮薄的，你都不好意思张开嘴求人家。而且，秦老大说了，谁敢帮忙就连他一块儿揍。这种引火烧身的事，傻瓜才干呢！

姐夫有难找小舅子，老奸巨猾的平原君把突破目标转移到了信陵君身上。这才是一母所生的亲弟弟啊！他厚着脸皮说：“我当初娶你姐姐纯粹是因为看上你这个小舅子了，我有难，你不帮忙，是对我不负责任啊！再说了，你不管我，还不管你姐姐吗？”平原君也实在是有才，哪儿听说过找媳妇是因为相中了小舅子的。可是信陵君上套了，他发动一切关系去求魏王出兵，魏王理都不理。

这时的信陵君，他的真实境遇是：一个爱好“养士”的公子，虽有些名气但没有军权，而且魏王不信任他，打仗这种事情根本就没能力帮助别人。可是他看不到这一点，他认为自己是这样的：“我是个传说，维护世界和平就靠我了！”于是信陵君热血冲脑，他把家里的门客都召集起来，总共凑了100多辆战车，打算带着大家赶到战场上去，同秦军决一死战，与赵国人同生共死。

史上多称信陵君此举是见义勇为、侠肝义胆。但让人随便忽悠一下，就头脑发热的去送死，实在有点“很傻很天真”了。如果他就此去了，大概

也就落得一个“烈士”的光荣称号。好在，门房老头侯嬴给他出了个正经主意，他才求了先前帮助过的如姬，帮忙偷出了魏王的兵符。

自负者做事一意孤行，不顾后果

自负的人喜欢以自我为中心，一切的行为都从自己的角度和需要出发，所以做事往往是不顾后果的。

话说信陵君赶到了军营，出示兵符，没想到大将军晋鄙见了兵符也不买账。开玩笑吗？地球人都知道出兵没有好结果，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于是，信陵君示意手下一锤子砸死了晋鄙。为了别人家的事，弄死了自家的得力干将，这真是豁出去了。信陵君这种不顾后果的行为，间接导致了数年后秦灭魏，而魏国无将可用。

但也正是因为这样，他成就了自己的威名。魏国军队冲击了秦军的后方，秦军撤退，赵国得救了。

自负者好大喜功，乐于接受别人的奉承

有自负心理的人成功时完全归因于自己的主观努力，失败时则完全归咎于客观条件的不合作。

信陵君成了赵国的救星，就开始飘飘然了。赵王为了感激他，要给他5座城邑做奖励，信陵君想要接受，他认为这是理所当然的。但是，一个门客毫不客气地跟他说：“别人帮了你，一定不能忘；你帮了别人，能忘就忘吧！再说，你窃符救赵，对赵国来说是立了大功，对魏国来说，你可

就不是什么好人了。”信陵君听到这话，才觉得不好意思，最后推辞了奖赏。家是回不去了，就留在赵国吧！

自负的人很少顾及他人的感受

自负的人只顾自己的感受，而不会顾及他人。

信陵君在赵国也闲不住。他听说有两个贤人隐藏在市井，就很想结交他们。他开始以自己一贯礼贤下士的作风行事，完全忘记了这是在别人家的地盘上，这里还有个与他齐名的平原君呢！姐夫平原君不太高兴，他让妻子劝劝自己弟弟，别总跟赌鬼、跑堂的混在一起，影响多不好！其实平原君真正的意思是：“小舅子，你的名气已经够大了，给姐夫留点面子吧！”

但信陵君不但不给面子，反而扇了姐夫一巴掌。他愤怒地说：“那两个贤人我想巴结还巴结不上呢！没想到你竟然瞧不起他们，我真是看错你了！”这话传了出去，结果平原君自己的门客有一半都投靠了信陵君，姐夫很受伤。

信陵君在赵国居住了十几年不回去。这时，恢复了元气的秦国开始找魏国算账。魏王没办法了，他放下架子派人来求弟弟回去，但信陵君严厉地拒绝了。瞧瞧，人家的气都消了，他还没消。直到一位门客提醒他，再不回去帮忙，恐怕祖坟都得让秦军刨了，他这才感到事态严重，急匆匆地跑了回去。真正的高潮马上开演。

非常时期需要非常之人

在战国乱世，一味地谨慎反而不行。这时候，冲动与冒险，也许就是成就大事的基本素质。信陵君一路走来，因为自负弄得兄弟反目、背井离乡，但也因为自负，他做了别人不敢去做的大事，挑战霸权主义，成就了自己在国际上的威望。心理学研究发现，自负或者极端的自恋常会成为极具魅力的个人标签，从而吸引大批的追随者，很多有领导魅力的人往往都很自负。在危难时刻，自负可以激发个人的斗志，树立必胜的信心，坚定战胜困难的信念，使其能够勇往直前。

当然，自负心理虽然脱离实际，但也要在可控的范围内才会发挥积极作用。信陵君虽然做事一意孤行，但他善于听从门客的建议，接受对行动有益的劝导，并不是盲目的、毫无边际的自负。

信陵君回国后，马上派使者向各国求援。各国听说要帮信陵君的忙，全都一百个愿意，纷纷派兵救魏。他们认为这样有义气的人绝对值得结交，等到自己有困难时，他一定也会帮忙。信陵君化身为江湖大哥，将原本互相猜忌的各国兄弟，空前地团结起来，建立了战国历史上绝无仅有的短暂信任。在信陵君的带领下，五国联军在黄河以南大败秦军，将他们一路赶回了老家。

信陵君的声威再一次震动了天下，这是他人生的真正顶峰。那一年刘邦9岁，他也加入到了这个崇拜的行列。

看着信陵君的所作所为，真应了他的名——无忌。他聪明睿智，但行事却带着孩童般的天真和任性，将自负明目张胆地挂在脸上，写在额头。有人说了，他的礼贤下士也很出名，难道不矛盾吗？引用“国民老公”王思聪的一句话：“我交朋友不在乎他有钱没钱，反正都没有我有钱。”自负的

人是不需要通过贬低别人来抬高自己的，相反，他们会钦佩真正有本事的人。所以，信陵君不是沽名钓誉之辈，他只是个性情中人。信陵君能够超越战国其他几位公子，正是因为他能够真诚地对待士人和朋友。在关键时刻，总能有人不顾一切地帮助他，甚至以死报答，就像如姬和侯嬴。

现在，信陵君应该隆重地登上建功立业的舞台了吧！恰恰相反，他从此销声匿迹了。因为魏王仍旧不信任他，或者说是嫉妒他，利用完就将他束之高阁了。

这时，自负的负面作用，耐挫折能力差就体现出来了。信陵君因为不受重用，从此心灰意冷，不再上朝。他每日沉迷于酒色，夜夜与宾客喝酒，再不见当年的意气风发。回国4年后，他就喝酒喝死了。

其实信陵君完全可以利用自己的国际声誉与魏国的民心，夺取王位，于国于民都是好的。因为他一死秦国就打了过来，史料记载：“蒙骜攻魏，拔二十城…十八岁而虏魏王，屠大梁。”一个“屠”字，可知魏国百姓有多惨了！但信陵君急公好义，不愿做那不忠不义之事，遇到挫折就一蹶不振，实在让人扼腕。所以后人评价信陵君是“有血性而无霸性之人”。

不过，如果多一些如此真性情的人，历史也不再是那么冷冰冰、血淋淋的了。

大明劳模海瑞：强迫型人格患者的极端炒作

所谓偶像，就是一种为人们所崇拜、供奉的象征，可以没有实际的作用，但在人们心中绝对具有神秘的力量。

1585年的一天，南京市民纷纷涌上街头，上班的去了、上学的也去了，有的天还没亮就带着被子跑到城外排队，为的就是一睹偶像风采。

因为海瑞要来，南京城轰动了！

偶像一现身，立刻造成了现场的全面瘫痪，粉丝们一窝蜂地涌向了他，有的尖叫，有的哭泣，有的挥舞着海瑞的画像，场面火爆失控。由于粉丝太过热情，政府部门也没有提前准备贵宾通道，海瑞被粉丝牢牢地堵在城外，进不去城。直到南京兵部派出军队开路，呼啦啦来了大批全副武装的保镖，这才把海大人迎了进来。

而海瑞的家早就被众多闻名而来的粉丝围得水泄不通。某福建粉丝，走了上千里路，穿坏了十多双鞋，一个多月才到达南京，为的就是在有生之年见到偶像一面。海瑞热情地接见了他，他表示能够和偶像近距离接触感到非常幸福。偶像的海报被百姓贴得到处都是，大街上、门上、客厅里，卧室里。据说，海瑞的画像能够镇宅驱邪、每天看上一眼还可以百病不侵。

他是少数还活着就被神话了的人物。这类人物通常都是有点儿本钱的，要么情商极高，像包拯；要么武艺超群，像关公。而海瑞大概是唯一的例外，他既不聪明也不威武，甚至可以说有些“笨”。

前有包拯28岁时中进士，后有同朝为官的张居正12岁过童生试、16岁中举人、23岁中进士，海瑞在28岁那年才光荣考过了童生试。学校里就总有这样的同学，他们认真学习、刻苦读书，可惜脑瓜不灵光，成绩就是上不去。海瑞没有像同时代的李时珍那样考不上就不考了，他经过8年的刻苦学习，终于在36岁时光荣地考中了举人。然而，智商决定他无论怎样努力，进士也是考不上的。在家待业了5年，他终于在41岁时等来了第一份工作——福建南平县的教谕，一份比九品芝麻官还低的不入流的岗位。

比起别人，海瑞起步晚、跑得慢，那么他是如何奋起直追，勇夺第一的呢？

接下来，海瑞以自己的绝无仅有的表演，为我们生动地诠释了强迫型人格障碍者的特立独行，在历史舞台上留下了精彩的一笔。

想出名，就要敢于与众不同

强迫型人格障碍者做事谨小慎微，顾全细节，凡事都按照规矩一丝不苟地进行，以保证自己对外界及自身的控制，从而缓解内心因不确定而带来的不安全感。他们对自己和他人要求严格，有一点偏差就会心里长久不安，不能容忍有瑕疵的事物存在于自己的生活范围之内。

海瑞的一切不同寻常的表现就从这个南平县的教育局长开始。他对待教育工作认真负责，严格要求，规范了考勤制度，并且从不收礼。强迫型人格对细节、规则的处理，让他将这份不起眼的工作做得有声有色。

但是人在江湖漂，总要见领导。海瑞的直接领导延平府视学来视察，

他便带着助手和学生们出外迎接。请注意，海瑞开始“变态”了！领导到了，两个助手立刻下跪行礼，海瑞夹在两人中间，却站而不跪，只拱了拱手。领导先是惊讶，转而愤怒，然后无奈地说：“你们看这三个人，倒是个山字笔架！”

关于这件事，海瑞有自己的理论依据：明朝建立之初，国家就规定教育官员在学校见领导，可以拜而不跪，以体现师道尊严（后来，安徽大学校长刘文典也是据此不搭理蒋介石的）。但是，明朝建立快过去两百年了，跪迎上官早已成了习惯，没有不跪的，也没有觉得不对的。

海瑞这种明显不协调的态度和行为，是强迫型人格特有的，而且这一异常行为模式是持久的，固定的。后来，道员、学宪、按院等领导也来视察，海瑞都是拱拱手而不跪，有国家规定在，人家倒也无话可说。这下好了，“海笔架”的名声在官场上传播开来。

和现在一样，另类的举动能够吸引大众的眼球，而眼球的集中往往能带来意想不到的效果。“海笔架”与众不同的举动为他积累了一定的声誉资本，引起了上级领导的注意。而他的本职工作确实做得很出色，对于领导来说，该干活的时候还得找有才干的人，于是45岁、年近半百的芝麻官海瑞，被提拔成了七品知县。才七品？对于海瑞来说那可是连升了六级！

谁也想不到，“海笔架”要把这种与众不同贯彻到仕途生涯的始终。

偶像，要敢于打破陈规

现代人常说：不能要求这个世界适应你，应该是你去适应这个世界。

海瑞恰恰反其道而行之。

海知县上任10天后，公布了一个决定：废除县政府各部门的所有灰色收入。要知道，当时的大明王朝上至皇帝，下到小小的衙役，没有不腐败的。而明朝官员的工资本来就低，再没了灰色收入不就是要大家的命吗？一道令下，连看门的也没放过。于是，大家集体罢工了，看他自己一个人怎么玩？

海瑞才不怕呢！走就走呗！活儿我自己干。于是，他身兼师爷、文书、巡街治安等数职。审案时没人打板子，不要紧，家里还有几个老下人，凑合着也能用。强迫型人格的工作狂特性完美地发挥出来，他就是一个人把偌大的衙门玩转了。

为了证明没有灰色收入也能活，海瑞坚持步行上班，既节能又环保；下班回家，立刻换上粗布衣服下地种菜，把菜钱省了；有老婆做饭，厨子也省了；老仆上山砍柴，柴钱也不用了；全家人每天都吃粗粮，一年到头吃不上几回肉。就这么七省八省，海瑞靠每个月五两银子，真的就养活了一大家子。这充分体现了强迫型人格障碍者对细节的精确把握。不过，全家人个个灰头土脸、穿得破破烂烂，比要饭的也强不到哪儿去。

看着县令老爷每天上堂审案，下地种菜，一副做好了长期抗战准备的架势，大家只好面对现实，回来上班了。

不过，很快淳安县众人的心理就平衡了。海瑞不但刻薄自己，约束下级，连上级领导也不放过。强迫型的海瑞认为，别人必须严格按他的标准行事，甭管你是谁。总督胡宗宪的儿子到他的地界旅游，因为态度恶劣，

被海瑞带人狠揍了一顿，连带身上的几千两银子也没收了。海瑞还先下手为强，给胡宗宪写了封信，说是惩治了一个假冒胡公子的恶人。胡宗宪看过之后哭笑不得，此事不了了之。又一次，钦差要来，海瑞怕花钱不想接待，也给人家写了封信，表示：“听说您的排场大，俺们小地方怕是接待不了。”那意思是，你就别来了。钦差的鼻子都气歪了，真就没去。海瑞就这样成了全省官场上的“海怪物”。

小县令海瑞怎敢如此大胆，因为他处处以朱元璋定的祖制为依据，不逾规矩一步，别人还真就一点毛病都挑不出来，而且他的工作是无可挑剔的。

在强迫型人格障碍者的心目中，世界应该是一个井井有条的体系，任何行为，都要按照规矩一丝不苟地进行。海瑞的人生规则就是儒学，即以仁为核心，以尊卑等级为基础的价值体系。海瑞坚定地相信，只要人人都遵守儒学价值观，这个社会就会井然有序。他所向往的世界也并非遥不可及，开国之初，朱元璋已经为明朝制定了蓝图，对国家的各个方面都做出了详细的规定。儒学和祖制满足了海瑞对秩序的心理需要，并为他的行动提供了可操作的依据。所以，海瑞是朱元璋旧制的坚定实行者。

在别人看来是不可能的事，在强迫型人格障碍者海瑞看来，守规矩是天经地义的。所有的错误都是因为不守祖制的结果，那么就要统统改过来。即使是与整个世界为敌，也毫不退缩。

当然，自己也要保证一举一动甚至一个念头都丝毫不偏离圣人的教导。强迫型人格障碍者有强烈的完美主义心理，凡事均要求十全十美；他们行为刻板，有一点偏差就会长久不安。如果做错了什么事，海瑞会一连

后悔好几天，总也不能释怀；做得好，他也不会满意，认为自己应该做得更好。他以自己的标准来严格要求家人，对鸡毛蒜皮的事从不放过。有一次，海瑞发现老仆打来的柴枝叶枯干，不像是新砍的，立刻质问老仆。老仆说是别人好心送的，海瑞气得把他打了一顿，并且把柴钱如数交还。

就这样，一桩桩、一件件的“离奇”故事传遍了浙江官场，成为人们茶余饭后的谈资。海瑞出名了，他在通往全民偶像的道路上狂奔。

极端炒作，为人之所不敢为

当然，浙江官员对他的忍耐也达到了极限，他们想尽办法要把海瑞弄走。罢不了你的官，还升不了你的官吗？说来容易，烫手的山芋谁敢接，于是在几年的踢皮球中，海瑞逐渐“被升官”，直至升做正六品户部主事，到了个闲职岗位。这一回，世界能安静了吧！

事实证明，他们低估了强迫型人格障碍者的道德感和责任心。按照海瑞的标准，不管谁错了，都必须要改。他在地方当县令时就敢和总督对着干，那么到了京城，如果不找皇帝的麻烦，简直就是没有天理了。

面对国家的腐败和官员的堕落，海瑞无须再忍，他写下了那封天下第一名疏，痛骂了皇帝一顿。大概意思是：皇上你真不是个东西，国家乱成这副德行全都怪你，真是嘉靖嘉靖，家家干干净净。一般人被这么骂都受不了，何况是那个让宫女都讨厌到想勒死他的荒唐皇帝。海瑞毫无疑问地被抓了起来，关入大牢。

他没有被立刻杀掉的原因，有很多种说法。不过，如果读一读海瑞在

奏章结尾处的话也许能明白一二。他说："只要皇帝能够振作起来，重新做人，那么一定会成为尧舜第二，天下也会变成传说中的大同盛世。"原来，海瑞骂皇帝并不是为了泄愤，也不是为了出名，他是将儒家的忠君观念上升到了至臻的高度，以至超越了理智的范围。这种强烈的完美主义倾向和责任心，让嘉靖皇帝也不禁为之动容。所以气归气，皇帝没杀他。

海瑞在监狱里过得倒是心安理得，但外面已经风云变幻。他不知道，因为自己这一骂，那个从前让人嘲笑的"海笔架"、一个默默无闻的古怪小官僚，已经一跃成了天下公平与正义的代表，成为许多人在这个黑暗乱世中唯一的光亮。海瑞压上老命的极端炒作，虽然无意，但效果极佳。他从人一步变成了神，而且还是活的！

终极偶像，绝不改变个人风格

嘉靖皇帝没多久就死了，海瑞被新皇帝隆重地放了出来，举国欢腾。已经56岁的他登上了自己政治生涯的顶峰，被任命为正三品应天巡抚。

有权了的海瑞，终于可以大展拳脚了，但是他的行政方针非常简单，那就是全面恢复旧法，按太祖的规矩办事。强迫型人格的特点就是行事墨守成规，就算蹲过监狱也丝毫不变。他出台了"三十六禁"：从禁止给官员送礼，到禁止百姓穿奇装异服，林林总总。

强迫型人格者对细节、规则、条目、秩序的过分关注，往往可在工作中取得比较大的成就。禁令下达后，应天地区的政治空气顿时清明了，行政经费大幅缩减，农民负担也有所减轻。贫苦百姓的土地有被富豪兼并的，大多数被交还原主。百姓称他为"海青天"，崇拜得不得了！

但是，过分注重细节、墨守成规，反而会影响工作效率。因为从明朝开国到现在，社会、政治、经济都发生了很多变化，许多旧制因为不合时宜所以才被渐渐的遗忘，代之以适应时代发展的新规则。而强迫型人格患者认为，有那么一条终极真理，可以解决一切问题。所以，他们做起事来，常常缺乏建设性和进步性。于是，没多久，海瑞又被调任，结束了自己刚刚开始的壮举。

他干脆辞了职，因为不能容忍有瑕疵的事物存在于自己的生活范围之内。临走前，他还怒骂了群臣，说满朝文武都是妇人，没一个有用的。这份个性，真是千古难见！

后来明神宗即位，张居正上台，有言官上书，要求起用海瑞。张居正在书上批道：海瑞的品质无可怀疑，然而办事不能通达，这样的人只能享受名誉上的尊重，不能任为实职。简单说，他是个好人，但没什么用。

张居正去世后，不知深浅的万历皇帝兴致勃勃地下旨，任命传说中的海瑞为南京都察院御史，把这个72岁的老人“挖”了出来。万民震动，也就有了开头的那一幕情景。

不过万历很快就后悔了。海瑞还是那个海瑞，丝毫未变。岁月不但没有使他的性格里增加一点弹性，反而老而弥坚，老而弥辣，做起事来更为偏激。很快，知道厉害的皇帝又把他明升暗降到了一个闲职位置。

海瑞彻底愤怒了：“你们以为把我挤到一个闲职上就没事啦？老夫我一样能让你们不舒服！”他行事越来越刻薄、放肆。比如他会跑到御史的生日宴会上把人按到地上杖责一顿，只因为找戏班子唱戏有违祖制。在他

的眼里，满朝文武已经没一个好人了。

满朝文武也没有一个认为他是好人的，有人忍受不了弹劾海瑞，却得到皇帝的一句话："用之以镇雅俗，励颓风。"瞧！和张居正是一个意思，海瑞是朝廷的门面，是用来让大家学习的，没什么实际用处。

强迫型人格，严于律己，不能宽以待人

可怜的海瑞，除了工作什么都不爱干。强迫型人格障碍者通常没有业余爱好，没有朋友，除了看书他找不到任何快乐。而他对待家庭也一样严苛，使家人也陷入紧张、焦虑的氛围中。

他一生娶过三个老婆，纳过两个妾，有被他逼死的，有被他休掉的，最后落得个孤家寡人。海瑞的女儿5岁时，因为饥饿接受了男仆给的一块饼，他知道后大发雷霆，认为女儿违背了男女授受不亲的祖制，逼迫女儿不许吃饭，结果小女孩被活活饿死了。正史上说，是女孩自己坚持不吃饭的，一个5岁的小孩，哪有那么大的毅力，所以被海瑞饿死的可能性更大。即使是对最为重要的母亲，他也只是一年买一次肉，给母亲过生日。

这是因为，强迫型人格障碍者对自己极为挑剔，在与别人相处时，这种挑剔的模式一样会发挥作用，因此对自己苛刻的人，很容易会对别人苛刻。

终于，这个强迫自己，也强迫别人的海瑞在心灰意冷与孤独中死去。他死的时候，还不忘叫人将兵部多送的柴火还了回去，仍旧一丝不苟。消息传出，整个大明官场都松了一口气，这个麻烦制造者消失了。海瑞终于

去了他最应该去的地方——神龛。

海瑞以一个精神病患者的面貌出现在历史舞台上，用极端的方式来表达自己的济世之心，也许只是出于无奈，面对一个畸形的社会还能有什么好办法呢？这是海瑞的悲哀，也是大明王朝的悲哀。

当然，海瑞的强迫型人格也使他名留青史，被《明史》誉为可与汉之汲黯、宋之包拯并列的清官。他在官场上被视为异端，在民间，却成为老百姓的精神支柱，成为正义的化身、一个超现实的存在。当然，任何一个人都无法避免自身的局限性，世事纷扰跌宕，对的也好，错的也罢，得以穿越千载而不朽，且更值得关注的却是某种精神、某种个性。

迈克尔·杰克逊：凋落的彼得·潘，只做内心的小孩

童话大王郑渊洁说过："我们最应该留住的是童心。"这个以前老师眼里的差生，自称心理年龄只有6岁的大叔，敢在家自己教育儿子的人成了中国作家中的首富，甚至英国前首相卡梅伦访华都要点名会见。当主流声音一遍遍地呼吁80后、90后要快快成熟起来，当许多家长从幼儿园起就狠抓孩子的学习，郑渊洁却认为："幼稚"这个词不应该是贬义，心理年龄小的人非常有可能做出一番成就，并提出"请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的口号。有道理吗？

对成年人来说，保持童心似乎是一件遥不可及的事情，生活的历练和岁月的侵蚀总会带走人的好奇心和童真之心。真的有人留住了童心，那该是什么景象？

他有着一米八的高个子，说起话来却童声童气，行为表现像个孩子；他喜欢玩滑板车，偶像是小飞侠彼得·潘，自己的家也叫"Neverland"（小飞侠的海岛）；他在电视节目中表示，想"坚守并保持住自己孩子似的行为"，并以此为荣；他的表演充满想象，如孩童般的异想天开；他也像孩子那样爱心泛滥，毫无成人的势利与偏见……他就是迈克尔·杰克逊，一个根本不愿长大的人。当然，幼稚的处理问题的方式，特别是对待大众和媒体的天真态度，也成了他频频被误解的悲剧来源。

于是，精神病学家瑞安·芬克贝因认为：杰克逊本人似乎深深陷于童年时代不能自拔。

童年期滞留症让他永远留在孩童时代

发展心理学研究：人从生命初期、婴幼儿期、童年期、青少年期、到成年期、老年期不同阶段，有不同的生理、认知和心理发展特征。正常人会安然度过每个阶段。如果有一个阶段没过渡好，这个阶段的心理和习惯特性就会遗留到下一阶段，为以后的行为模式留下隐患。迈克尔·杰克逊因为童年时期的感情创伤，导致了他生活在一种永恒的童年时代，这种情况可称为童年期滞留症。

杰克逊5岁出道，8岁就出了名，并在12岁时成了全美国最年轻的冠军歌手。他虽然热爱歌唱和舞蹈，并早早地显露才华，但这一切却是在他父亲的殴打和威吓下进行的。

杰克逊回忆，小的时候除了上学，一天中的所有时间都在录音棚里排练，直到深夜。父亲常常坐在一把椅子上，手里拿着皮带，对他和哥哥们进行严厉的歌舞训练。谁要是乱了套，谁就得挨揍。小杰克逊经常被打，为了躲避父亲，他常常在桌子底下钻来钻去。并且，这不是某一天的故事，而是他每天的例行之事。

在唱片公司的对面有一座公园，录音室里的杰克逊，只能好奇地盯着公园，盼望着能像其他孩子那样在公园里肆意玩耍。他说：“我对这种自由的渴望超出了一切。”然而这个愿望一直未能实现，他不能随便走出这间屋子。结果就是，他无法经历一个正常儿童应有的童年。与之类似的还有小甜甜布兰妮、伊丽莎白·泰勒以及秀兰·邓波，同病相怜的泰勒和杰克逊因此结成了忘年交。

童年对于孩子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每个人该经历的童年阶段都不能逾越，否则无论成年以后多么成功，个人都感受不到幸福，这应该是郑渊洁呼吁“请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的真正原因。

杰克逊认为，自己最大的痛苦就是早早成名而失去了童年。当然，真正令他失去童年的，不仅因为密集的录音工作，也因为父亲的暴虐。因童年的缺失和爱的匮乏，杰克逊一生都在渴望重现美好的童年生活，追求自由自在和率性而为，导致了他的心理陷于停滞。

所以，他为自己构建了一座梦幻庄园，不惜因此举债，甚至面临破产的风险。因为爱玩是孩子的天性，一个只有游戏和欢乐的庄园，能够让他随心所欲地表达自己的情感和喜好，而且永远不必长大，该有多么幸福！“Neverland”是杰克逊的精神寄托。

所以，他为了避免狗仔队的骚扰，会任性地戴上黑色礼帽、黑色围巾和超大的口罩，不惧别人怪异的眼神。而当他被歌迷认出时，却又毫不气恼，如孩童般得意地冲歌迷做起了胜利的手势。

当然，他也像孩子一样以自我为中心，并毫不掩饰自己的好恶。比如他不愿意最喜欢的妹妹珍妮·杰克逊结婚，以至于当珍妮结婚时，家人甚至都不敢告诉他。而当珍妮离婚后，杰克逊丝毫不掩饰他的高兴。

作为心理滞留在童年期的人，自然也缺乏全面的自我认同。难以想象的是，杰克逊心中的第一次重大挫折，竟然是脸上长了粉刺。他写道：“粉刺使我变得郁郁寡欢，我开始下意识地抵触起一切东西来……长粉刺对一个人来说是一个很沉重的打击。这种打击对我是如此之大，甚至

搅乱了我的全部生活。我和别人讲话时不敢直视人家，而是把头低下去，或者转向一边。我觉得我没有什么可以引以为荣的资本，我甚至都不想迈出房间一步。我什么也不去做。”

长粉刺是许多青春期少年都要经历的，大部分人都不会有如此深的苦恼，比如他的哥哥马龙也长了很多粉刺，但马龙毫不在意。而杰克逊不能接受自己的粉刺，原因在于他夸大了粉刺对个人的意义，因一点点相貌的瑕疵而全盘否定了自己，他做不到全面的自我认同。在成年后的人生道路上，对自己的迷茫与困惑时刻伴随着他。

一系列随心所欲的结果是，他给人留下了“怪异”的印象。

留住童心，成为独一无二的时代偶像

众所周知，在早期的美国，黑人是被排斥在主流社会之外的。他们不但得不到应有的尊重和权利，生活更是悲惨艰辛。杰克逊的父亲虽然冷酷地训练孩子，但他也是在用这种方法摆脱贫困。不可否定的是，父亲培养了杰克逊兄弟们空前的竞争能力，也推动了迈克尔·杰克逊出人头地的决心。

儿童般的专注和自我，让迈克尔·杰克逊获得成功。孩子们只关心自己感兴趣的，而不像成人那般犹犹豫豫、顾左右而言他。小学一年级的时候，杰克逊参加一个全校性的演出，他动情地演唱了电影《音乐之声》的插曲。表演结束后，观众席掌声雷动，人人都为他喝彩、欢呼。这一幕永远地留在了杰克逊的心中，每次想起都会感到快乐。从此，他坚定了自己演唱的目标，杰克逊说：“选择它是因为我能从中得到乐趣，演唱对我来

说就像呼吸一样自然……我的全部内心生活都溶化在了音乐的世界中。”

像孩子般忠实于自己，并坚持梦想，这就是成为巨星的秘诀，也是那些拥有一流才华的人们的共同之处，比如中国的童话大王郑渊洁、日本的动画之王宫崎骏、英国的喜剧大师卓别林等。因此，心理年龄小的人非常有可能做出一番成就，含义就在于此。

更重要的一点，童心让杰克逊花样百出、作品充满想象力。迪士尼卡通片一直是杰克逊的最爱，他喜欢梦幻、喜欢魔力，喜欢一切不可思议的事物。在天马行空中，他创作了机械舞和太空步等舞蹈技术，引发了全球模仿狂潮。而他的童心不仅体现在音乐、舞蹈上，还遍布于服装、化妆、灯光焰火、舞台设计和MTV中，给人们呈现出一次次震撼的感官盛宴，并影响了之后几代的流行乐舞台。迈克尔·杰克逊给流行音乐史带来了巨大的影响，他的卓越才华不仅创造了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纪录，也打破了白人一统天下的局面，并且超越了他们所有人。

迈克尔·杰克逊说：“我在小学二年级时，就这样回答老师：‘我想要一幢大厦，想要世界和平，还有娱乐大众的能力。’”杰克逊不像那些随着年龄的增长，使童年梦想成了怪谈的人，他一直坚持梦想，并且做到了。

童心即是爱心

充满童心的人一定是有爱心的人。迈克尔·杰克逊致力于慈善事业，这是大家有目共睹的。他一个人就支持了世界上39个慈善救助基金会，保持着2006年的吉尼斯世界个人慈善纪录。而截止到2006年11月，他已经为慈善事业捐款逾3亿美元。这些慈善之举，使他囊获了许多人道主义奖

项，也受到了许多人的尊重和热爱。

童年缺乏关爱的人，成年后通常会做出两种截然相反的行为，要么极度自私，要么充满爱心。杰克逊一直渴望着爱，虽然他与父亲关系冷淡，却无法掩饰他对父母关爱的渴望。得不到时，他便通过帮助他人得到爱，来补偿自己的心理缺失，并为此满足，这是一种移位心理。杰克逊特别致力于对孩子的慈善工作，不惜出巨资来资助孤儿，在很大程度上是在补偿自己童年的不快，他不希望别的孩子像他那样经历悲伤。他有很多充满爱意的歌曲是唱给孩子们听的，也是同样唱给他那颗孩子般的内心听的。

迈克尔·杰克逊说：“无论我们童年受的伤害对生活的影响有多大，但我们一定要克服。”除去流行偶像的身份，我们看到的是这样一个人，他历经伤痛，却没有迷失；他缺乏关爱，却极有爱心。在别人需要帮助时，他伸出了双手。

然而，在他滑向深渊之时，却来不及得到别人的关爱。迈克尔·杰克逊走了，像“猫王”一样死去，在所有的喧嚣归于平静以后，他曾经的非议与误解似乎都不再重要，我们回头来看看这个星球有史以来人气最高的演艺界明星，这个舞台之外，羞涩扭捏的人，他所有的“怪异”举动，似乎只是孩子气、真性情。他因为保留了自己的童心，成为独一无二的时代偶像。

美国著名音乐制作人昆西·琼斯评论道：“迈克尔·杰克逊是新一代的莫扎特、贝多芬或巴赫……他们在世时都曾遭到攻击，人们不理解他们。但直到他们逝去已久，人们才知道原因……他不会被世人遗忘，永远不会。我们应该感到高兴，并感谢上帝让我们看到了一个活的传奇。”

其实，每个人的内心都藏着一个小孩。如果我们能重视、支持这个孩子，他的喜悦、创造力、生命力、信任等特质就能毫无阻拦地表达出来，为我们的生活带来无穷的乐趣和希望。我们也要适时地安抚、疼惜我们内心的小孩，小心地呵护童心不灭，让悲剧不再重演。

小结　吸引大众的目光，偶像把握大众心理

想要吸引大众的目光，这并不难。生得漂亮可以献美，长得不好看还能卖丑；别人都往东你就向西，别人打狗你就赶鸡。只要你足够与众不同，能完成别人不敢做、不愿做或者不好意思做的事情，就会抓住人们的眼球。人人都有猎奇心理，这也就是“搏出位”的精髓，现代人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深谙此道。

不过，如果这仅仅只是开始，那么这种所谓的成名只会演变成大众的消遣，绝对成为不了偶像。被人消遣与受人追捧之间，差的不仅仅是知名度。比如，那个以“中国最受讨厌的现实派明星”为由登上美国《人物》杂志的凤姐，她只能成为一种消遣。

偶像是如何把握大众心理的？

先要从人们为什么需要群居开始说起。群居是生存的本能。人类和其他动物相比，除了智商高点儿就没什么了。人类只有靠群居才能获得更多的食物，并抵御其他掠食者的进攻，这样个体生存的概率才更大。所以，人类需要群体，是出于一种安全感的需要。同样道理，个人的力量是有限的，整体的力量是强大的，个人只有在群体中积极参与事务，才能实现自己的价值，进而带动整体创造更多的价值。所以，群体也是自我实现的需要。

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生产力已经逐渐由机械取代，自然和社会对个体的约束越来越少。同时，宗教和传统道德的约束也逐渐减弱，科技似乎

给人提供了无限自由的可能，人类社会进入了一个超个体的时代。然而，自由的感觉真的好吗？在面对世界多样化的过程中，孤立的个体日渐感觉到了自我的渺小，不知道要去哪里找寻归属感。

归属感是个人被别人或被团体认可与接纳时的一种感受，是心理上的安全感。不论社会如何进步，人类的心理需求还是一样的。出于对世界的恐惧与逃脱，人们自发组织起来寻找归属感。在分散化的个体社会中，只有达到一定数量的集体认同才能带给人们安全感与归属感。这也就是为什么许多人喜欢有自己的“圈子”，为什么大多数人喜欢群居的原因。把握住了这一点，也就把握住了大众心理。

当然，仅仅是数量上的优势带给人们的归属感是盲目的。一些人为了强化认同，情愿放弃自己的观念而去迎合多数人，或积极模仿他人。他们认为“大多数”不仅代表了力量，而且代表了真理，以此来获得集体安全感。这种少数服从多数的观念泯灭了个体应该具有的独立判断的能力，使得个人比在加入集体之前更没有了存在感，这就形成了“乌合之众”。乌合之众很容易陷入一种集体无意识状态，变得冲动、易怒，进而做出极端行为。就像明星的脑残粉，接受不了任何对偶像的异议，一点风吹草动，就会陷入无边无际的疯狂谩骂中。

积极的集体认同，不应只是数量上的聚集，更是一种拥有共同理念的群体。在这个群体中，相貌、金钱、地位都不重要，集体让人人平等，因为每个人都是追逐理想的一分子，都有同样的为之奋斗的目标。这一共同理念，让个体的生活重新有了意义，心里有了归属感后，生命看起来变得大不一样了！比如共产党领导的人民解放运动，不同阶级、不同信仰的国

人被民族独立这一共同的愿景团结在一起，抛头颅、洒热血在所不惜。所以，那时的人虽然艰苦，但内心是充实且幸福的。

对于集体的认同，可以是一个理念，也可以是某个人。在后种情况下，偶像就应运而生。进入以偶像为中心的集体里，人们也能找到归属心理和安全感，就像明星们的粉丝团，能带给粉丝家的感觉，而明星就是家长。

甚至于自我实现，偶像也能帮你达到。用心理投射来解释，你喜欢的偶像就是自己希望成为的样子，是一个看得见、摸得着的、活生生的、自我的代表。将他人当作崇拜的对象，期望自己也能羽化成为对方，幻想着自己也感受到了偶像的荣耀与快乐，借以获得心理上的满足与慰藉，同时减少挫折带来的痛苦。一句话，偶像在代替你完成自己无法实现的愿望。

自此，偶像们从吸引大众目光开始，然后带给大众心理上的归属感，最后代替他们完成愿望，几个回合下来，已经将大众牢牢地圈在了自己的周围。

古今中外，所有的偶像都在有意或无意地运用这些诀窍，把握住了大众的心理需要。所以，当信陵君挑战霸权主义时，深受战火侵扰的各国百姓和贵族，从他身上看到了自己的愿望，得到了从未有过的满足感。推崇信陵君，就是在推崇每个人心中对和平、义气的向往。当海瑞挑战社会旧习、打击腐败、维护公平正义时，生活在困顿与悲惨中的黎民百姓，看到这个梦想中才会出现的正义代言人，内心被压迫的委屈与无助找到了倾诉的对象。更有无数有志官员将其当作修身行事的准则，给中国社会竖立了一杆杆清廉的旗帜。

这些偶像们因为人格缺陷，所以敢于脱离常规路线，为人之所不敢为。而这些缺陷，反而成了他们不可磨灭的个人特色，成为吸引众人追随的独特标签。当然，盲目夸大偶像的作用，把个人喜好的人物看得完美无缺，从而导致高度认同、崇尚并伴有情感依恋是不可取的。比如，纳粹式的超级认同带来了毁灭性的巨大副作用。

我们这个时代，不乏偶像，甚至说是偶像大爆发的年代。可叹的是，国人的精神食粮，正在逐渐演变成“精神消费”。年轻人应该有的理想、追求，在媒体、网络与电视的狂轰滥炸下，正被好奇、消遣、无聊等心理消费所取代，应运而生出了娱乐明星这种偶像形式。大批的娱乐明星占据了大量的新闻版面，掩盖住了一些对社会更有价值的人物，如科学工作者、劳动模范、行业精英、好人好事等。当我们一边看电视，一边在网络上吐槽某个明星时，有没有意识到自己行为的价值仅仅是满足了别人的腰包呢？而这些天价偶像们，正在用什么回馈社会与大众呢？

其实，人人脑子里想的还都是自己，我们真正缺少的，是一个可以将大家团结在一起的有价值的目标，社会主流媒体应该给以建设性的导向。我们在寻找归属感的同时，还要有责任感，因为偶像只能是你的美好愿望，不能真正地代替你活着。更重要的是，个人，不论身处哪个群体，有着什么样的崇拜模式，都要成为“会思考的个体”，避免成为乌合之众。

当然，我们也可以成为别人的偶像，生命短暂，何苦从众！

第5章　疯狂在左，天才在右

天才必然和疯子结成亲密的联盟。

——亚里士多德

凡·高：精神分裂症，绘画治疗有效果

凡·高的一幅画能卖到5亿元人民币，如果你一年挣10万元，那么你需要挣5000年。不过，他活着的时候却穷困潦倒，生平只卖出过一幅画，而且因为精神病自杀。这为他的伟大蒙上了一层悲情的气息，同情心泛滥的女孩们说："如果凡·高活着，我一定会爱上他。"而荷兰凡·高纪念馆，每年要接纳数不清的慕名而来的崇拜者，对这位最伟大的后印象派画家表达敬意。

就此打住，你真的了解他吗？他画中的那些向日葵、土豆、鞋子，还有那个小得不能再小的卧室怎么就伟大了？他相貌平平，性格不好，30岁了还被人称作白痴，女孩们真的会喜欢上他吗？在你的一切关于他的"伟大""天才"等形容词脱口而出前，等一等，先坐下来看一部电影，不是《凡·高》，而是顾长卫的《立春》。

年纪30好几了不嫁人，还一脸大麻子的王彩玲，咧着一嘴龅牙，满含深情地唱着歌剧，立志要到巴黎歌剧院演唱，周围人都看她别扭。还有娘娘腔的中年男舞蹈老师胡金泉，穿着白色紧巴的舞蹈裤，对着一群小城百姓、家庭妇女、工人跳芭蕾，我都替他不好意思。众人对他们指指点点、恶意嘲笑，但他们依然坚持自己的理想。其实，王彩玲的歌剧唱得相当好，胡金泉的芭蕾也不错，只是他们伟大的梦想与卑微的身份太不相配。如果我告诉你，凡·高就是和他们一样，甚至更拧巴的人，如果这个人就生活在你的周围，你还会觉得他伟大，还会爱上他吗？

比起上述"怪胎"，凡·高是真的疯了。他得了间歇性精神分裂症，即一

种间歇发作的精神病。这类病人并非一直处于错乱状态而完全丧失辨认或行为的能力，而是在一般情况下能够保持意识清楚，智能基本正常，但是在遭受到现实的打击或者环境刺激时就会间歇发作。偏偏凡·高的现实总是与他对着干。

间歇性精神分裂症的表现

间歇性精神分裂症患者多有认知功能障碍，他们心中的世界跟正常人不同。一般人认为可笑的东西，他们看了只会生气；而他们认为理所当然的信息，正常人又理解不了。凡·高眼中的世界是经过蜕变和分裂的，看他画中那些骚动的山川、旋转的星云，树木如黑色火舌一般直上云端，多么另类！据说，在毕加索的眼睛里世界也是扭曲的，所以他才能画出那些别人看不懂的抽象画。

画家是不是都这样呢？在2012年南京脑科医院开设的画展上，大家可以看到近百张精神疾病患者的绘画。其中一幅画中，两张人脸占去了六七成的画面，而金鱼是垂直向上的。一般人看着很别扭，经过解释才知道，这其实是两个人在看鱼缸里的金鱼，只不过角度原因，让许多人第一眼没有看出来。这是一位13岁的精神分裂症患者所画。

间歇性精神分裂症患者还有情感障碍，对情感的反应不协调，伴随着易怒或抑郁等情感症状。看看凡·高是如何追求女性的吧！他的第一次单恋是在16岁，对方是房东的女儿。其实，女孩从未表示过对凡·高有好感，但他自以为女孩也喜欢他，便开始了义无反顾的追求。被女孩拒绝后，他还不死心，女孩就告诉他自己早已订婚，并让凡·高看到了她与别的男人亲热

的画面，才彻底让他死心。28岁时，凡·高又爱上了自己新寡的表姐，遭到拒绝后，他拿着一盏煤油灯灼烧自己的手，要挟着要见表姐，遭到了叔叔强硬的拒绝。

直到他30几岁时，才与一个妓女真正的相恋了，两人决定结婚。然而，凡·高坚持绘画第一，他把不多的钱全部花在了买颜料和雇模特上，从不考虑家用，女人没办法还是跟他分手了。不仅如此，他与父亲关系紧张，与亲戚不和，与牧师学校不和，与画商们不和，与画家朋友闹崩，他的一生除了始终包容自己的弟弟，再没什么朋友。

间歇性精神分裂症患者还会产生幻觉。凡·高的幻觉发作时，会一连几个小时在房间里来回踱步，或者长时间保持一个姿势不动，再或者会啃食那些绘画用的颜料。他说，自己能在这种意识模糊的时刻看到将要描绘的图画。

间歇性精神分裂症患者还会产生妄想症状，比如被害妄想，表现为不安全感，感觉被监视、被排斥、担心被谋杀等。在被害妄想的影响下，患者会做出防御或攻击性行为。凡·高怀疑画友高更要害自己，他就拿着小刀在高更房间门口转来转去，准备谋杀他，但被高更发现，就灰溜溜地回去了。然后，他割下了自己的耳朵表示愤怒，就此被送进了精神病院。

了解到这些，估计没几个女孩愿意嫁给他。那为什么还要说他是伟大的呢？只有了解他疯狂的根源，才能洞悉这个苦难灵魂背后隐藏的意义。

疯狂的背后

凡·高一生经历了四次失恋，这给情感单纯炙热的他造成了很大打击，让他体会不到平凡生活的乐趣，但是真正的致命打击在后面。凡·高出生于一个基督教牧师的家庭。他刚开始的工作是美术公司的店员，后来由于失恋的痛苦和对职业的厌倦，决心投身宗教，做了一名传道士。

1879年，25岁的凡·高来到比利时南部的博里纳日矿区传教。他看到矿工们每日冒着瓦斯中毒和爆炸的危险，拼命干活挣取微薄的工钱。他们满脸煤灰、身形佝偻、骨瘦如柴，因劳累过度和营养不良，挣扎在死亡线上。凡·高深受刺激，他决心帮助这些人。在接下来的6个月中，他用自己的工资给生病的工人买药物，并亲自护理他们；他还给工人送去食物和衣服，他甚至将自己的床让出去，而自己就睡在地板上。长此以往，凡·高自己也病了，瘦成了皮包骨。教会认为他很麻烦，就以超越牧师职责为由，开除了他。

这段经历，让人们了解到凡·高疯狂之外的另一面——善良与同情心。尽管目前对间歇性精神分裂症的病因尚不是很明确，但个体心理的易感素质，理想与现实的不可调和，特别是创伤性事件，是导致疾病发作的重要原因。底层人民的痛苦和教会的冷漠，让凡·高对人性、对上帝彻底失望了，他在迷茫与痛苦中开始了流浪生涯，精神状况出现了问题。

绘画治疗与艺术创作

直到弟弟提奥资助他去学习绘画，当时已经27岁的凡·高才终于从中找到了欢乐，暂时忘记了痛苦。他将绘画比喻为驱魔仪式，是防止自己生病的良药。就像尼采不得不写一样，他从此也不得不画了。从心理治疗的角

度看，作画让凡·高的精神症状得到了缓解。这也是现代心理学进行绘画治疗的原因。让患者绘画，目的不是发现天才，而是作为一种康复治疗的手段，让患者的心暂时平静下来。病人通过绘画，利用非语言工具，将混乱的内心导入清晰、有趣的状态。当潜意识里压抑的情感与冲突在画纸上呈现出来时，患者的情绪便渐渐得到了缓解，从而达到诊断与治疗的效果。

人类首先创造了图画，然后再创造了文字，幼儿也是先学会画图再学会写字的。因此，读图是最简单、最直接了解人的内心世界的方法。画中的每一个场景、每一笔的轻重、颜色的搭配、人物的描绘等都有着特定的代表意义。了解了这些意义，通过一个人的画，就可以读出这个人的性格、智力、情绪和人际交往能力等心理特征。由此可见，图画是最有效直达人内心的工具之一。

所以，只有看懂了凡·高的画，你才能了解到，他的伟大在于他的同情心和对光明、美好的热烈追求，这才是他真正的救赎，真正的伟大。

在凡·高早期的作品中，他画过很多社会底层人民，如农民、工人、疲惫的母亲等，都是饱受苦难的人。比如那幅《吃土豆的人》，在幽暗的灯光中，农民们沾满泥污的手伸向盆里，去拿土豆吃。我们能感觉到凡·高对劳动者深厚的同情心，以及自己无法帮助他们的哀伤，这些作品反映了凡·高悲天悯人的情怀，这份情怀也是他至今饮誉世界的原因之一。

后来，郁闷的凡·高到了巴黎与弟弟在一起。在那儿，他结识到了印象主义画家，从此就爱上了明亮的色彩。1888年，凡·高来到法国普罗旺斯阿尔，这里猛烈的阳光和刺目的麦田显示出的强烈色彩点燃了凡·高。他发现这些丰富的色调和生机盎然的自然景观，能够表达自己向往的光明世

界。他感到大自然中具有一种神秘的升华，他希望用艺术将它传达给人类。不过他的表现手法不同，他热爱大自然，热爱生命，但他不满足于只是理性地模仿事物的外部形象，而是要借助绘画来表达自己的主观感受，所以他的作品具有了独一无二的风格。

凡·高在这里住了下来，并认识了高更，然后就发生了那件因精神分裂引发的“割耳事件”。也就是在他的精神分裂期间，凡·高迎来了人生中创作的高峰期。其创作速度之快，精力之旺盛令人匪夷所思，而且好作品层出不穷，一幅接着一幅。那些不朽名画如《向日葵》《夜间咖啡馆》《收获景象》等都是这一时期成形的，凡·高不知道一个艺术领域的新天地已经被他开辟出来。

他最喜欢用黄色，因为在他心中，黄色是太阳的象征。凡·高用心灵感受光明，不止一次地描绘出灼目的太阳。在《向日葵》中，刺目与鲜艳的黄色既张扬了原始的冲动，又保持着自身的宁静悠远，一切的锋芒毕露在他的笔端达到了和谐与统一，使观者为之心动。依照弗洛伊德的理论，作品能显示出画家潜意识的某些东西。那么凡·高此时的作品呈现出非理性和理性交织在一起的状态，正反映了他内心无法平复的矛盾和迷茫。再看他的其他作品，那些疯狂的、粗糙的、爆炸式的情感宣泄于画面，让人看到了凡·高的痛苦和对光明的极度渴望。这时的凡·高，真的成了凡·高。

最终，在小镇居民的抗议下，疯子凡·高被迫离开。弟弟提奥把他接到巴黎，并请了精神病专家为他治疗。然而凡·高仍旧不停地绘画，只有绘画才是他最好的药物。凡·高画了最后一批作品：《加歇医生像》《茅草房》《葡萄园的房舍》《多比尼的花园》《麦田上的鸦群》等。这些画面中强

烈的表现力，是他生命最后一刻放射出的光华。

其实，凡·高非常清楚自己患有精神疾病，但他却把疾病看成是他绘画艺术所不可缺少的部分。他声称：“一些人尽管疯了或是病了，还是喜爱自然，这些人就是画家。”这就是凡·高的信念，追求一切生命中最真挚的东西，即使他会疯掉。而他也终在迷茫与困惑中找到了一生的归宿——绘画。

精神分裂症与艺术创作之间有着紧密的关系，尤其是对于一个有着较高艺术素养，心地纯净、性格偏执又历经磨难的人，更是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如果凡·高没有疯狂，那么我们将不会在《向日葵》中感受到那种艺术的张力和灵魂的震颤。从某种意义上说，是精神分裂的状态使凡·高的艺术达到了极致，成就了他绘画大师的地位。

在今天也有类似的人，我们是将他们送进精神病院强制治疗，还是任其自由发挥才智呢？我们中又有多少人肯耐心地培养他们、陪伴他们呢？凡·高是悲情的，但又是幸运的，他有一个毫无条件支持他的弟弟。提奥不管是在经济上，还是精神上都给予了凡·高巨大的支持，如果没有这个弟弟，很可能就没有那个凡·高。而且，提奥还时刻关注着凡·高的精神状态和心理需求，他是极少数能够透过凡·高的疯癫，而真正理解他的单纯和炙热的人。正是因为他的关心和帮助，才没有让凡·高过早地凋零在一片迷茫之中。

1890年7月27日，凡·高旧病复发，用手枪自杀了，时年37岁。半年后，弟弟提奥因伤心过度也随他而去。提奥的妻子把兄弟俩的坟墓安放在一起，至今仍静静地躺在奥维尔的麦田里，被常青藤包围着。凡·高死后，

他的名声才传遍世界。看到他的作品，人们会感到心里燃起一把火，犹如窥视到凡·高那深邃的眼睛射出炽热的光芒。

还记得上大学时，大家谈论起凡·高。一位同学不屑地说：“他有名又怎么样？他不还是疯了、死了？活着的时候没钱享受，什么都不是！”我无权对其中的价值取向做出评价，只想说：有些人死了，还永远地活着；有些人活着，与死了无异。如果人们都只知享受活着，那么这个世界要失去多少精彩？凡·高即使不伟大，也足够精彩！

读到这里，你可以抛开《立春》，听一首唐·麦克莱恩的名曲《文森特》（Vincent），伴着干净、空灵的男声，来品味与怀念一个炙热的灵魂。

爱因斯坦：问题儿童多天才，阿斯伯格综合征完全指南

我在做绘画心理咨询的时候，接触过一个有自闭倾向的小男孩。他在白纸上画了一个小小的圆，在外面又画了几个圆，以此一圈套一圈，然后再用不同颜色的彩笔分别涂色，一层又一层，最后只剩下一个圆圆的黑洞。

在咨询前，已经告诉男孩的妈妈只需在旁观看，不能干预。但这个年轻的母亲看到孩子迟迟不动笔，而别的孩子都能画出完整而有意义的图画时，急得不顾规则一次次地催促儿子。小男孩虽然没什么反应，但小小额头上冒出的汗水证明了他也很紧张。于是有了以下这一副“画”（见图5-1）。我常常在想，也许这个男孩有其他方面的特殊才能，但母亲没耐心、老师又不愿教，现有的这种体制让中国神童很难成才。

很多人知道自闭症，但不知道阿斯伯格综合征。这种病症的发病率比自闭症高，大约每10000名小孩里就有7位患者。阿斯伯格综合征是一种慢性的神经系统发育障碍性疾病，某些特征类似自闭症，比如有社会交往障碍、孤僻，有局限、独特的兴趣，反应迟钝、粗心，不擅长运动，有明显重复刻板的行为、不守纪律、心理年龄落后等。但又不同于自闭症，此病没有明显的语言和智力障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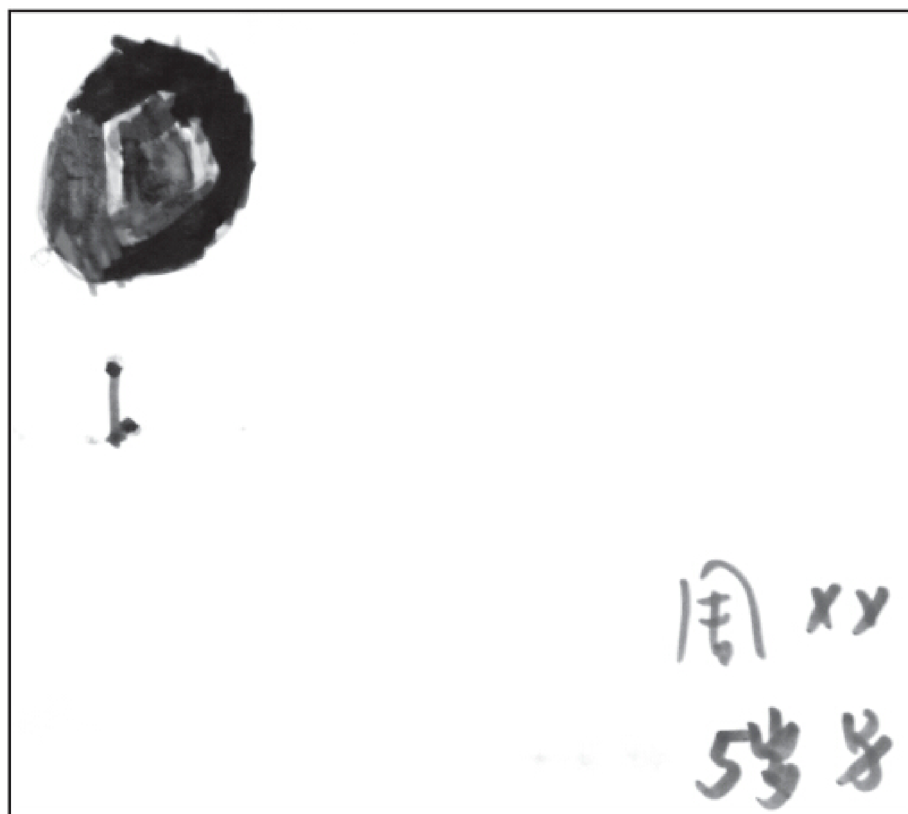


图 5-1

国际知名儿童精神病学家迈克尔·菲茨杰拉德教授曾呼吁：请家长们、老师们应对阿斯伯格综合征孩子耐心一些，这些孩子看似笨拙，其实很多都有创造性的天赋，甚至是天才，他们很可能是中国的将来。确实，阿斯伯格综合征患者当中不乏高智商者。英国科学家认为，牛顿和爱因斯坦这两位天才可能就患有阿斯伯格综合征。甚至有学者认为，导致自闭症和阿斯伯格综合征的那些基因，也掌管着创造力和才华，许多政界、科学界和艺术界的伟人都是因为有自闭特征才导致了成功。尽管现在已经不能对这

些已逝的天才做出准确的诊断，但人们仍可以对他们的个性进行研究。

阿斯伯格综合征的表现

爱因斯坦刚出生时，是个大头怪婴，而且直到3岁时才开口说话，吓得父母一度以为他是痴呆。不过，他一旦开始说话，就尝试着说出完整的句子。为了准确无误地说对话，爱因斯坦先小声低估一遍，然后才大声说出来，这就让人产生了他每句话都说上两遍的误解，以至于家里的女仆偷偷地叫他傻瓜。这个习惯爱因斯坦直到9岁时才改掉，语言交流障碍是他患有阿斯伯格综合征的第一证据。

除此之外，他还有另一个作为阿斯伯格综合征患者的表现，即笨拙的运动。爱因斯坦从小就不喜欢体育运动，运动一会就会感到头晕和疲惫。大多数男孩子对军队着迷，他恰恰相反。在瑞士做服兵役检查时，他还被测出有静脉曲张和扁平足，因此得以免除服役。

阿斯伯格综合征患者多采用刻板、生硬、程式化的方式同人交往，因此难以形成良好的人际关系，常被同伴孤立。爱因斯坦小时候是个沉默而听话的好孩子，但偶尔发起脾气来也很恐怖。他5岁时向家庭教师扔板凳，7岁时向妹妹扔玩具，以致妹妹的头上被砸了个洞，这种脾气直到他上学后才不再发作。亲戚朋友在一起聊天，他从来只做听众。同龄的男孩子们都嫌他“烦人”，因为他必须做完家庭作业后才会出来玩，也从不跟着大家一起读娱乐性文学。

只要学习好，老师就会喜欢，这条定律在爱因斯坦身上被打破了。他虽然数学成绩永远第一，但他并不受老师的欢迎。一次数学老师公开对他

说：“如果你不在我的班上，我会愉快得多。”小爱因斯坦不解地问：“我并没有做什么错事呀！”老师回答说：“的确是这样，可是你老在后排笑，这就亵渎了教师需要在班级中应得的尊敬。”也许老师的真正意思是：“看到你一副什么都懂的模样，就觉得很欠扁。”同学们也大都视他为陌路人，从不来往。爱因斯坦的父亲曾经问学校的训导主任，自己的儿子将来应该从事什么职业，这位主任直截了当地回答：“做什么都没关系，你的儿子将是一事无成。”最终，他因在中学时代“生性孤僻、智力迟钝”、“心不在焉、想入非非”而恶名远扬，被退了学，中学都没毕业。

长大后的爱因斯坦将小时候的古怪和迟钝发扬光大。有一天一个同学发现他围了一条非常非主流的围巾，一问才知道，他是因为感冒了，将房东太太的桌布当作取暖工具。更为非主流的是，长得帅又家里不差钱的爱因斯坦，不顾父亲的反对娶了一位跛脚又不好看的大学女同学，他根本就不在意正常人的价值观。结婚喜筵结束后，他带着新娘回到家，走到房门口，糟糕，又忘了带钥匙！新娘只好站在新房门口，等新郎去找钥匙。

阿斯伯格综合征患者通常心理年龄落后，爱因斯坦就是他们的代表。婚后，妻子米列娃在需要丈夫的帮助和关心时，他也会去生炉子、带孩子，但心思还是完全扑在物理学上。他自己都需要别人的照顾和关心，像个永远长不大的大孩子，何以照顾别人。如果他必须在物理学和家庭之间做出选择，他会毫不犹豫地选择物理。1919年，他们的婚姻走到终点。离婚后不久，爱因斯坦就与他的表姐艾尔莎结婚了。这个决定让他的朋友们颇感吃惊，因为爱尔莎与他是完全不同类型的人。她为人热情、体态敦实，但是爱慕虚荣、追求享受。爱因斯坦不在乎这些，对他来说，她能够照顾自己就足够了。

换个角度看阿斯伯格综合征

其实，爱因斯坦是个真诚待人的人，只是完全不懂掩饰自己的真实想法。你说的不对，他就会当场打断你的讲话，不管你是如何的难堪。反驳得意时，他甚至会忍不住笑出声来。所以他是如此讨人厌，让老师、同学、朋友、亲戚都不喜欢。不过你要是真的窘了，他反而会可怜你，这也是他毫不虚伪的性格表现。而且，他富有同情心，会真诚地帮助别人。看过美剧《生活大爆炸》的同学们，一定为那个既真诚可爱又让人无法忍受的谢耳朵而疯狂，这就是“爱因斯坦”们的模样。

而关于他的“笨”，也只是因为爱因斯坦是典型的理工男，对大部分需要记忆的课程完全不感兴趣，所以学不好。阿斯伯格综合征患者最特别的地方就是兴趣、爱好的局限性和特殊性。这类患者常常有某些特殊的爱好和收藏，如：记忆火车时刻表、牢记名山或大厦的高度、收藏电话卡等。不爱和人交往的小爱因斯坦喜欢那些需要耐心和坚韧的游戏，如用卡片搭造精致的小楼、复杂的智力拼图、走迷宫等。当他专心于他喜欢的游戏时，从不感到累。

他还有着超常的求知欲及自学能力。在5岁的时候，一次生病，父亲拿来一个小罗盘给他解闷，从此开启了爱因斯坦对科学与自然一生的浓厚兴趣。他想，一定有什么深深的奥秘隐藏在罗盘的后面。这些普通人习以为常的景象，如物体下落、风和雨、月亮不会掉下来等，都让他感到惊讶和好奇，并因此产生了对物理学的极大兴趣。

就是因为这种“笨”，他差点没考上大学。好在他的数学和物理成绩十

分出色，引起了学校教授和校长的注意，得到了破格录取。如果放在中国现有的高考录取模式下，小爱因斯坦估计得在街边卖红薯了。

阿斯伯格综合征患者有特殊的爱好，也有特殊的学习方法。即使是在嘈杂的人群中间，他也会“隐没”在沙发中，手持笔和纸，小心地把墨水瓶摆在沙发的靠背上，然后全神贯注地沉浸在自己思考的问题当中，周围的声响不但没有扰乱他，反而更增进了他的思维。

这一切的怪癖和“智力低下”看在爱因斯坦父母的眼里，都是好的。他们从不打击儿子，甚至于纵容儿子个性的发展。与本书中大部分人物不同的是，爱因斯坦有着非常良好的家庭环境和成长氛围。他完全没有童年阴影或者成长中的缺失，他的一切异常性格和行为，都是先天的。他有一个好母亲，非常贤惠能干，受过良好的教育，文化修养极高。他还有一个始终对他充满信心和自豪感的父亲，常常鼓励儿子发展自己的爱好。父母的关系也非常融洽，给小爱因斯坦营造了一个温馨和谐的家庭氛围，为他的自由成长提供了良好的环境。爱因斯坦能够在科学的海洋中任意畅游跟这个幸福的家庭密不可分，至少他不用像弗洛伊德一样要为钱发愁。

因为父母对自己的性格毫不约束，上了大学后的爱因斯坦得以将阿斯伯格综合征发扬光大。他依旧不懂人际交往，更糟糕的是他还非常不守纪律。他会根据自己的兴趣和需要安排自己的学习，喜欢的课会非常聚精会神地听，不喜欢的就旷课待在家里，利用这些时间狂热地学习理论物理。这个家伙留着鸡窝头（这个狂野发型后来吸引了无数的追星族），穿着面口袋似的邋遢衣服，完全脱离了小时候整洁、严谨的形象。因为老妈不在身边了，他根本不会料理自己。他离经叛道、胡思乱想，气得教授们无可

奈何。你说东，他偏往西，你说西，他又跑到了东。有一次做实验，他由于完全不听教授的指挥而炸伤了自己，气得老教授七窍生烟。

如此离经叛道，体现在学术领域，就是惊人的独创性。爱因斯坦非常有主见，完全不会被他人左右思想。因为不屈服于权威，他对任何事都充满怀疑性，凡事都要追根问底，哪怕是对那些已得到公认的结论。正是因为这种独立性，让他从狭义相对论走到广义相对论，再到统一场论。

爱因斯坦式的闭门造车是很有必要的

由于在大学里和教授们没处好关系，谁也不想让他当自己的助教，毕业后爱因斯坦经历了一段失业时光。他平生唯一一次“费脑筋”做了件俗事，在报纸上为自己登了一则家教广告：“阿尔伯特·爱因斯坦，愿私自为大学生或中学生彻底讲授数学和物理学。本人持有苏黎世联邦理工学院的教师资格证书，住正义街32号一楼。试听免费。”4个月后，他谋得了一份在专利局做技术员的差事。

这时的爱因斯坦大学毕业已近两年，一文不名，远离学术界，但阿斯伯格综合征患者局限却专注的性格特点，让他不受任何情绪影响。专利局没有复杂的人际关系，也没有多变的工作时间，给了爱因斯坦一个相对安静的环境。每天处理完日常的工作之后，他就悄悄地开始他的物理思索和研究，以后震惊世界的相对论就是在这7年默默无闻的生活中悄然诞生的。

1905年，26岁的爱因斯坦在德国著名的科学期刊《物理学纪事》上发表了6篇论文，彻底改变了人们关于时间、空间、物质和能量的传统观

念，具有划时代的意义。当他已经在科学界掀起一阵波澜时，人们还以为这个天才的科学家肯定是伯尔尼大学的教授，却没想到是专利局小小的二级职员，甚至他的同事都不知道他们身边这个木讷、迟钝的普通同事在外界竟然有如此大的影响。

他成名后，有一位年轻的仰慕者专程来访，原以为会见到一位西装领带的大学教授，没想到找了半天才发现，坐在桌边那个土里土气、穿着像是养路工人一样的就是爱因斯坦，他的衬衣下摆还有个三角形的大口子。还有朋友回忆爱因斯坦那栋豪华的公寓，装修家居都相当有格调，但这都是属于艾尔莎和她的女儿们的，爱因斯坦对这一切毫不在意。他独自待在屋顶阁楼的书房里，穿着破裤子和套头毛衣，自由自在徜徉在他的科学世界里，好像完全是个局外人。

以上种种，后来都得到了解释，这是因为爱因斯坦除了科学，对什么也不在意。世俗中的名利甚至爱情对他来说都不如探索世界的奥秘重要。他谢绝出任以色列总统的理由是：“方程对我更重要些，因为政治是为当前，而方程却是一种永恒的东西。”

现在看来，爱因斯坦式的闭门造车很有必要，因为只有这样才能保证注意力不被分散，一门心思搞学术。而自闭的特性，让他能够完全沉浸在自己的物理世界中。他常说：“对我来说，科学和艺术都是我们天性的表现，它们高出我们的生物学需要之上而具有终极价值。”就是这种终极价值观，让他无视一切寻常的价值观和功利主义，能更好地为人类做贡献。

虽然这些阿斯伯格综合征患者看起来笨手笨脚，但他们也一样情义深厚。真诚与善良永远是爱因斯坦的天性。他生前不要虚荣，死后更不要哀

荣。他留下遗嘱，要求不发讣告，不举行葬礼。他把自己的脑供给医学研究，身体火葬焚化，骨灰秘密地撒在不为人知的河里，不要坟墓也不想立碑。在把他的遗体送到火葬场火化的时候，随行的只有他最亲近的12个人，而其他人对于火化的时间和地点都不知道。与现代许多所谓成功人士的凡事大操大办相比，高下立见。

我们身边总有这样的“怪才”：不会察言观色，不懂人情世故，与别人很难沟通，在身体感觉、动作方面也不太灵光，却喜欢瞎捣鼓个人的兴趣。这些人可能是那些常常受人误解的“理呆”，也可能是爱因斯坦、莫扎特、马克·扎克伯格等绝世天才。阿斯伯格综合征对人们的社会关系影响巨大，可是对人的智力并没有什么影响，患有这种病的人反而容易拥有超常的艺术创造力和高超的数学天赋。如果我们的社会能够多多包容，给予他们发展兴趣的空间，在情感上不孤立他们，他们会成为特殊的人才，找到属于自己的社会价值。

就像爱因斯坦说的：试着不去做一个成功的人，而去做一个有价值的人！

乔布斯：科技创新者，自我存在的焦虑不可遏制

伊甸园里的苹果树上原本有3个苹果，一个被亚当和夏娃偷吃了，一个掉下来砸到牛顿的脑袋上，还有一个被上帝咬了一口丢给了史蒂夫·乔布斯。幸运的乔布斯成了改变世界的天才，化身为计算机界与娱乐界的标志性人物，享受着数以亿计人的顶礼膜拜。

然而，上帝的苹果不是白拿的，在吃到甜头的同时，亚当和夏娃被逐出了天堂；牛顿打了一辈子光棍，而且精神恍惚；乔布斯也中了苹果的诅咒，他刚一出生就被亲生父母抛弃，13岁吸食大麻，16岁谈恋爱，19岁退学，在23岁时有了第一个女儿却拒不承认，30岁时被迫从一手创立的苹果公司辞职，48岁被确诊为胰腺癌，56岁再次辞职，同年因癌症去世。

比起坎坷的一生，更为人争议的是他的臭脾气和古怪的性格，有的时候用让人讨厌来形容也不为过。曾经有一位求职的女士去苹果公司面试，乔布斯像模像样地进行提问，问题却是："你失去童贞的时候是几岁？""你吃过几次迷幻药？"等令人难堪的问题。接着他又开始旁若无人地哼起了奇怪的小调，最后这位可怜的女士只好主动承认，自己并不适合这个职位并逃之夭夭。

乔布斯就这样毫不尴尬地暴露着自己的真性情，他傲慢、专制、脾气大，不爱社交，缺乏家庭责任心……不用专业的心理医生，就是普通人也看得出他有心理问题，而且是大大的问题。

但是，这个有着严重的心理问题和人格缺陷的家伙竟然成了一个时代

的精神偶像，并用自己的成就深刻地改变了人们的生活，以至于我们自动忽略掉了他的“不良”。他是如何做到的呢？或者说他跨越一切障碍的动力是什么呢？

就是一句话：“记住你即将死去！”

在接受了胰腺癌手术后，乔布斯说：“‘记住你即将死去’是我一生中遇到的最重要箴言。因为几乎所有的事情，包括所有的荣誉、所有的骄傲、所有对难堪和失败的恐惧，这些在死亡面前都会消失。我看到的是可以留下的真正重要的东西。”

这就是自我存在的焦虑感，即怀疑并担忧自己存在的价值，害怕自己留不下任何曾经存活于世的证据，害怕自己白活了一回。许多人都有过类似的疑虑，但多数都只是想想又忘了，继续埋头于枯燥的人生。普通人面对平淡的生存和必将到来的死亡，本能地采取回避的态度，不会因焦虑而影响到正常生活。但乔布斯却生成了严重的焦虑感，不做些什么特别的事就受不了，一生受此影响。

自我存在焦虑感的来源

追根溯源，就是乔布斯自己也承认，这一切的诱因在于他童年时期被抛弃的经历。儿童时期，是人一生中的关键时期，不仅仅体现在生理发育上，更体现在心理发育和性格形成方面。儿童时期的创伤性事件带来的心理缺失是一生也抹不掉的，它会以各种方式，在生活的各个方面体现影响。乔布斯的亲生父母都是年轻的学生，他们迫于家庭和经济压力而将乔布斯送给了一个工人家庭收养。虽然这对夫妇视乔布斯为己出，但当他10

岁时知道自己的身世后，就产生了被抛弃的感觉。自己并不是被期望到来的生命，自己是个可有可无的人，这种怀疑自我价值的感觉伴随他的一生，并对他的性格造成了莫大影响。也可以说，他以后的所有人生轨迹都和这个被抛弃的事件有关系。

童年时期的心理创伤还会带来认知偏差，个人对于自己和别人都会失去客观的评价能力，或者因对自己评价过高而导致病态的自恋，或者因评价过低而导致严重自卑。这些都丝毫不差地体现在乔布斯身上，造成了他让人难以接受的性格。他对外表现的很自恋，但是内心深处却在不断地自省、怀疑和鞭策自己，找寻自我提升的途径。

命运在23年之后有了惊人的巧合，乔布斯的女友未婚先孕，生下一个女儿，乔布斯却不承认这个孩子，甚至不惜对外宣称自己“没有生育能力”。这种不负责任的行为，对于乔布斯来说，并不在于道德层面的缺失，而是因为他对于自己的价值尚且缺乏认识，还怎样认定别人的存在呢？生命是一个令他费解的谜团。多年以后，他为自己的新电脑起了个和女儿一样的名字“丽萨”。即使是最迟钝的心理医生也闻之一怔，随后恍然大悟，他的内心深处在自责。

父母正确的引导

幸运的是，心理有创伤、性格有缺陷的乔布斯并没有变成一个愤世嫉俗或悲观厌世的人，这要归功于他的养父母。养母告诉小乔布斯：“是我们大家一起选择了你，而不是你没有人要，我们才要你。”这样的处理方式让乔布斯觉得自己还是被需要的，是值得被爱的。因此他虽然焦虑，但

并不愤怒，没有形成反社会型人格。

小时候的乔布斯非常顽皮，经常闯祸，比如误喝了杀虫剂、把针头插进电源插座，他还患有阅读障碍症，在学校里跟老师对着干，往教室里扔鞭炮等。但养父母十分耐心地照顾他，保护他。他们经济并不宽裕，但却给了儿子足够的成长空间。乔爸爸在车库里给儿子划了一小块空间，任他自由运用，并手把手地教他拆装机械器件。他们还省吃俭用供乔布斯上名牌大学，给他最好的教育。

对于他的与众不同，父母也给予了足够的包容。自从知道自己的身世之后，小小年纪的乔布斯就开始吃素，并坚信“匮乏即是富足”。成年后，他还曾去印度修行佛教，并一度沉迷于吸食毒品。行为主义认为，佛教与素食等一些自控、自律甚至自虐的行为，其根源是缓解自我存在的焦虑感。焦虑通常伴随着极度的不安全感。1962年爆发的古巴导弹危机和1963年肯尼迪总统遇刺事件，竟然让小时候的乔布斯倍感恐慌，甚至害怕睡觉，怕自己再也醒不过来。他表现出的所有独特之处，乔爸爸不但没有反感，反而用特殊的教育方式对待他，并且要求学校老师也这样做。正是因为这样的调整，才能让小乔布斯没有失去天生的创造性。

试想一下，如果乔布斯生长在中国的家庭与社会环境下，会是什么样子。他会在老师和家长的矫正下，慢慢褪去自己的“特别”。要知道，每个人都是不同的，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长处，如果社会和群体把一个人的个性当作缺点或心理问题，施以“非正常人”的对待模式，那么将失去多少个“乔布斯”？

即使是成为全球顶尖人物以后，养父母仍然是乔布斯坚定而温暖的支

持者，永远在他需要的时候给予安慰。对于这个永远都在质疑，超级敏感又不知所措的灵魂来说，没有什么能比这个更好的了。养父母努力用自己的爱来矫正和弥补养子的缺失，将他无可发泄的焦虑情绪导向到了颇有创造性的行为上来。

焦虑感带来创造力

可以这样理解，如果有了正确的引导，心理创伤将会转化成第一生产力。

很多男性领导者比如奥巴马、克林顿、尼克松和里根，都生长于一个父亲角色缺失的家庭。因为他们的生命中缺失一个可供模仿和追随的父亲形象，他们只好将自己塑造成了这一形象，期望着别人的追随。其实，他们一直以来的努力，都是在向世界宣布自己的存在价值。乔布斯也说过："我是孤儿，曾被抛弃，我所做的一切疯狂努力，都只为让母亲认为将我抛弃是一个错误。"

对于科技创新者来说，自我存在的焦虑感，犹如一股强大的能量，在不断激发和升华的过程中，转换成了创造性。因为只有创造才能安抚那一颗躁动的心，创造才能让他体会到自我存在的价值。

乔布斯生活在美国的硅谷附近，邻居都是惠普公司职员，这使乔布斯有机会接触并迷恋上了电脑。但是当时市面上卖的都是商用电脑，而且体积庞大，价格也极其昂贵，想拥有一台属于自己的电脑无异于痴人说梦。越是不可能完成的事，越让乔布斯兴奋。就像他自己，一个毫无价值的弃儿，也能成为有用的人。他开始一边打工，一边在自家的小车库里琢磨电

脑。1976年，乔布斯和朋友组装成了世界上第一台个人电脑，命名为“苹果I号”，具有划时代的意义，但对于乔布斯来说无异于完成了一场自我救赎。

当然没有什么比成为“上帝”更能证明存在的价值了。计算机成了乔布斯超越生命极限的空间，而经过10多年的成长，苹果公司已经成为一个彻头彻尾的“宗教”，乔布斯自己就是这个宗教里的上帝。公司早期的员工都记得，在一场化装舞会上，乔布斯装扮成了基督耶稣，玩得十分开心。在1984年，苹果公司“Macintosh”的展示会上，这台Mac计算机这样发声：“嗨，大家好。在这里，我带着极大的自豪感向你们介绍这位像我父亲一样的人——史蒂夫·乔布斯！”成为造物主的感觉真好，乔布斯找到了自我存在的价值，他的焦虑得到了释放。

乔布斯的创造性也反映在用人机制上。他用人不看重学历，而喜欢那些有着特别爱好的电脑科学家，他们中有音乐家、诗人、艺术家，甚至还有动物学家和历史学家。他还鼓励其他人另类思考，越另类越好，一如他自己的性格特点，而这正是苹果的一切所在。

几十年如一日，人们都看到了乔布斯自虐般的工作状态。然而，工作狂的背后不是一般功利性的动机驱使，而是一种最本能、最原始的关于存在的焦虑和恐惧。因为乔布斯把产品看作自己生命的一种延伸，一个目标接着一个目标代表着生命力的永不停歇。一旦停止脚步，乔布斯就会感觉生命的精华被抽取，自己又回复到了毫无价值的状态，所以他不能也不敢停下。

其实，这种“生命不息奋斗不止”的状态是许多成功人士的通病，他们

的钱很多，却没有时间花。在他们看来，生命太短暂了，而自己想做的事情又太多，如果不抓紧时间就来不及实施了。这种焦躁，普通人常常不理解。

“记住你即将死去”，也许是这句话说多了，就真的有死神在乔布斯身后追赶了。当然，更可能的是，焦虑感在转化成生产力和创造性的同时，也在悄悄地伤害着他的身体。2003年10月，在一次例行体检中，乔布斯被查出胰腺部位有了肿瘤。隔年，这个肿瘤越来越大，不得不进行切除手术，甚至有生命危险。乔布斯恐慌了，他害怕死亡，更害怕自己还未实施的计划无法完成。这样一来真的要抓紧时间了。

于是，人们看到手术后的乔布斯悄悄地发生了变化。他一改低调的作风，不断将自己置于聚光灯之下，破天荒地带着妻子走上奥斯卡颁奖典礼的红地毯，少见地穿上了西服打着领结，而不是几十年如一日的黑色高领衫和蓝色牛仔裤。他开始亲自回复用户的邮件，毫无顾忌地与谷歌对骂，他甚至还央求女儿一家与自己同住。这些不寻常的举动，引起了许多密切关注苹果动向的人的注意，他们评论说：“乔布斯今年就好像是披上了战袍的将军，不断聚集火力，向敌人发起冲锋。”这个“敌人”，只能是时间。正如乔布斯自己所说：“没有任何东西可以阻挡他，除了死亡。”

死神只给了他两年的时间，来完成他原本计划10年的事情，就于2011年10月5日匆匆地将他带走。然而乔布斯至死都没有和亲生父亲相认，为此他一直耿耿于怀。

乔布斯这样的一生还能有遗憾吗？正如他自己所说的，那些他留下的真正重要的东西正引领着全世界，为人们所膜拜。

记住你即将死去，尼采也说过：你要搞清楚自己人生的剧本——不是你父母的续集，不是你子女的前传，更不是你朋友的外篇。对待生命你不妨大胆冒险一点，因为好歹你要失去它。如果这世界上真有奇迹，那只是努力的另一个名字。

小结　基因那些事儿，创造力和精神病有必然联系

有这样一类人：给他们一个支点，就可以撬动地球，他们的一个奇思妙想就能改变世界，这些人我们称之为“天才”。不是谁都能叫作“天才”，伟大的成功者只有极少数是天才，而天才必须是生下来就与众不同、超过常人的。天才们的行为是有创造性的，如产生新思想、新理论、新方法，发现和创造新事物，更新技术，发明新设备，这就是创造力，也是天才和人才的区别。所以，爱因斯坦、牛顿是科学天才，贝多芬、莫扎特是音乐天才，米开朗琪罗、达·芬奇、凡·高是艺术天才，而爱迪生、乔布斯则是发明天才。

科学家通过他们生前留下的言行记录，以期研究天才是如何炼成的，却在无意中发现，这些影响人类的天才人物，竟然都患有不同程度的精神病症，并且在日常生活中很难与人正常交往。比如：贝多芬有躁郁症，牛顿有自闭症，米开朗琪罗有精神分裂症，哥白尼和安培是偏执狂。据有关部门统计：每1000人中平均有4个患有轻度躁狂抑郁症，而在天才中则是这个比例的10倍以上！

无独有偶，瑞典科学家在一项针对16岁男孩进行的智力测验中，偶然发现：那些智力测验成绩较好的人，也就是智商高的孩子，比较容易患心理疾病，而且概率是一般人的4倍。这是为什么？

于是，科学家们假设，管理天才与精神病的基因是同一个。

爱尔兰精神病学家迈克尔·菲茨杰拉德指出：自闭症、创造力和才华有

相同的基因因素。他说：“精神病也有好的一面。我指的是引致自闭症和阿斯伯格综合征的基因，创造力实质上也是源于相同基因的。我们目前不知道那是什么基因，亦不知道有多少基因。每个案例都是独特的，因为不同的人有不同的相关基因。”

不久加拿大研究人员发现：精神疾病，如自闭症和精神分裂症，以及发生在一般人身上的不太明显的怪异举动，可能是基因排列颠倒引起的。另外一项研究指出，15号染色体异常的人，较容易患恐慌症和焦虑症。然而，同样的基因排列失常，也会造就人的音乐或数学天赋。简单地说，基因排列失序造就天才或者疯子。

最终，科学家们找到了一个特定基因“DARPP-32”，认为它是导致天才与疯狂关联性的“罪魁祸首”之一。人类中有3/4的人遗传到了“DARPP-32”基因的其中一个版本，该基因会加强大脑皮质的信息处理，来提升大脑思考的能力，或者导致创造力，或者导致行为异常。这就是为什么聪明的人常有疯狂的思想或行为，因为天才与疯子仅一线之隔。

如此说来，这些“怪人”的基因异常，也可能是智力“大跃进”的表现，或者是基因进化的结果，那么我们真的要对他们另眼相看了。打个比喻，也许更容易理解。这些因基因异常导致的天才或者精神病人，他们超凡的创造力，或者怪异的破坏举动，类似于科幻电影《X战警》中的金刚狼、暴雪女等变种人。好与坏，都需要人类给予正确的引导和发展的空间。

美国在这方面走得更远，据国外媒体报道，美国国防部专家声称，如果先进的生物基因技术快速发展并得以共享，未来30年人类的能力将得到大幅提升，2045年甚至会出现X战警似的超人。这不一定是幻想，21世纪

是生命科学迅猛发展的时代，克隆技术、基因工程的不断突破，使人类数千年来的梦想正在逐一变成现实。基因寄托了人类改变自己命运的决心。

除去生物机制，创造力和精神病的关联，也可以从心理角度得到部分解释。创造力的主要成分是发散思维，即无定向、无约束地由已知探索未知的思维方式。精神病人由于不受传统思维的约束，能够产生超常的构想，敢于提出新的观念。而且由于不善社交，他们反而能关注于自己感兴趣的方面，而超乎常人的执着。

精神病不一定是创造力的根源，拥有创造力也不一定导致精神病，但某种惯于沉思的个性，既能促成精神问题，又能提升艺术能力。当人们进入自省状态，他们可能变得更加有创造力，或者抑郁，或兼而有之。而在艺术领域具有创造力的人必须对所处环境有深度敏感性，如色彩、声音、感情。这种异常的敏感性可能让他们担心那些其他人不放在心上的事情，最终导致抑郁。

当然，只有少数精神病人会成为天才，这其中，家庭、社会和环境因素起着决定性的作用。以现代生物进化的观点来看，对于精神病患者，特别是有人格障碍的儿童，需要的是发挥他们的不同个性，而不是治疗。如何给予他们发挥创造力的环境，帮助他们选择适合自己的事业，这才是生物进化的真正优势。

对于天才，心理学家们认为，如果不爱惜天才，不重视对他们的教育，那任何类似罕见病种的基因“刺激物”也发挥不了作用。就像将一粒优质的植物种子埋进土里，如果不能悉心照料，它迟早也会死掉。

那么，平常的基因能产生伟大的业绩吗？能产生如爱因斯坦那样天才的头脑和独到的眼光吗？人们普遍认为，天赋和高智商犹如稀缺的精华，不是人人都有的，我们与天才之间的距离很遥远。

然而发展心理学家认为：次等基因在逻辑上是不可能存在的。比如那些学习不好的差等生，并不是因为被所谓的差等基因所束缚，而是他们真正的潜能没能得到有效的开发。每个人身体里都存在各异的基因潜能，当然大部分都没有实现。因为我们自甘平庸，很少有人真正意识到自己未开发的潜能。

而实验胚胎学先锋伊娃·雅布隆卡认为：基因并不是一份已完工的蓝图，它将形成什么东西，以及在何时何处形成，取决于其他DNA序列以及所处的环境。我们可以理解为，不同的环境会影响基因的发挥。这和身体状况、情感波折、饮食、气候、疾病等都有关联。所以，成长的环境与方式才是影响个体成功的关键，没有人因为基因而注定平庸。

作为不甘心平庸的自我，最可怕的不是智力平常、缺少教育，或者没有背景，而是对自己天分的怀疑和经常性的自我否定。以基因学家的观点，人人体内都藏着一个天才。而释放这个天才的办法就是：认清自己的潜能，设定梦想，并且全身心投入，永不放弃。

第6章　小缺陷、大智慧，启迪人类的思想家

所有伟大的事迹和伟大的思想都有荒谬的开头。

——阿尔贝·加缪

被阉割的司马迁：未被阉割的历史，屈辱激发了自我实现的需求

那是一个传说中人才辈出的年代，文有董仲舒、司马相如、东方朔，武有卫青、霍去病、李广，女子中亦出窦太后、陈阿娇、卫子夫等豪杰，相比之下，一个小小的太史令司马迁实在无足轻重。他默默无闻地做着父亲遗留下来的工作，编纂历史，没什么惊天动地，安安稳稳地渡过了46个年头。

公元前99年，飞将军李广的孙子李陵，奉汉武帝的命令出征匈奴。运气不好，他带领的五千步兵与匈奴八万军队狭路相逢，援兵却迟迟不到，终因寡不敌众，李陵投降。

汉武帝原本就不太喜欢李广一家，又出了这种事，他自然是非常生气。其实，无论是李广，还是李陵，都是武艺超群、爱兵如子，而且忠于国家的，他们在军队和民间都有着不俗的威望。但皇帝不喜欢，任你生出花来也没用。不犯错还好，犯了错，一定罚你没商量。见风使舵的大臣们全都一边倒地把战败的责任推到李陵身上，朝堂之上那么多精英、名士，竟然没有一个站出来替李陵说话的。唯独一个小小的太史令强出了头，他不知道是写书写成了呆子，还是读不懂汉武帝的面部表情，反正就是不要命地替倒霉的李陵说话。

司马迁的意思是：“李陵在家孝敬母亲，在部队关心士兵，对国家极度忠心，人品绝对没问题。他只带了五千步兵，就敢跟匈奴主力硬拼，武

器没了，就带着将士们赤手空拳，跟敌人肉搏，这样还能杀敌数万，就是古代名将也不过如此吧！所以，他虽然战败投降，但功过是可以相抵的。而依我看，李陵一定不是真心投降，他是想活下来再找机会报答国家。”可以看出，司马迁的立场十分客观，他对问题分析得很全面，而且合情合理。另外，前文说过，司马迁对信陵君推崇备至，可见他也是个急公好义的人。这样的性格面对不公正，即使心里明白大势所趋，总还是忍不住强出头。

偏巧，汉武帝看他也不顺眼。因为他偷偷摸摸地在自己的小册子《史记》中，真实而全面地记录了汉武帝的所作所为。有好的，当然也有坏的，比如穷兵黩武、声色犬马、崇奉神仙。这时的汉武帝已经不复当年的英明睿智，他变得狭隘、固执。他认为司马迁是想借着为李陵说情，来诋毁此次征讨的主帅，他的大舅哥李广利。诋毁李广利，就是在讽刺他不会用人，汉武帝很生气，后果很严重。他毫不客气地以诬陷的罪名把司马迁关进了监狱，按律当斩。然后，他灭了李陵的三族，致使其彻底与汉朝断绝了关系。

皇帝叫你三更死，谁敢留人到五更？按照当时的法律，除非你有先皇御赐的免死金牌，比如萧何的败家孙子；或者家里非常有钱，交钱免罪为国家的财政收入添砖加瓦。否则，你不想死就得活受罪——接受宫刑，交出身为男人最重要的东西，光荣地加入到太监的行列里。司马迁选择了接受宫刑，这是有多不想死啊？

本着“士可杀不可辱”的精神，中国历朝历代涌现了无数为留名节而甘愿受死的“烈士”，比如兵败自杀的李广、宁死也不过乌江的项羽、跳江自

杀的屈原，司马迁觉悟咋就这么低呢？而且宫刑不仅仅是耻辱，也是疼得足以要命的刑罚，挺不过去还是要死，不如一刀砍了脑袋来得痛快。

但司马迁挺住了疼痛，活了下来。汉武帝很满意，叫你胡写乱说，这下好了，看你以后怎么做人。司马迁自己也在给好友的《报任安书》中说："奴隶婢妾尚且懂得自杀，何况像我到了这样不得已的地步！"对呀！混到像他这么惨，还不去死，而选择了更为艰难的生。是什么动机促使他这样做呢？后人常说司马迁发愤写《史记》，但有几个人真正理解他当初甘受宫刑的痛苦抉择呢？

屈辱激发了自我实现的需要

在给好友的信中他吐露了心声，因为他有一个更高层次的目标——写史。如果他就这样死了，对于整个世界而言，就和死了一只蚂蚁没什么不同，但他编撰的史书就不能完成。为了能写完这部书，即便是让他千次万次地被侮辱，也不后悔。

美国著名社会心理学家亚伯拉罕·马斯洛，提出了需求层次理论。他将人类的需求从低到高分为五个层次，分别是：生理需求、安全需求、社交需求、尊重需求和自我实现需求。其中生理、安全和社交需求属于低一级的需要，是有限度的，通过外部条件就可以满足；而尊重和自我实现的需要是高级需要，只有通过内部因素才能获得满足，并且是无止境的。司马迁忍辱偷生写《史记》即是他自我实现的需求，他想要实现个人理想、抱负，将个人潜能发挥到最大程度，满足人生最高层次的需求。

一般情况下，只有一个层次的需要获得满足后，才会出现更高一层次

的需要。通俗地说：人在填饱肚子以前什么都不会想，只有吃饱穿暖，有房有车以后，才会去追求高级的目标，如自我实现，发挥潜能等。这些高层次的需求只是一种衍生性的需求，而不是基本需求。

司马迁当时的情况是：生理上“不全”，安全无望、社交无人，尊重为零。按照马斯洛的理论，司马迁当时应该先追求生理需求、安全需求，再来搞什么自我实现，绝大多数人也确实如此。但他保留了生的需要，放弃了其他一切，特别是同为高等需要的尊严，直接跳跃到了第五层自我实现需求。这是什么情况，小宇宙爆发？普通人不理解也做不到。

虽然少见，但人类历史上也不乏此类案例，如为了民族独立的理想而绝食的甘地，他放弃了生理的需求；无数革命烈士为解放中国的理想而放弃了生的需要；还有那些放弃社交与娱乐，一门心思做学问的科学家，他们都做到了。那是因为他们自我实现的需要过于强大，以至于能够压制住前四种需要，这也是人类区别于其他动物的本质区别。

而且，一些创伤性事件也可以激发自我实现的需要。司马迁在面对死亡的威胁时，对无法完成理想的恐惧感，让他自我实现的需要空前高涨，以至于可以接受常人难以忍受的生理痛苦。这也就是为什么，有一些劫后余生的人突然辞去工作，追寻理想的原因。只有体会过生命脆弱的人，才能真正领悟到生命的可贵和自我实现的价值。

现实生活也有许多身残志坚的个人，著名的像海伦·凯勒、张海迪等，就连我们身边也不乏拖着残障的身躯，行走于纷繁乱世，不屈不挠讨生活的人。生理上的缺失反而带给他们自我实现的强大动力，以至于他们能实现健全人也无法达到的目标。反过来说，如果他们没有身体的缺陷，或许

也就失去拼命挣扎的动力，让自己的生命甘于平凡无奇了。人对于尊重和自我实现的主动追求具有化腐朽为神奇的力量。

雪耻意识让他更真实地记录历史

这以后的司马迁并没有做到他期望的毫不在乎。宫刑的耻辱带给了他极大的精神压力。他说："我因为多嘴说了几句话而遭遇这场大祸，又被乡里之人、朋友羞辱和嘲笑，污辱了祖宗，又有什么面目再到父母的坟墓上去祭扫呢？即使是到百代之后，这污垢和耻辱也会更加深重啊！因此我腹中的肠子每日多次回转，坐在家中，精神恍恍惚惚，好像丢失了什么；出门则不知道往哪儿走。每当想到这件耻辱的事，冷汗都从脊背上冒出来沾湿衣襟。"为了缓解耻辱的痛苦，他想："等我真正的写完了这部书，打算把它藏进名山，传给可传的人，再让它流传进市井之中，那么，我便抵偿了以前所受的侮辱了。"

可以看出，司马迁这时的行为动机，已经不仅仅是自我实现那么简单了，他的发愤著书还带着雪耻的意识，也可以说成是一种积极的、有建设性的报复心理。报复不理解他的世人，报复摧残他的封建皇权。愤怒让他再也无所畏惧，敢于不去迎合当朝统治者，不再粉饰太平，不再一味地歌功颂德。他毫不客气地揭露假、丑、恶，如实地给统治集团进行曝光。就像作家冯唐说的："如果不是公元前100来年司马迁被阉割，中国正史基本就是被阉割的基调！"说句不厚道的话，作为后人的我们，还要感谢那次意外事件呢！

报复心理不全是坏事，出差错的往往是行为本身。许多人在面对屈辱

时会选择消极的报复手段，即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于人于己都没有好处。如果能够将报复心用于有意义的行为，将强大的雪耻意识用于自我实现，那么无疑是最好的报复方式了。在《史记》的创作过程中，司马迁也掺杂进了正面的报复观点。他记录和赞扬了许多能够弃小存大、卓有远见的历史人物，如韩信能忍胯下之辱、越王勾践卧薪尝胆等，无不是他自己内心世界的投射。

人往往在经历过挫折以后才能真正地理解别人，这就是心理学所说的共情。司马迁的不幸遭遇，让他能够设身处地地体会故去历史人物的情绪和想法，以真情实感看待他们，全面客观地分析史实，所以写出的书能够深入人心、千古流传，《史记》被鲁迅誉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

而他不仅仅是在记录历史，之所以称其为思想家，是因为司马迁将自己爱憎分明的思想感情体现在文字中，把个人的观点加入历史故事中，期望给后世人以警示和教导，让统治者不再重复性地犯错误，通过反思历代沉浮，来发扬正确价值观。这才是记录和学习历史的真正价值。

人生都有挫折，所不同的是面对挫折时的态度，小缺点不妨碍成就大智慧。司马迁看得很明白，他的话即使放到现在也是通用的。“古时富贵但名字磨灭不传的人，多得数不清，只有那些卓异而不平常的人才在世上著称。这些人都有压抑郁结不解的地方，不能实现其理想。”“在社会上，古今都一样，哪里有不受辱的呢？”“强或弱，也只是暂时的形势所决定的。”“人固然都有一死，有的人死得比泰山还重，有的人却比鸿毛还轻，这是因为他们生存所依靠的东西不同啊！”

现代人受些挫折就要死要活的，跟司马迁比起来，其实那点儿事算得

了什么？之所以空虚、不坚强就是因为生活中缺乏目标和有价值的追求。有意义的生活目标并不是要建立多大的功勋，对于普通人来说，让生活过得更舒适、美好可以成为最大的追求。而即使卑微如残障母亲，因为有养育子女的决心，也会变得强大和不可战胜。

司马迁活下来的目的成功了，他死后，他的外孙公布了《史记》，让他一举击败了所有同时代的杰出人士，也击败了那个带给他屈辱的汉武大帝。真是：汉武帝炼丹，秦始皇寻仙，唯《史记》堪不朽。

卢梭：一个表演型人格障碍者点燃了自由之火

当卡拉·布吕尼的裸体照片在德国拍卖时，全世界人的眼光都被吸引过去，家里的老太太说："这叫什么事，这样的女人也能当总统夫人？"我没好气地说："人家法国总统萨科齐都不在乎，你瞎操什么心？"

法国人和你我是不一样的！他们有萨科齐、有布吕尼，还有挺着大肚子检阅部队，不知道孩子父亲是谁的法国女司法部长拉希达·达蒂……无论怎样，你绝对无法否认他们的"自由"。

当年被推上断头台的路易十六咬牙切齿地说："是伏尔泰和卢梭灭亡了法国！"又不是人家老伏和小卢砍了你的脑袋，也不是他们让你家的第一夫人不穿衣服，怪他们作甚？但，细想想，这些事可以拐弯抹角地怪在他们身上。

伏尔泰和卢梭究竟做了什么？他们是法国启蒙运动的领导者，是资产阶级民主制度的代言人，他们宣扬"人人生而平等"和"人民主权"，这些构成了资产阶级的民主基础。也就是说，人民如果对君主不满，就有权力推翻它，路易十六代表的波旁王朝就这样被推翻了。特别是卢梭，他提出"天赋人权"说，反对专制、反对暴政。他解放了法国人民的思想，成了西方资本主义革命的根本，也是现代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始祖，促成了两种完全相反的结果。

因为这个作为精神导师的卢梭，不是圣人，没有做到道德品质方面的指导。即使是卢梭的崇拜者，也不得不承认：他是一个忘恩负义的人、一

个见异思迁的花花公子、一个不负责任的父亲，同时还是一个远离尘嚣的厌世者，一个鼓吹人类应该回去住茅草屋的自然主义者。

卢梭是矛盾的，心理学将这些矛盾的特性统一起来，汇成了一个表演型人格障碍者，又称寻求注意型人格障碍，以夸张言行吸引注意力，及人格不成熟为主要特征。在现实生活中，这种人格特征通常不让人喜欢，但不可否定的是，现如今的许多名人都具有表演型人格障碍，他们反而成了受人追捧的对象。这是为什么？从卢梭身上可见一斑。

卢梭的理想与妄想

表演型人格障碍者愿意表现自己，而且他们通常具有较好的艺术才能，能说会唱，演技逼真，所以他们常常做出夸张的行为，以颇具戏剧性的表现，来吸引人的注意。

卢梭的父亲虽然是个钟表匠，但颇有个性，常以爱国者自居，喜欢给儿子讲述各种伟人的事迹。于是耳濡目染的小卢梭在言行之间，常把自己比作那些历史中的人物。有一天，人们围在一起谈论斯契瓦拉的事迹，突然卢梭走上前去，把手放在熊熊燃烧的炉火之上，来表演斯契瓦拉的英雄壮举。这一举动吸引了人们的注意力，他们认为这孩子非常有天赋。事实上，卢梭还会唱歌和谱曲，他长得也很帅（有画像为证），这些特质让他总能利用身体外表来吸引到别人的注意，并且有一定的感染力。

这些小小的虚荣心并不会让卢梭满足，表演伟人并不会成为伟人。10岁那年，父亲因得罪权贵，被迫离开日内瓦。小卢梭从此孤苦伶仃，受尽欺辱，当过学徒、杂役、家庭书记、教师、流浪音乐家等。1742年，他来

到巴黎，仍得不到关注。在成年后的四处漂泊中，他的精神越发空虚无助。直到有一天，旅行中的他登上了阿尔卑斯山的高峰，大自然的奇伟、绚丽映入眼帘，他被深深地震撼了。从此，卢梭寄托情感于大自然，并将自然情结代入到他的著作中，也成为他的自由主义的基础。

然而现实并不能给予他要的自由和自然。表演型人格障碍者具有高度幻想性，并把想象当成现实，当缺乏足够的现实刺激时便利用幻想激发内心的情绪体验。卢梭自己说过：“我不能求得实在的人物，便把自己投入到虚幻之乡；既然看不出一点现存的东西值得作为我狂热的对象，我就跑进一个理想世界里去培养我的狂热。”偶然的机会，卢梭看到了一个征文启事，他的脑子中突然出现了另一个世界，自己那许许多多生机勃勃的思想，都可以在这个世界中实现，他兴奋地参加到征文的写作中。经过多次修改，他的论文《论艺术与科学》获得了头等奖，终于在巴黎成名。从这篇文章开始，他走上了抨击社会强权的道路。

44岁时的卢梭已经颇有名气，只要他愿意，大把的金钱和名誉都是他的。然而曾经饱受压迫的人生经历，让他一方面渴望被关注、渴望跻身上流社会，一方面又反对封建压迫，向往自由。他认为做人只为了生计才思考的话，思想就难以高尚。如果要能够和敢于说出伟大的真理，人就绝不能屈从于对金钱的追求。当然，这其中也不乏他的表演型人格对时刻成为众人瞩目焦点的需要。

接下来的几年之中，他写了许多著作，有政治学名著《民约论》，这是世界政治学史上著名的经典著作之一，对后来的法国大革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有自传体小说《新爱洛绮丝》，这是一本超级畅销书，被翻译成

多种语言，风靡全欧。当然还有那部让他饱受争议的《爱弥儿》，他在书中简述了自己独特的教育思想，是一部经典的儿童教育类著作。

出版社预见到了可能的争议，劝卢梭不要用真实姓名发表，但他坚持要面对那些无谓的攻击。作家用笔名发表文章是很自然的事情，但卢梭的表演型人格让他有高度的自我中心，喜欢别人注意和夸奖，在自己不能成为人们注意中心的时候感到不舒服。卢梭的一切理想都在这些巨著中实现了，他表现得欣喜若狂。

当然，争议比预想到的还要猛烈。1762年，《爱弥儿》一书遭到法国当局的封杀。随即，卢梭遭受了来自政府、教会、朋友、公众四方面的攻击。巴黎高等法院判决烧毁他的书籍，又下令逮捕他。为此他不得不放弃苦心经营的一切，开始了人生最后一次流浪。

表演型人格障碍者具有高度的暗示性，这意味着他们不仅有很强的自我暗示性，还带有较强的被他人暗示性，即容易受其他人或环境影响。卢梭比一般人更渴望关注，当然也比一般人更能感受到恶意。当他期望的众人的关注从善意变成恶意，便深受打击，一向的自信与得意一扫而光。非此即彼，他开始认为所有人都在联合起来对付他。卢梭到了晚年，疑心严重到形成了被迫害妄想症。

卢梭总认为有人或团伙要加害于他，每天都感到痛苦不堪。他到处捕风捉影，认为那是蓄意谋害他的证据。比如闻到玫瑰花的香味，就会认为是有人要给他下毒；周围的人，不论是旅馆老板、咖啡商人还是理发师，统统是被派来加害自己的；他甚至对他的狗也不相信，经常通过抚摸狗来分辨它对自己的忠诚度；更荒唐的还有，感到绝望的卢梭给上帝写了封

信，认为只有上帝能够帮助自己了。他虔诚地来到巴黎圣母院，准备把信放到祭坛上，却因为祭坛前面有栏杆围着，走不过去，因而他对上帝也起了怀疑。

这一切的情绪也反映在他的晚期作品《对话录》中。这时的卢梭已经从一个理想主义者，蜕变成了妄想狂。他的最后20年基本上就是在这种悲惨痛苦的心境中度过的，死时穷困潦倒，享年66岁。

卢梭的自由与自私

表演型人格障碍者追求自由，不愿受到约束，也不愿承担责任。

卢梭追求自由，热爱自然，提出“天赋人权”说。他热衷于儿童教育，他主张改革教育内容和方法，顺应儿童的本性，让他们的身心自由发展。卢梭在《爱弥儿》中：“说孩子天生都是善良的，但社会生活虚伪的秩序，破坏了他们的天性。”他要求做父母的要亲自带领自己的孩子，并使他们养成能与生活和自然界做斗争的能力，同时认为对孩子的道德教育应该和体育、智育同时并进。这些主张，放在今天也没有失去其现实意义。

然而他却把自己的5个孩子全部送进了孤儿院。人们纷纷谴责他的表里不一，这一事实被记录在《公民们的感情》一书中，作者正是他的损友伏尔泰。表演型人格不愿意接受别人的批评，常用自己的逻辑去解释所犯的错误。卢梭也给自己的不负责任找到了理由：“我一想到要把孩子交给一个乱糟糟的家庭去抚养，我就感到害怕。育婴堂的教育，比他们对孩子的危害小得多。这就是我决定把孩子送进育婴堂的理由。”

其实对于卢梭来说，这些并不矛盾。极端的自由就是不愿承担责任，卢梭不能让做父亲的责任束缚住自己。而且他说："无论在什么事情上，约束、屈从从来都是我不能忍受的。"1752年，歌剧《乡村占卜者》成功上演，受到国王和王后的青睐，路易十五打算接见卢梭，并赐给他一笔年金，然而卢梭怕会因为接受年金而失去自由，就刻意回避了。

他同时为人诟病的还有他的自私。因为表演型人格障碍者高度以自我为中心，希望得到别人的照顾，却很少为别人着想。于是，他对自己的父亲从未尽过半点孝心；他的朋友麦特尔生病，他就抛下他一个人跑了；与他共患难数10年的情人戴莱斯，为他生了5个孩子，卢梭只是在落魄的晚年才和她结婚；他的保护人华伦夫人陷入贫困后，也得不到他的帮助；别人把他当朋友，他却将友情当成一种负累，真是十足的忘恩负义！

毫不奇怪，到了晚年，卢梭已经没有一个朋友了。表演型人格障碍者的人际关系肤浅，表面上温暖、聪明、令人心动，实际上完全不顾他人的需要和利益。与他同时代的罗素说："他认为他永远有着一副温情心肠，然而温情心肠却从来没阻碍他对最好的朋友有卑鄙行动。"

然而，不可否认的是，他的绝对自由体现在思想领域，就演变成了毫无束缚的思想大爆发，进而成为超越时代的启蒙思想家。

卢梭的爱情，恋母与玩弄女性

表演型人格障碍者还有性心理发育不成熟的特征，个人在与别人交往时常有不适当的性诱惑或挑逗行为，他们自我放纵，强烈地追求情爱，奉行及时行乐。这个被誉为浪漫主义之父的人，对情欲从不克制，自我放纵

到了性变态的程度。

一切的根源还是缺少母爱。母亲因生他难产去世，卢梭知道自己是用母亲的生命换来的，他幼小的心灵里充满了对母亲的愧疚。在他10岁时，当他被牧师的女儿鞭打时，竟然产生了性快感，这是他在《忏悔录》中自己说的。在被打时，他自我惩罚的愿望和情欲结合在了一起，成了一种受虐的倾向。

因为缺少母爱，他潜意识里不停地寻找可以扮演自己母亲角色的女性，希望得到某种“补偿”，这也是卢梭一生无法摆脱女性躯体的原因。16岁时，卢梭认识了风韵十足的华伦夫人，这个既是母亲，又是情人的女性满足了卢梭所有的幻想。然而，他无法对爱情忠贞，从不对单一的女子保持爱情。在与华伦夫人相爱的同时，卢梭也爱过很多女人，并无所顾忌饱尝肉体之欢。卢梭是典型的受虐狂。在找不到女人时，欲望亢奋的卢梭就在暗夜的街上，对着过路的女子，露出他战栗的臀部。很快卢梭就被抓住了，于是此后他就不再这样做了。

对于一直陪伴在旁，并为他生育了5个孩子的女仆戴莱斯，卢梭只是在晚年和其举行了一个极为简单的形式上的婚礼，然而卢梭从未真正离开过她，这其中不乏浓厚的依赖情绪。

所以有人说，在女人的怀抱中，卢梭成了启蒙时代的思想家，伟大的革命的先驱，浪漫主义文学的创始人。

这样说是有失公道了。无论卢梭有着怎样的人格缺陷，他从没有放弃过读书、学习，以及追求真理的强大愿望。而卢梭的童年时期也受到了良

好的教育，他的父亲喜好读书，这种习惯也遗传给了他。父亲常常带着他在晚饭后朗读书籍，有时甚至通宵达旦。到7岁时，小卢梭就已经将家里的书籍全部读完，将名人名著熟记于心。知识与理想一点点充实和滋养了他的心灵，从历史人物和父亲的身上，卢梭深深体会到了自由思想和民主精神的可贵。没有这些基础，你以为随便一个表演型人格障碍者都会成为人类的精神导师吗？

现在来看，卢梭虽然不是一个正人君子，但也并非十恶不赦。人们痛恨他，因为他的一切违反了社会规则，因为他对待世界和人生的看法不一样，因为从来没有人如此强烈地解放自己的个性，并敢于直面非议。因此，人们也崇拜他，这个表演型人格障碍者对信念的革新，为人们点亮了自由之火。

卢梭生前遭人唾弃，死后却受人膜拜。他被安葬于巴黎先贤祠，成为“自由的奠基人”。即使是法国国王路易十五也深受《爱弥儿》的影响，按照卢梭的观点从小教育他的儿子，学一门劳动者的手艺，而这就是路易十六那个著名的嗜好——业余锁匠的由来。

而那个精神病人，法国最伟大的启蒙思想家在《忏悔录》中说：“当我洋洋自得地翱翔九霄的时候，读者、公众，甚至全世界，对我又算得了什么呢？”

弗洛伊德：先医己再医人，大家都有病

我昨天晚上做了个梦，梦到自己变成一条白鳞大蛇。早晨起来，遇到周公，说了这梦，周公笑着恭喜我：“此乃大吉之梦，蛇，小龙也，主大吉，必有喜事临门！”听闻此言，我乐颠颠地一路小跑来到彩票站。刚要掏钱，一人将我拦住，回头一看是弗洛伊德。他忧心忡忡地冲我摇头道：“蛇代表性欲，你可能是欲求不满，或者性压抑过度，这是很危险的……”还没等他说完，我就把他赶了出去，大骂道：“你才有病呢！老子什么都不缺，就缺钱！”

你没听错，现代最伟大的心理学家弗洛伊德，自己也得过心理疾病。而且，他以己推人，认为别人也跟他一样有病。

话说，从古至今，人类遭受过三次沉重的打击。1543年，哥白尼提出日心学说：太阳是宇宙的中心，而不是地球，人们慌神了；19世纪中期，达尔文的生物进化论告诉大家，人类都是由猴子变来的，所有人都傻了；到了20世纪，弗洛伊德又将矛头对准了人类的灵魂，他平静地宣布：儿童具有性爱意识和动机，俄狄浦斯（恋母和弑父）情结是人类普遍的心理情结，梦是潜意识欲望和儿时欲望的伪装的满足。人类彻底地疯狂了！

西格蒙德·弗洛伊德（1856——1939），奥地利心理学家、精神病医师、精神分析学派创始人，人类思想史上一位极其伟大的人物。在这里，我们不讨论他的理论局限性，只说说这个人：这是一个连希特勒都要放行的人，爱因斯坦拿他当偶像，罗斯福为他求情，拿破仑的后代玛丽·波拿巴公主是他的保护人……然而，在他的家人眼里，他只是那个每周固定给母

亲送花的孤独老男孩，是一个重视家庭的旧派绅士，是一个为自己学生的背叛而伤心的老师。他有一个名叫弗利斯的怪笔友，他还得过轻度的躁狂抑郁症，这是后人根据他的症状判断出来的。

躁狂抑郁症，简称躁郁症，兼有躁狂状态和抑郁状态两种主要表现。病人经常处在忧闷和绝望之中，但摆脱忧郁状态后，又变得格外兴奋。两种情绪交替出现，无法控制。躁郁症产生的原因有很多，如失去亲人、现实刺激、人生经历、性格因素、情感困扰、沉重的生活或工作压力、生活变化、滥用药物等。

不过，大师就是不一般，他对自己进行了长期的心理分析和治疗，并将其中的感悟结合到心理学理论中。最终，他的病情好转，因病得福，他的精神分析学也就此成型。让我们班门弄斧一次，将弗洛伊德的人生分为四个阶段，以此来分析他的躁郁症是怎么来的，又是怎么没的。

童年阴影，自卑与自信的矛盾

“当我年轻的时候，有一个礼拜天，我在你出生的大街上散步。我穿得很讲究，头上还戴了一顶新的貂皮帽。在路上我碰到一位基督徒，他一边推我，一边抓起我的帽子扔到泥里，嘴里骂道：‘犹太狗！滚出人行道！’”

“你当时怎么办的？”

“我乖乖走下人行道，捡起了我的帽子。”

这是小时候的弗洛伊德与父亲的一次对话。父亲告诫他要学会忍气吞

声，因为他们是犹太人，自古以来就在被驱逐和歧视中生活。小弗洛伊德很愤怒，后果却并不严重，因为在学校里同学们也是这样对他的。自卑，养成了他孤僻内向的性格。

与父亲不同，母亲却反复告诉他，在他出生时，一位老妇曾预言他会成为一个了不起的人。这个场景大家一定都很熟悉，古今中外很多伟人都有这么个神奇的出生证明。小弗洛伊德又有了自信，他偷偷地将汉尼拔（欧洲历史上最伟大的四大军事统帅之一）作为偶像，极度渴望成功。

自卑和自信是两种矛盾的自我认识。少年的弗洛伊德，一面默默接受着学校里同学的歧视，一面因为母亲的话而雄心勃勃，并且疯狂地学习。在中学时代，他连续7年成绩名列前茅。因为内心深处，他不愿像父亲那样忍辱偷生。不甘忍受歧视的感情，就像火焰般时刻灼烧着他，寻找着爆发口。用他自己的人格理论解释，他的本我和超我在抗争着，暂时的平衡只是表象。总有一天，这种不可调和的矛盾会爆发，折磨他。

因为犹太人的身份困惑，也养成了他对世界的怀疑态度，人为什么会分成三六九等？这是个好的习惯，思辨与怀疑是所有启蒙人类的思想家必须具备的。

工作压力，理想与现实的冲突

学霸弗洛伊德，在17岁时就顺利地考入了维也纳大学医学院，跟随名师布吕克学习。他的学业很顺利，老师也很欣赏。1881年他获得了医学博士学位，准备继续从事神经医学的深入研究。

然而，最现实的问题来了。弗洛伊德一直在靠父亲的资助读书，但他的家境并不富裕，他不能再拖累父母了。“啃老族”的名声在什么时候也不好听，更何况，还有一个等着跟他结婚的漂亮女朋友。于是在老师的建议下，他离开了生理实验室。与现代的年轻人一样，为了生计，他不得不放弃大有前途的学术，进入社会找了份工作。

在维也纳全科医院，弗洛伊德从外科医生、内科实习医生，再到精神病治疗所副医师，一步步往上熬着。艰苦的工作、拮据的生活，因为没有钱而迟迟无法成家，再加上无论多么努力，都无法得到晋升的机会，他陷入了连续不断的孤独和失意中。“一直以来，我都感到无所适从，接着是没完没了的情绪低落。”这是他在与未婚妻的信中说到的，已经是抑郁的初期表现。原来，只是有时学习好是没用的，还得有背景。

虽然失落，但弗洛伊德仍旧埋头苦干，内向性格的人从事研究型工作是不错的选择，很快他对人类神经系统的疾病有了深刻的认识，并取得了显著的研究成果。但干得太好也是问题，妒贤嫉能的神经病科主任有了危机意识，他果断地将弗洛伊德调到了皮肤科。明摆着欺负人，可是有什么办法呢？要么低头，要么走人，就看你舍不舍得这个铁饭碗，弗洛伊德选择了辞职。原来，即使有时干得好也是没用的，还要有背景。

弗洛伊德真的抑郁了，他找不到自己的价值所在。更糟的是，他一方面抑郁，一方面仍旧十分固执和自信，还把这种情绪带到恋情中来，变得好争辩、易怒、冲动，这些躁狂症的表现常惹的未婚妻很不高兴，导致他们的恋情一度告急。不过未婚妻容忍了他，连弗洛伊德自己也得意扬扬地说，找妻子最重要的不是相貌，而是人品。

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命运就是这样神奇，在把你逼到绝路上时，又悄悄地在一旁开了条隐秘小路，那里才是你真正的去处。一次偶然的机会，让弗洛伊德接触到了催眠术，他的思想被鼓舞，开始从一名神经学家转变为一名精神病理学家，从对人躯体的研究转向了对心理的研究，从此神经医学界少了个天才。从医院辞职的弗洛伊德，1886年设立私人诊所，正式成为了一名心理医生。他能重拾自己的理想吗？

生活压力、学术质疑、失去亲人，躁郁症爆发了

弗洛伊德30岁那年，终于摆脱了大龄青年的尴尬身份，1886年9月，他与未婚妻完婚。不过他是接受了女方姨妈的资助，才有了自己的家。要是放在今天，这么漂亮的女孩早跑了。

他希望生活和事业有一个新的开始，一扫抑郁的氛围。然而实际困难接踵而来：诊所鲜有病人，他的收入很少，孩子们又一个接一个地出生。他不得不把哥哥送的金表拿去典当，日子只能勉强维持。无处安放的自尊和生活的压力让他经常处于焦虑中，而弗洛伊德一辈子都在为钱“上火”。

不过他并没有就此气馁，仍旧努力工作，赚钱养家，并且通过不断的医疗实践，开始有了自己的见解。1895年，弗洛伊德在医学史和心理学史上第一次使用了“精神分析”这个概念，初步创立了精神分析学的雏形。

这是一个好的开始吗？不是。默默无闻的新人就敢大放厥词，他遭到了医学界的普遍反对，被同行孤立了。麻烦接踵而来，弗洛伊德的父亲去世了，他感觉自己“被连根拔起来”，这是导致他精神症状加剧的导火索。这一年，失去亲人的痛苦、对钱的焦虑，学术上的不认可，让他的躁狂抑

郁症爆发了。

他长久地陷入低落、悲观与焦躁中，几乎从不出门，也不与人交往，多数时间闷在书房里。他开始疯狂地抽烟，每天至少20根，滥用可卡因的习惯一直伴随着他。晚上也睡不好，并完全停止了性生活，当然是从此之后再没有性生活。需要指出的是，躁郁症与普通抑郁症相比，虽然都存在睡眠障碍，但抑郁症患者想睡而睡不着，十分痛苦；而躁郁症患者睡眠减少，却丝毫不影响他们亢奋的情绪。睡不着的弗洛伊德思维飞速运转，许多新的心理学理论和治疗方法都应运而生，从这个角度来说也不是坏事。

自我治疗，正确引导，理论成型

本着肥水不流外人田的精神，弗洛伊德决定自己医治自己。他说："虽然深深陷入了无聊和贫穷之中，但我仍然有足够的勇气在空旷中重建我的理想"。1987年7月，弗洛伊德的自我分析正式开始。这以后的近10年间，除了医治病人，他很少进行社交活动，几乎都在独立地思考问题。

自我分析过程是从回忆童年生活开始的。对父亲的怀念，把弗洛伊德的情感带回到了以前的生活中，一幕幕旧日生活的图画在他脑海中重演。他还常常询问母亲，打听自己小时候的生活情景，尽可能完美地回忆那些早已遗忘的童年生活。当他把童年的心理表现与成年后加以比较时，发现自己在日常生活中的各种无意识动作、习惯性行为及感情，都是童年时期经历的翻版。因此，弗洛伊德进一步加强了回想、分析和研究童年生活的决心。

结合自己的医疗临床实践，他逐渐地把注意力集中到那个隐藏在精神生活背后的潜意识上。当他发现做梦与潜意识活动有密切关系时，他开始记下并分析自己的每一个梦。晚上睡不着，他就检索这些梦，因此有了《梦的解析》。这本著作代表着精神分析心理学的正式形成，被许多人推崇为弗洛伊德最伟大的著作。

他又将自己那不堪的潜意识统统挖出来：儿时对母亲身体的性冲动，想要谋杀他的兄弟，对侄女的虐待狂，对异母兄长菲利普怀着无名的嫌恶，因为他潜意识里希望菲利普是他的生父……这些感情，他用性欲论（人从小就有一种性欲，是人最基本的原欲），和俄狄浦斯情结（恋母和弑父）做了解释，即精神分析学的基本理论之一，于是有了备受争议的《性学三论》和《图腾与禁忌》。

当一切不堪都摆出来后，他觉得自己想通了，神经症渐渐转好。在其一生余下的时间里，他每天工作的最后半小时用于自我分析。弗洛伊德用独创的方法治愈了自己，也给无数病患者带来福音。他还变废为宝，通过困扰自己的精神疾病，重新发现了人类心灵的隐秘。

与此类似的，还有森田疗法的创始人森田正马，他通过对自己死亡恐惧症的克服，建立了独特的治疗方法。甚至有人说心理医生都有心理疾病。因为心灵世界的创新与别的学科不同，对自己心理的发掘往往是第一步，否则很难对这门学科感兴趣，也缺乏对这门学问的领悟力，当然也难有造诣。

时过境迁，已经名震世界的弗洛伊德，在75岁诞辰时，收到来自世界各地的寿礼。其中有一件是南斯拉夫雕塑家蒙尼为他塑的一尊半身像。他

的女仆指着肖像说："教授看来一脸苦相。"弗洛伊德回答道："我真是在受苦，人们为什么不接受我的学说？"1938年3月，希特勒进入维也纳，弗洛伊德的住所被包围。这年，他被营救去了英国伦敦。1939年9月21日，忍受不了口腔癌的折磨，在他的要求下，医生给他服食了吗啡，一代思想巨人弗洛伊德永远地睡了过去。

弗洛伊德用自己告诉我们，躁郁症不是神经病，躁郁症患者可以正常上学、交朋友、结婚、工作；躁郁症患者一样可以成为了不起的人。弗洛伊德还告诉我们，社会的不公平是什么时候都存在的，即使你无爹可拼，即使你没房没车，只要不放弃，总会找到属于自己的存在价值。看看周围那些"三无"青年们，他们之中会不会也有几个弗洛伊德呢？

小结　如何打破思想的牢笼

对于普通人来说，思想家是一种“高大上”的存在，只能用来仰视，没什么用处。什么是有实际作用的呢？比如生意人学习马云、王建林，政治家研究奥巴马、普京，年轻人也有无数的娱乐明星崇拜。思想家太遥远了，他们能对平凡的我们产生什么实际的价值吗？

电影《穿普拉达的恶魔》里面，女主角是个鄙视时尚与潮流的人，她认为这些都是肤浅的，而所谓的潮流教主、时尚权威都是一群没有实际价值的人。她的女老板，时尚杂志主编米兰达看出了她的小心思，便毫不客气地教训了她一番：“你以为你只是随便从衣柜里拿了一件天蓝色的毛衣穿上。你有没有想过，为什么这件毛衣是蓝色，而不是绿色；为什么是天蓝色，而不是深蓝色，或者海蓝色。而实际上你也不知道，2002年第一次出现了天蓝色礼服，很快天蓝色就出现在随后8个设计师的发布会里，然后它就风行于全世界各大高级卖场，再然后大面积地流行到街头，最后，才能让你在地摊货里面淘到了这件天蓝色的衣服。所以，这种天蓝色，产生了上百万美元的利润和数不尽的工作机会，还有为之付出的难以计算的心血。但是这些，你都没有意识到。你以为蓝色只是你一个人的选择，你以为你置身于时尚界之外！”

米兰达的意思是，不要以为普通人和时尚无关，普通人自以为的对服饰的随机选择，其实是在许多时尚工作者提供的选择的基础上进行的。这段话讲明了高端时尚是如何一步步普及到每个普通人身上的过程。

同样的道理，你以为你现在受到的教育，享受的个人权利、感受到的

文明的社会环境都是理所当然的？非也！这些都是从古至今，一代一代的思想家、社会活动者用他们的真知灼见，取其精华去其糟粕，替大众筛选出来的，因此我们才能享受更好的生活。比如，没有了卢梭，西方资本主义大革命就会推迟，许多人可能还在给贵族当奴隶；没有弗洛伊德，人们就不会对自己的思想和潜意识进行挖掘，做个梦也会把你吓个半死；没有司马迁，中国社会大概会无数次地重复相同的历史错误！

真理掌握在少数人手里。人类历史上有这么一些人，探索真理、揭示本质是他们的天职。他们的人数永远最少，但他们对人类文明的影响永远最大；他们表面上没什么用处，与工商业的发展、科技的进步、贸易的顺差逆差好像没有关系，但他们能对处在萌芽期的重大问题加以超前探索，进而推动整个人类社会的进步，他们就是思想家。

成为思想家，就要敢于打破思想的牢笼。说起来容易，如何才能做到呢？

烦恼与压力是打破思想牢笼的契机

加缪说过："所有伟大的事迹和伟大的思想都有荒谬的开头。"回顾一下思想家的人生历程，没有一个不是历尽磨难、误解、诽谤和陷害的，如司马迁的凄惨、卢梭的众叛亲离、弗洛伊德的孤独。正因为如此，他们才会思考。对他们来说，思考是痛苦的，不思考会更痛苦。所以才有了"积极的压力"这一说法，由加拿大著名生理学家、"压力研究之父"的汉斯·塞利提出。

压力和烦恼也有积极的？它们与普通烦恼有什么不同？

汉斯·塞利认为：普通的烦恼来自没有意义和不完整的生活，而积极的烦恼来自个人面对有意义的活动时产生的压力。司马迁写史记、卢梭对人权的追求、弗洛伊德对人类心灵的探索，这些都是有意义的行为，甚至于其意义已经超越了个人领域，普及到了全人类的范畴。如此庞大的理想产生压力和烦恼、遭受暂时的不理解是正常的。有压力才有动力，以此来鞭策他们加快追逐真理的脚步。汉斯·塞利甚至认为当个人做有意义的工作和项目时，人的免疫力会提高，衰老和退化的速度会放缓。这大概是由于人的心境变得开阔、情绪更高涨，进而激发机体潜能的缘故。

如此看来，“意义”是打破思想牢笼的必要条件。

什么是意义呢？当你问自己：“生活需要我做什么？我应该做什么？我的存在有什么价值？”意义就产生了。当你真的扪心自问了这样一些问题，并开始深入思考时，你就可能重新确定自己的人生目标和价值观，并且会超越自己。当你所讨论的意义已经大于自己生命的意义，能够提升别人生命的价值，能为别人提供帮助时，思想家就产生了。因为你已经打破了旧的思维模式，积聚了新的正能量。

普通人无法成为大思想家，但可以打破自己思想的牢笼，追求更有意义的生活，或者自我实现一下。我们可以从以几点入手。

第一，我们要坚信人生不是偶然的，我们每个人的存在都是有意义的，只不过我们还没发现这个意义。

第二，工作和生活就是意义的来源。你可以从职场中找到自己的意义，让自己真正爱上工作，通过提升敬业度来开发意义；又或者从生活中

寻找自己的兴趣所在，开发自己的潜能。

第三，只做积极的选择。人永远有选择态度的自由，面对任何事，都要选择积极乐观的态度，从长远的利害做决定，并将抱怨转向积极的行动。多欣赏、少抱怨，坐而空谈，不如起而实行。

第四，要敢于超越自己。先设定积极而有可行性的生活目标，然后全力以赴将其实现，超越自己不一定很难。

第五，不要违心做事。面对是非曲直，要敢于坚持立场，不能随波逐流。

第六，不做金钱的奴隶。钱是达到目的的手段，而不应该是目的本身。仅仅是经济的独立，不代表真正的独立。

打破思想的牢笼还必须具备以下精神素质。

第一，怀疑精神。怀疑不是疑心病，而是敢于重新审视古今中外固有的定论、原则。有了怀疑才能独立思考，不会人云亦云；有了独立思考的能力，才能创造出新的思想体系。

第二，批判精神。批判精神意味着敢于挑战权威，挑战已有的知识框架，在权威面前能够坚持立场，绝不妥协。

第三，反省精神。从小处说，反省能够知道自己的短处，吸收别人的长处；从大处说，反省精神能够博采众家之长，以丰满自己的理论体系。

第四，追究精神。追究即是打破砂锅问到底，不探究明白决不罢休，

这样思想才是原创的。

不能打破思想牢笼的人，不愿寻找意义的人，他们也许常识丰富，但终究不能期望他们超出常识以外；他们有小聪明、小机智，但肯定不能建立伟大的事业。

今天的社会能不能出思想家呢？在这个网络统治世界的时代，网络是束缚住了人们，还是为思想解放提供了无限的可能呢？按照惯例，文明方式的大转变必然出现新的大思想家。这是一个无限可能的时代，就看个人怎么做了。如果柏拉图活着，他也许会惊奇地在网络世界里发现他的理想国呢！

第7章　超级英雄，总带着悲剧情结

是什么造就英雄？倘若能够同时面对至深的痛苦和最大的希望。

——弗里德里希·尼采

假面骑士兰陵王：真面具与假面具之争

1400多年前的一天，北周攻打洛阳，守城部队弹尽粮绝。在这危急关头，一位头戴恐怖面具的将领，手握利刃、身披铠甲，率领五百骑兵突入周军包围圈，直杀到洛阳城下。守城军士不明敌我，不敢贸然开门。于是那将领摘下面具，露出了绝美容颜，军民认出是他们的兰陵王，顿时欢呼声四起、信心大增，打开城门与他一同击退了敌军。这就是载入史册的邙山之战。

兰陵王原名高长恭，是南北朝时期北齐昙花一现的人物。他虽然百战百胜、屡立战功，但能够在众多的历史名将中脱颖而出，实在是因为他长得太帅了，而且还喜欢戴面具，这对极了历朝历代花痴女们的胃口。从此，一套“面具男”法则广为流传，即戴面具的男人，一定有着神秘的背景或来历，且实力不俗，而摘下面具瞬间总会让人惊叹不已。假面情结最为严重的日本，在每年的正月十五奈良春日大社中，都有一段压轴的独舞表演《兰陵王入阵曲》：戴假面的男子，在悲壮浑厚、古朴悠扬的曲调中击剑独舞、激情四射、气势不凡。

千百年的演变，面具已经成了兰陵王的代名词。后世人常认为：兰陵王选择面具遮脸，是为了掩盖他的美丽脸庞，以震慑敌人。也有人说，狰狞的面具是为了给他勇气，克服以往柔弱的自己。因为史料中记载的高长恭的性格是低调的、内向的，而且自卑的。极具幻想天赋的日本，甚至杜撰出一段故事：有魔力的面具控制了兰陵王，让他变得残暴、嗜杀，失去了善良的本真，后来亲人的鲜血让他醒悟，奋力挣脱了面具的束缚，恢复

了自我。可见他们对这位英雄的喜爱之情。

但是，“百战百胜”应该不是靠面具吓唬人就能做到的。一个人可以装出懦弱、无能，却装不出强大，除非他就是强大的、有野心的。兰陵王，一面是怯懦的没落皇子，一面是战功赫赫、让敌人闻风丧胆的英雄，哪个才是真正的他呢？仔细分析历史就会发现，兰陵王偶尔戴上的狰狞假面具才是他的真实心态，而面具下面的真面目，却时刻笼罩着一层温柔无争的人格面具，只因为他需要这个人格面具。

什么是人格面具？人格面具是“persona”一词，源于希腊文，本义是指使演员能在一出剧中扮演某个特殊角色而戴的面具。鉴于人格与面具的不解之缘，精神分析学派的另一重量级人物，弗洛伊德的学生荣格，提出了“人格面具”一词，也称为从众求同原型。荣格认为，人格面具位于人格系统的最外层，是个体在环境影响下所形成的与人交往时的假象，是可以观察到的个人行为，掩饰着真正的我。形成人格面具的目的，是为了使人能够被他所生活的社会接受。为了达到这一目的，必须采用一些技巧，使人的行为朝着社会所期望的方向发展，并不产生社会不能接受的行为。

人格面具出于生存压力

兰陵王为什么需要人格面具呢？可以从生物遗传因素、家庭环境因素和社会文化因素三方面进行了解。

家庭是社会文化的媒介，是人格发展的基石，它塑造了人们不同的人格特征。家庭的氛围和父母的教养方式都会直接决定孩子人格特征的形成。特别是父母在养育孩子的过程中表现出的自己的人格，会有意无意地

影响和塑造着孩子的人格。一个平等和谐的家庭氛围，会使孩子形成一些积极的人格品质，如快乐、自立、彬彬有礼、善于交往、容易合作等；反之，则会养成自卑、撒谎、逃避、攻击等负面人格。

兰陵王高长恭出生在北齐皇族。这是一个怎样的朝代和家族呢？在短短28年间，北齐换了6个皇帝，家族成员之间你杀我、我杀你，手段极尽血腥、变态之能事，被后世授予了“禽兽家族”称号。主要事迹选摘如下：

文宣帝高洋，兰陵王的二叔，听信谗言，把自己的两个弟弟，用长矛捅死，还不解气，又用火焚烧，并填上土石；武成帝高湛，兰陵王的九叔，强奸了二哥高洋的遗孀李氏，还当着李氏的面把她的儿子、自己的亲侄子用刀柄活活敲死，其他侄子，一个被虐打至死，一个被毒死，还有一个被大棒击碎两腿胫骨活活痛死（这后两个是兰陵王的亲哥哥）；兰陵王的表哥，后主高纬，砍了自己的亲弟弟，兰陵王后来也死在他手上。

生在这么一个变态家族，想要活命，就必须小心翼翼。不管兰陵王有什么抱负，统统要压制以求自保。所以为了生存，一个低调、谨慎的人格面具形成了。当然，也不排除受生物遗传的影响，在兰陵王的基因里就带着些“变态”的因素。

除了家庭，每个人还都处于特定的社会文化之中。文化对人格的影响极为重要，特别是后天形成的一些人格特征。社会文化使社会成员的人格结构朝着相似性的方向发展，这种相似性具有维系社会稳定的功能，并使得个人更好地嵌入整个文化形态里。

南北朝时期，门阀等级制度盛行。高长恭的父亲虽然贵为皇族，母亲

却无史可考。他五弟的母亲是妓女，尚且有记载是“广阳王妓也”，那么高长恭的母亲可能连妓女都不如。卑微的出身，让他在皇族中的地位非常低，这也造就了他的自卑心理。

而高长恭所处的北朝时期，除北齐外其他五朝都是由鲜卑族建立的，少数民族的草原文化占社会文化主流。那时的男性审美取向以刚健、粗犷、勇猛为美。这样的处境，高长恭偏偏就生了一副美丽的面容。《北齐书》中说他“貌柔心壮，音容兼美”，《兰陵忠武王碑》中说他“风调开爽，器彩韶澈”，《隋唐嘉话》中说他是“白类美妇人”。在一个作风彪悍的禽兽家族里，这样一个温和、美丽又出身低微的男子，怎么可能有人瞧得起。所以他一直不被重视，军事才华也就不为人知，兰陵王的雄心壮志被人为地压制了。

为了保护自己，也为了逃避家族的歧视，兰陵王最终戴上了一层符合他出身和相貌的软弱的人格面具，并干脆装成了一个文弱书生，每天与文人混在一起。至此，他很好地运用了这副人格面具。

过度使用人格面具形成障碍

可以说，人人都有一副人格面具，或者说人格面具对于个人的生存说来是必需的。它保证了我们能够与别人，特别是那些我们不喜欢又无法回避的人能和睦相处。这些有利于个人目标的实现，也是社会生活和公共生活的基础。健康的人格不是没有面具的人格，而是能够正确运用面具，合理控制面具的人格。想要实现真正的自我，希望别人可以接纳真实的自己，并不是要由着性子胡来，而是在适应社会并与别人和睦相处的基础

上，找寻发挥自我潜能的有效途径。

兰陵王并没有放弃自我，从他在战场上英勇的表现来看，他虽然整日与文人为伍，但私下里一定勤加练武，丝毫不懈怠。而他指挥战斗谋略过人，并非纸上谈兵，可见其研习兵法之深，不是一日可成。

成功前，谁没有过沉默的时光呢？生活中那些沉默无为的人，也许只是在蓄势待发。面对不可改变的现实，一味地抱怨和诉苦是没有用的，我们可以利用这段时间，沉下心情，努力地提高自己，等待时机的来临，做到一飞冲天。兰陵王的机会终于来了，在洛阳被围，所有人都束手无策之时，他有了出场的机会。

但是，兰陵王的人格面具发生了异常，导致了主次难分的局面。由于过分沉湎于自己所扮演的虚弱人格，当他想要摘掉这个面具恢复本来面目时，就不那么容易了。这种心理障碍，可称为“人格面具障碍”，这也就是生活中许多人喊“累”的原因。他们过度使用人格面具，个人会因为逐渐与自己的天性疏远而生活在一种紧张、焦虑、冲突的状态中。所以当机会来临的时候，兰陵王只有借助假面具的力量才能找回真正的自己。

戴上面具的一刻，他完全不需顾虑其他，肆意挥舞着自己的勇气，发泄长久以来内心的不满与愤懑，兰陵王就如同他戴上的那个狰狞的假面具，让敌人畏惧，所向无敌。这种与以往性格截然相反的做派，是他压抑已久的力量的爆发。而前后强烈的反差与美丑的强烈对比，带给了围观者不可磨灭的心理震撼，他因此成为当时人们心中的英雄代言人，成为北齐百姓的救世主。

从这个角度看，兰陵王生活的不幸是他的弱点，但因被长久压迫而集聚的不甘，反而释放出了巨大的能量，让他无意中采用了戏剧性的手法达到了一鸣惊人的效果，从而在历史长河中独树一帜。这不得不说是一种另类的收获。

不过这种偶尔为之的英勇并不能拯救他悲惨的命运，反而为自己后来的死亡埋下了伏笔。战场下的兰陵王仍然小心低调，功高盖主这个道理他是懂的。但适得其反，将士们认为他仁爱大度，更大力地追捧他。这种情形，皇帝高纬是看在眼里，恨在心上。于是，警觉的兰陵王努力抹黑自己，他故意收取贿赂、聚敛财物。他的亲信还给他出了装病的主意，可是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兰陵王就是不生病，他叹息着说："我去年脸上长痈，现在为什么不发出来！"从此有了病也不肯医治。

有一天，皇帝高纬与兰陵王一同追忆邙山大捷。高纬感慨他"入阵太深，失利悔无所及"。兰陵王听到表弟这样关心自己，顿时激动不已，贴心地说了一句"家事亲切，不觉遂然"。这话放在正常人耳朵里，是表达忠心的意思，定是要感动一番。可兰陵王忘了自己这个表弟不是正常人，"家事"二字让高纬认为他有"取而代之"之嫌。于是，他的死期到了。公元573年的一天皇帝派人来"看望"皇兄，顺便送来了一杯毒酒。望着那杯酒，兰陵王哭了，他扔下一句"天颜何由可见"，毅然喝下毒酒，结束了自己才33岁的生命。而失去了重要军事将领的北齐，在4年后就被北周皇帝宇文邕所灭。

兰陵王的低调、自卑的伪装是无意识的自保行为，但已在潜移默化中影响了他一生的行为方式。如果不借助假面具，他就找不回真实的、有魄

力的自我，提不起反抗的勇气。临死前，他明显心有不甘，但却来不及戴上假面具抵抗不公，只有凄惨地哭泣着接受死亡。如果他能够反抗，以他的英勇和在军中的威望，是否历史就能改写呢？

兰陵王的两副面具，一副假面具让他暂时找回自己、驰骋沙场，另一副真面具让他长久地压抑自己，直到死亡。浓重的悲剧色彩赋予了这个乱世英雄一种另类的美感，为人们千百年来辗转不能忘怀。

法国女超人贞德：看到上帝的罪与罚

这是一个带着超自然色彩的人物。其他英雄，因为人们的崇拜“被”神话，而她的壮举本身就夹杂着隐晦的神迹，至今让人分辨不清。英法百年战争期间，一个农家出身的十几岁女孩，不识字、不会骑马，没打过仗，却带领法国军队打退英军的入侵，成了法国的民族英雄。她说自己从14岁开始就能听到上帝的声音，看到法国人民所受的苦难，上帝显现在她面前，赐予了她神力，让她去抗御强敌，保卫国土。她因此被称为“圣女贞德”，拿破仑视她为法国的救世主。

年仅17岁，就能指挥大军拯救民族于危难，不要说是女人，就是男人也不容易办不到。即使在巾帼英雄辈出的中国，除了那位靠着一首《木兰辞》名动天下，实际查无史料的花木兰，再难有与之匹敌的。那么，如果没有上帝，她的力量从哪里得来？

至今许多心理学家和神学家们仍然争论不休，他们的观点形成两个极端：要么上帝真的来过，要么就是她有精神问题。严重的心理缺陷，在特殊的历史时期，反而成为英雄崛起的动力。

本文的观点更倾向于后者，用生理心理学的知识对其进行了尝试性的解释，主要应用了脑功能机制和暗示原理。

脑功能机制，“上帝”从人们日常生活的认知而来

在我们生活的世界中，确实存在一些目前的科学水平不能完全解释的

奇怪现象，中国人常用“见鬼”来一句概括。

从科学的角度解释，“鬼”从哪来呢？美国著名生理学家赫尔曼·穆勒在他的“神经特殊能量学说”中提出：我们的大脑直接加工的材料是外物引起的神经冲动。我们直接感觉的东西，不是外界物体，而是我们自己的神经。这种说法在认识论上是错误的，但也有其合理的地方，比如我们对外界、对自身的认识，受生理条件，特别是脑功能的限制。所以，古今中外有很多人都提出疑问，即我们所看到的世界是不是真实的世界，我们能不能看到其他的世界，人类到底有没有第六感？这些问题涉及哲学、心理学、生理学、物理学甚至是玄学等方面，不是单一某一学科就可以研究的，也不是人类现有的认识水平可以完全解释的。

仅从脑功能机制出发，我们的大脑除了能够思考和分析之外，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功能，就是接收资讯。“神、鬼”其实是透过我们的家人、朋友、宗教、电影、书籍，透过各种不同的途径，渗透进我们的大脑里的。这些积存的资料经过分析，在大脑里合成为某种影像，就是我们见到的“鬼”的形象。

从这个意义上说，“鬼”也是一个文化领域中的集体潜意识的结果。荣格认为“集体潜意识”是人格结构最底层的无意识，包括祖先在内的世世代代的活动方式，以及经验库存在人脑中的遗传痕迹。它不是被遗忘的部分，而是我们一直都意识不到的东西。因此，世界各国都有自己的不同于其他的神鬼传说，中国人害怕吐着舌头的黑白无常，而西方人却只认识瞠目獠牙的吸血鬼。这充分证明了“鬼”是一个文化领域中集体潜意识的结果。

同样的道理，“上帝”是贞德从日常生活的认知中得来的。

贞德出生于法国农村，父亲和母亲都是极度虔诚的人。从小，宗教的信息就填满了贞德的大脑。由于村庄经常被外族袭击，贞德对侵略充满了恐惧与愤怒。可想而知，村子里的人包括贞德在内，一定非常渴望救世主的出现。然而，没有人来保护他们，就只能寄希望于上帝了。

贞德在1424年第一次遇见神迹。她说自己见到了大天使长米迦勒、童贞圣女玛格丽特和亚历山大的圣加大肋纳，天使告诉她要赶走英格兰人，并带领王储到兰斯进行加冕典礼。从生理心理的角度看，这是信仰和生存压力带给年幼女孩的幻觉和妄想，她渴望被解救，也渴望解救他人，更渴望得到上层的重视。有着同样心理渴求的村民们，竟然相信了。

在贞德16岁时，亲戚带着她来见当地的驻防部队指挥官，希望能够被引荐给法国王储。毫无疑问，她被奚落了一番。第二年，贞德又来了，这次有些不同，她预测到奥尔良附近的法军将会战败，然后法军真的就战败了。

在这个民族危难的时刻，不管是蒙对的，还是真的会预言，法国高层都不敢再怠慢了。贞德如愿以偿地见到了王储查理，并底气十足地参加了查理七世的加冕礼。贫民小女孩毫不畏惧地面对着统治者，她的底气来自于上帝，因为谁大也大不过上帝！紧接着，法国解救奥尔良的远征开始了，贞德自告奋勇参加战斗。

心理暗示强化了战斗力

看到上帝和会打仗是两个概念。

17岁的女孩一没文化，二没武功，却冲锋陷阵，带领法国军队取得了一系列胜利。这如何解释呢？

心理暗示是个体无意中接受了人或环境向其发出的信息后，做出相应反应的一种特殊心理现象。实施暗示的一方将动机移植给接受暗示的一方，被暗示者便不假思索地全盘接受并照办。暗示对人体生理活动、心理及行为状态，都会产生深刻的影响。积极的暗示能够使个体的心理、行为及生理机能得到改善，增强对疾病痊愈和康复的信心，消极的暗示能使人情绪低落甚至患病或加重症状，而人是唯一能接受暗示的动物。

心理暗示的特殊现象就是自我暗示，是人有意或无意地对自己施予某种信号，从而产生巨大影响。不要小瞧了这种影响，在自我暗示的作用下，有人可能突然变得耳聋眼瞎。当然，这并不是相应器官的损伤，而是由于大脑管理的相应区域的机能受到扰乱，使神经细胞丧失正常功能所致。所以，自我暗示有着巨大的力量。

许多学者认为贞德就是自我暗示性极强的人，这种人往往能做出超越身体极限的事情，从积极的方面说也就是可以充分发挥自己的潜能。所以，贞德敢于无视其他经验丰富的指挥官，主张直接攻击英军。她能以少女柔弱的身躯投入到每一场战斗中，即使受伤，仍继续奋战。如果不是天赋神力，那么就只有自我暗示带来的强大意志力可以解释了。

除了对自己，贞德也对将士们进行了心理暗示。贞德无论打到哪儿，都随身带着代表她身份的鲜明旗帜，虽然有目击者声称她经常在战场上做

出非常明智的决策，但将士们往往将她所获得的胜利视为是上帝的杰作。这种认知，带给了士兵们勇气和必胜的信心。所以，很多学者认为贞德在战场上的领导作用主要是在士气上的，也就是说女孩贞德只是一个名义上的精神领袖，而不是有真实才干的领导人。

不管在哪种情况下，历史学家都同意，法军在她的领导下创造了非凡的胜利。这个不起眼的小女孩，在短短几年内成了传奇人物。

即使真如某些观点所说，贞德是个严重的偏执狂、精神病患者，但她都没有浪费自己的任何一点特别，通过给自己设定了救国救民的目标，来引导自己的行动，极尽所能地发挥个人潜能。那以上帝的名义举起的宝剑，实际是在为人民造福，这样才成就了她的不朽。

其实，许多人都在应用自我暗示。远的不说，就说首富马云，他曾经的大话最后都逐一成真，这其中就有自我暗示的作用。再比如那个“跑龙套的也是演员”的周星驰，认真看待自己的态度是他成功的基础。只要正确引导，自我暗示可以发挥强大的潜能。

英雄的一大特点就是狂热与单纯。贞德虽然有上帝撑腰，但仍旧免不了被当权者摆弄，成为一枚被丢弃的棋子。在1430年5月的一场小规模战斗中，贞德被俘虏，法国竟然放弃了营救。英国法庭理直气壮地总结了贞德的12项罪行，并对其宣判了死刑。目击者声称：贞德被绑在火刑柱上，手里握着一个小十字架，嘴里念念有词不断地祈祷着，即使面临酷刑和火刑处死的威胁时，仍然坚持着她所听到的来自天主的声音，无论那个声音是真是假……最后火被点燃，几分钟后，一切都结束了。英国人将烧焦的木炭拨开，暴露出焦黑的尸体，以向人群证明她的确死了，接着又燃烧了

尸体一次。为避免她的骨灰被人收集，他们将剩余的灰烬都倒进了塞纳河。

在战争结束后，重新进行了一次审判。宗教法庭最终还给了贞德清白。圣女贞德在接下来的400年间成了半传说的角色，并于1920年5月16日由教皇本笃十五世册封为殉教圣女，纪念节日被定在5月30日。她成了罗马天主教会里最受欢迎的圣人之一。

其实，贞德的神迹并不是唯一的。在基督教中，还有一种叫“圣痕”的现象。有人经常在身体的固定部位：头、脚、身体侧部、前额、肩或背部出现流血的伤口，而这些伤口对应着耶稣基督遭受毒打，以及钉在十字架上所受的伤。至今有纪录的“圣痕”现象有300多例，其中多是女性。生理心理学家认为：圣痕患者有着极强的自我暗示性，多数人神经衰弱，易受刺激，心理上呈现出某种病态。当他们联想到耶稣受难的情形时，眼前会出现幻觉，仿佛正亲身经历耶稣被处极刑的活生生场面，感到痛苦万分，使本来就病态的神经系统受到震撼，结果身上出现“圣痕”而汩汩流血。除此之外，还有“着魔”“驱魔”等现象，今天绝大多数的专家都认为被“魔鬼”附身是一种精神疾病，而成功的“驱魔者”只是在治疗中扮演了催眠暗示者的角色。

于是产生了一批超心理学家，他们是物理学家、生理学家、心理学家和研究其他学科的人，还有一些是普通人。他们一直在进行实验，以求证明：心灵感应、透视能力、用意念移动物体、濒死体验和通灵等神秘现象。虽然还不能证实这些现象的存在，但他们为人类能更进一步地认识世界做出了有利的尝试。

但是，医学界并不会自动地将全部的神秘现象归类为心理疾病，所以有些人认为贞德没有精神疾病，因为她没有丧失判断正误的能力，而且头脑灵活、记忆力极好。精神疾病可能导致的混乱，如显著的人格改变和杂乱无章的言语，都没有在贞德身上出现。她只是个自恋狂和宗教狂热分子，驱使贞德行为的意愿来自贞德本身而不是上帝。

而虔诚的天主教徒相信，贞德所看到的真是出自神迹。否则，查理王储不可能同意将军队的指挥权和国家的命运交到一个农村文盲女孩的手里。而且，贞德在受审时曾描绘过大天使米迦勒的相貌，这和教廷秘密藏书中的描述完全一致，这些书籍只有主教以上级别的神职人员才有权翻阅。他们讥讽道：“唯物论者否定天主的存在，所以任何看见的神迹都必定是幻觉。”另外，有许多现代科学家仍然相信上帝的存在，因此科学家在这个观点上也产生了分歧。

还有一个普遍被忽视的现象。在贞德崭露头角前的法国，是法国历史上最阴暗的一段时期，长期的战争让法国人民遭受了巨大的苦难。贞德的出现，也许是一场集体潜意识的结果。人民和贵族都迫切希望能有救世主的降临，当这个人出现在眼前时，即使她只是个不通世故的女孩，他们也选择了相信。贞德将一场原本枯燥乏味、普通人民深受其害但却不感兴趣的王朝间的冲突，转变为了一场热情激昂的、保家卫国的圣战。

我们目前生活在一个科学还不能解释全部事件的世界里。然而，我们应该坚信世界的可知性。也就是说，如果有什么无法解释的，那就是科学还没有发展到那个水平。就像几百年前我们祖先认为是神怪的事情，现在都有了结论。

侠客终结者王亚樵：狭隘的个人英雄主义

“侠者以武犯禁。”侠最初的标准是武力抵抗法律，这是韩非子对侠的定义。所以，不论是儒家还是墨家都对侠客采取排斥的态度。后来司马迁为侠正了名，他在《史记·游侠列传》中总结了“侠”的核心价值观：其言必信、其行必果、已诺必诚、不受其躯、不矜其能、羞伐其德。再到曹植做《白马篇》：“父母且不顾，何言子与妻！名编壮士籍，不得中顾私。捐躯赴国难，视死忽如归！”这才让游侠从街头巷尾走向沙场，从江湖恩怨走向忠君爱国，从除暴安良转为建功立业。从此，为国捐躯、视死如归成了“侠”的最高境界。

民国乱世，有一个安徽人王亚樵，此人侠肝义胆、武艺高强，建立铁血锄奸团，专杀卖国、误国的达官显要，所到之处无不刀光剑影、血雨腥风，人称“远东第一杀手”。电影《功夫》里，无恶不作的斧头帮帮主打家劫舍，欺负社会底层百姓，真实的斧头帮帮主王亚樵确实在上海组织了一支腰别利斧的劳工敢死队，不过却是专门用来对付欺压工人的富商、恶霸的。再看照片，王亚樵戴着一副黑边眼镜，斯文有如书生。而铁血锄奸团的骨干成员看起来也都是单薄的愤青模样，远不及张作霖的“东北帮”来的贵气和霸气。不过两厢一比较，境界却差了十万八千里。王亚樵带着这群不怕死、不为己的英雄好汉们，用自己的方式来实现救国理想，是那个时代名副其实的超级英雄。

何谓英雄主义？当民族遭遇危难时，是那种能够挺身而出，积极克服各种矛盾和障碍，无私忘我地为人民奋斗的精神，其外显的行为具有伟大

的意义。

然而，王亚樵是个人英雄主义者。他有着英雄主义急公好义、同情弱者的利他心理；也有一个崇高的目标，并甘愿接受为此目标奋斗的后果。但是，个人英雄主义者更强调个人的力量，将集体的力量置于次要地位，或者完全忽视掉。其心理根源是：不甘落后，不愿平庸，希望能做出超常的惊世之举，得到别人的认同，常导致自由主义和无政府主义的行为，因此并不被鼓励和提倡。在一个注重集体主义的民族，王亚樵显得格外扎眼。

个人英雄主义让他脱离市井

王亚樵出生在清朝末期，家世贫寒。他的父亲，当农民被地主欺负，开染坊又被土豪欺负，一家人的日子非常不好过。耳闻目睹中，王亚樵深深地体会到了身为底层百姓的凄苦，因此他自幼勤学武艺，立志除暴安良。他小小年纪就有极强的领袖欲，常带领着一帮小伙伴打群架，制造事端，让长辈头痛不已。长此以往下去，英雄做不了，黑社会头目倒是有可能。

但是，个人英雄主义的核心是有一个崇高、远大的目标，并愿意为之奋斗终生。时值半封建半殖民地的中国社会，王亚樵眼看着各国列强汹涌入侵，而清政府对外无能，对内只知道压榨百姓，他深感愤怒，因此竖立了救国救民的决心和理想。街头霸主王亚樵没有为祸乡里，反而养成了急公好义、疾恶如仇的性格，以及同情弱者、同情受苦民众的利他心理。

为响应全国各地反清运动的号召，王亚樵与合肥的青年学生成立

了“正气学社”，其宗旨是“劫富济贫，推翻清王朝”。随着视野的逐渐开阔，他接触到了“三民主义”，从此对孙中山先生倍加崇拜，并果断地加入了同盟会，开始了自己救中华于水火的革命道路。当然，爱好广泛的王大侠，同时也加入了许多其他的革命组织，只要是为国为民，他统统来者不拒。

个人英雄主义者同时坚信自己肩负着“正义”的使命，在实施远大理想的同时，也愿意分出精力，帮助弱小。不过，行为带着些夸张和戏剧性，是王亚樵独特的标签。

一名皖籍工人遭到资本家恶意拖欠工资，该工人前往索要，反遭毒打。王亚樵听说后，怒不可遏。他亲自率领百名大汉手提利斧，杀气腾腾地冲进了资本家的家中，吓得资本家连连道歉，当即赔付了工人工资，这就是斧头帮的由来。为了安抚常州起义军的家属，他拿出3万元顶下了上海亚洲饭店，将所有人安置在内，让战友们能够安心革命，没有后顾之忧。

只要是弱势群体，他都愿意提供帮助。1931年中共地下党主办的《红旗日报》被国民党当局查封，华克之建议王亚樵给共产党买个印刷厂，他二话不说，3天就筹到万元转交给了共产党，使《红旗日报》得以继续出版。一年后，印刷厂又被查封，王亚樵再次伸出援手，花钱赎出了被关押的工人，并安置好了他们的退路。他还会资助共产党员去延安的路费，出钱请律师为被捕的共产党人辩护，诸如此类，还有很多。以上种种，完全符合了司马迁对侠“赴困厄、不矜能、羞伐德”的定义。

个人英雄主义让他与众不同

众所周知，仅靠个人的力量来完成伟大的目标是不够的，因此个人英雄主义者还具有一定程度上夸大妄想的心理特征。他们会夸大自己的能力、才智，自我感觉到伟大，并且不听劝告。严重的妄想症患者甚者会相信自己具有了超能力，能够拯救世界。

王亚樵年幼时就曾经说过："昔日刘邦、朱元璋不过无奈乞丐，竟成帝业；刘备乃卖履小贩，诸葛亮一辈，先不要计较成败，只要敢为！人敢为，我亦敢为；人不敢为，我仍敢为；伤天害理我不为，利国利民我皆为。此生定要干出一番惊天动地的业绩来！"小小年纪，如此的豪言壮语，多少还是带着些妄想的色彩，这也注定了他不可能走一条常规的救国之路。

王亚樵虽然加入了同盟会，但仍固执地采取极端的行为：想杀谁就杀谁。在他跟随孙中山先生期间，段祺瑞左右北平军政大权，反对以孙中山为代表的民主力量，王亚樵很生气，他竟然提议轰炸北平政府，来杀死段祺瑞。孙中山及时地制止了他这个疯狂的念头，劝诫他：解决革命，应以武装力量彻底推翻其组织，不在于杀死一个人。

王亚樵口服心不服，他虽然拥护孙中山的思想，但心里有自己的主意，那就是"用极端方法铲除阻碍中国进步的拦路政客，通过暗杀震动社会、促使变革"。说干就干了，淞沪警察厅长徐国梁、安徽省建设厅长张秋白、国民党外交次长唐有壬、上海招商局总办赵铁桥、国际调查团团长李顿伯爵……只要上了王亚樵黑名单的就跑不了。王亚樵还发动了自己的

兄弟、弟媳，全家齐上阵，完成各类暗杀任务。

他虽然愿意向世界显示他个人的力量，与当时所有的政治家为敌，但这一切都是以道德为前提的。个人英雄主义让王亚樵的“以暴制暴”带着明确的道德感，让他与众不同。

他挫败杜月笙，是为了抵制恶势力的扩张。上海滩谁人不怕杜月笙，就是蒋介石也要给他面子。但在王亚樵眼里，你越逞凶，我就越要动你。他带着“斧头帮”跟“青帮”抢地盘，连带着敲诈勒杜月笙10万大洋，充作了革命经费。他反对卖国行径，所以刺杀汪精卫，派人打了他3枪。他痛惜国土流失，所以警告丢了东三省的张学良，要么回老家跟日本人决一死战，要么以死谢罪，吓得张学良立刻离开了上海。面对蒋介石，反对独裁的他更是毫不客气，1931年6月14日，他在庐山刺杀蒋介石，没有成功。同年7月，又跑到上海北站刺杀宋子文，给他们留下了终生的阴影。

在抗日立场上，他的极端行为毫无顾忌地给日本人迎头痛击。为了配合十九路军的浴血奋战，1932年3月1日，王亚樵组织水手7名，潜入海底，将水雷送到日本战舰“出云号”底部，将其重创，震惊日军。1932年4月29日，铁血锄奸团将日本大将白川义则送上了西天。诸如此类行为，真是大快人心！日本人、国民党、黑社会没有不恨王亚樵的，然而平民百姓却视他为正义的代表。

王亚樵的个人英雄主义虽然带有“无政府”的色彩，但因其心理动机是为民服务，提倡平等和自由，所以能够行之有序、道德分明，给统治阶级敲响了警钟，让腐朽的旧社会为之一震。

现实生活中，个人英雄主义在工作中往往表现为个性的彰显和创造性，这类人能够将个人的能力发挥到最大，并且勇于面对压力和敢于承担责任。只要不脱离法律与社会制度的范畴，他们往往是团队中冲在最前面的人，是提高工作效率和带动积极性的有效榜样。即使存在夸大自己能力的性格缺陷，也会成为他们独特的个人标签。

个人英雄主义是狭隘的

为什么说王亚樵是狭隘的个人英雄主义呢？就如孙中山先生所说，解决革命问题，光除掉一两个人是没用的。不能彻底推翻反动统治，不改变大的政治环境，卖国求荣者还会陆续出现，杀也杀不完。在中华民族危难之时，应该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联合起来共同对敌。这一时期，一切的个人主义都是不合时宜的，因为个人的力量不能扭转乾坤。

中国有句古谚说：“秀才造反，三年不成。”意指秀才只能纸上谈兵，实际无用。中国历史上两个有名的秀才，黄巢和洪秀全造反都失败了。王亚樵也是秀才，他的革命道路同样没有成功。究其原因，主要在于思想的局限性。他们都是才华有余，但前瞻性不足，过于自信，而且对事物的认识较为片面，这些性格上的限制导致他们无法真正达到事业的顶峰。

另外，个人英雄主义会使人脱离群体，因为过分自信和不合群，而陷入不必要的困境中。中华民族向来注重集体是有道理的，因为集体的力量更大，而个人的力量微薄。戴笠正是利用个人英雄主义单打独斗的弱点，重金收买了王亚樵曾经的情人余婉君，诱出王亚樵，将他杀害。一代民族英雄没有倒在日寇的屠刀下，却惨遭戴笠的毒手，实在令人扼腕。周恩来

提到王亚樵遇难时，十分惋惜地对人说："若是我们早点把王亚樵先生接来延安，该能为后来的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做出多么大的贡献啊！"至此，中国社会再无侠客。

在一个讲究集体主义的民族，王亚樵太特别了！他就有如百万军中取上将首级的大侠，肆意驰骋在沙场和江湖，留下身后一片血染的风采。纵观整个中国历史，像他这样活得快意恩仇的人确实不多。王亚樵的个人英雄主义让他在民国乱世、群雄割据的局面中脱颖而出，在那个时代所有人心中扎下了根。用毛泽东主席的话说："谁给中国制造悲剧，他就给谁制造悲剧。这个人的事迹值得写进历史。"

时光荏苒，王亚樵的墓坐落在合肥市瑶海区磨店乡政府以西的荒草岗上，斑驳的墓碑静静地述说着一个热血男儿可歌可泣的一生。比起当代那些或浮夸或肤浅的繁华偶像们，这个真英雄、真男儿，难道不更值得我们去崇拜和讴歌吗？英雄主义的精神，不应该只是一种历史的陈迹，也不应该只是少数英雄的个人行为，英雄主义的真正价值，在于能够唤醒我们每个人心中沉睡的正义感，提高平凡生命的意义。只要我们还对自由、尊严、高贵的人生价值心存向往，英雄的心灵回响就不会断绝！

小结　他们的孤独，虽败犹荣

英雄者，有超出常人的能力，并且愿意运用能力为人民的利益奋斗。而英雄通常以自我牺牲为结局，所以又显得异常孤独。

英雄不论出身，甚至可以说英雄都是不完美的。正如有人格面具障碍的兰陵王，有个人狭隘英雄主义的王亚樵，有脑功能机制异常的贞德，他们没有逃避自己的缺点，反而给自己设定了利国利民的目标，以此来正确引导自己的人格缺陷，最终取得了别人无法企及的成就，而他们的缺陷也成了英雄经久不衰的魅力所在。

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独特的文化，每个英雄也有自己与众不同的心理轨迹，但英雄主义的心理根源都是一样的，不论中国还是外国，英雄的心理根源都是满满的救世主情结。

救世主情结是一种助人动机过强的表现。有此情结者，总是觉得对世界或对某个人，有着强烈的使命感，自己必须要帮助别人，使对方快乐，少受磨难。但它和正常的助人行为是有区别的，救世主情结者会夸大自己的能力和义务，并以自己的主观意图来理解对方的痛苦和需要，偏执地按照自己认为对的方式去帮助对方，并不惜牺牲自己。以此为基础，如果对方拒绝他的帮助，救世主情结者会产生极大的情绪波动，并依然去插手对方的事。举个简单了例子，在婚姻生活中，如果夫妻一方有此情结，就会竭尽全力地想要去改变另一方。虽然他的本意是希望对方变得完美，但人无完人，这么做的结果只会让对方筋疲力尽，从而导致婚姻的破裂。

救世主情结分为索取型和付出型两种。索取型的“救世主”认为别人在受苦，他会按照自己的定义来安排别人的幸福，要求别人听从他的指挥。这种人自以为真理在握，霸道地践踏别人的意志甚至生命，来达到自己所谓的正义，如许多独裁者。付出型的“救世主”则是：大家都在受苦，我要最大限度地牺牲自己来拯救你们，如圣雄甘地和马丁·路德·金。

历史筛选下的英雄都是后者。不论是高富帅将军兰陵王、草根大侠王亚樵，还是谜之女孩贞德，他们都是以牺牲自己为前提，来救助黎民百姓。

虽然在这些英雄们所处的乱世，许多人意识到了社会的困境和百姓的痛苦，并也深深为此困扰，但绝大多数人最后却只是选择了忽视，或者旁观。只有英雄们将助人的心理动机，转化为了具体的行动。从救世主情结到做出英雄之举，他们是怎么迈出这一步的？是因为他们太过正直，还是因为他们感觉不到恐惧，抑或是他们都是人格异常者？

其实，英雄的勇敢并不意味着没有恐惧，而是他们意识到还有比恐惧更为重要的事情等着去做。尼采说：是什么造就英雄？倘若能够同时面对至深的痛苦和最大的希望。这最大的希望，就是那件比恐惧更为重要的事，他们要拯救生命，或者维护某种理想。这些富于建设性的行为，超越了他们个人的利益得失，带给了他们面对困难的勇气。

至深的痛苦，则是英雄主义者必须面对的某种真实或潜在的风险。想成为英雄，必然准备好接受他的行为可能带来的一切结果，包括牺牲生命这种终极代价。这种个人对于自身死亡的接受和超越，被称为悲剧情结。但凡是真英雄总会有一些无法超越的悲剧情结，他们需要一个人面对内心

的孤独，还要接受甚至享受死亡的结局。

面对必须到来的死亡，英雄没有像普通人般执着，而是采取了豁达的态度，将其当作人生必经的体验。就如秋瑾所说：死生一事付鸿毛，人生到世方英杰。所以，胜与败，对他们来说都不那么重要了。他们的孤独，虽败犹荣！

时过境迁，“英雄”一词在我们的世界里出现的频率越来越少。战争已经远去，世界归于和平和更加文明的模式，英雄主义离我们越来越遥远。无奈之下，我们只有将明星、富豪、运动员、政治家等推崇为“英雄”。这些人无疑是成功的典范，是行业的标兵，他们具备许多重要的品质：有毅力、头脑灵活、有冒险精神和学习能力，但是，他们表现不出牺牲和勇敢，他们不是英雄。

其实，英雄一直存在，只不过被我们忽视了。英雄不仅仅是那些做大事、成大业的人，还是那些有着牺牲精神的平民英雄，他们才是英雄主义带给我们社会的最大礼物。就像那些付出生命救助灾民的解放军战士，还有见义勇为的好人，或者为提高人们福祉而终日钻研的科学家们……

这些平凡的英雄启示我们：任何人都具备在生命中的某一刻做出英勇行为的潜力，每一个人都有可能成为英雄，英雄主义是人性的普遍属性，而不是几个“英雄人物”所特有的稀罕特征。

如果我们秉持正义，能时刻坚持自己的立场和原则；如果我们能不再麻木不仁，面对危机情况时敢于采取行动；如果我们不再为别人的罪恶进行粉饰，不再为个人的自私找借口；当我们许多人都有机会成为英雄的时

候，我们能够鼓足勇气……那么我相信，英雄主义会最终回归并覆盖我们的社会，这也是英雄之举的价值。

当代的社会还需要为公众竖立一批真正的英雄形象，将“无私奉献”“英勇无畏”“坚毅不屈”这些精神深深地植入到年轻一代的灵魂之中。即使是已经过去的历史，那些古老的英雄人物也永不会褪色。孩子们会遵循英雄的足迹前进，将自己与英雄联系到一起，最终会成为自己内心的英雄。

不能让英雄主义在我们的社会沉默。

第8章　伟大作家都是苦难的产物

你为何要写呢？嗯，亲爱的，说句知心话，我至今还没有找到其他办法来摆脱我的思想。

——弗里德里希·尼采

中国第一文化名人屈原：理想主义的生与死

中国人对于自杀是极为反感的，莫说有识之士，即便是寻常百姓、贩夫走卒也深以其为耻。《孝经·开宗明义章》里告诫："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孝之始也。"既然百善孝为先，那么自杀就是最恶的事情。如此先礼后兵，就是告诉大家自杀是最糟糕的解决问题的办法。不过，转折出现了，殉节之士排除在外。中国出现了一批又一批以"忠义"为由自杀殉节的杰出人士，屈原是他们中的代表。

屈原为什么死得其所呢？人们说：屈原之死，死于爱国，因为他将国家兴衰置于自己的得失之上，誓与楚国共存亡；还有人说：他追求自由与平等，德行高洁不愿同流合污，因此遭到封建统治阶级的迫害，他是为真理而死，所以死得其所。

然而，不论是政治环境因素，还是社会文化因素，都是外在因素，每个人都不可避免地接受着外因带来的压力，如果因为这样就去投江，恐怕偌大一个长江早就被填满了。所以，屈原之死，主要还是他的内在心理因素所决定的。我们从《史记·屈原贾生列传》和屈原的诗作中可以看出，屈原是一个典型的理想主义人格，这也是自杀率最高的人格类别。

理想主义人格将追求信仰视为生命中最重要的事业，他们投入大量的时间来追求人性的意义，希望赋予生命以价值和完整性，能够表达真实的自我。理想主义者做事不以功利为目的，对理念的坚持胜过对利益的追求。

屈原是有理想主义人格的政治家

如果用中国最伟大的诗人来形容屈原并不为过，但写诗其实只是他的副业，政治家才是他的本职工作。他是因为从政不顺利，郁闷难当、长吁短叹，一不留神才成了大诗人的。

屈原是楚国没落贵族的后裔，一直与父亲隐居在楚国南方。山清水秀的居住环境和明媚的自然风光，造就了屈原单纯而富有热情的性格。但他并不甘于隐居，长大后就做了一首《国殇》来抒发自己的理想。楚怀王注意到了这个人才，历经周折找到了他，也作诗一首劝他出山，屈原高兴地答应了。此举可以看出，楚怀王并不是个昏庸无能的人，他清楚地知道屈原是可堪重用的。屈原来到朝廷当官，他“博闻强记”，熟悉政治情况，又善于外交辞令，被楚怀王任命为左徒（左丞相），开始信心满满地实施起自己的政治抱负。

中国式理想主义的重要特征就是“忧国、忧民”。屈原的政治主张多数围绕国计民生的问题。楚怀王让屈原“造为宪令”，即主持国家政令的起草、宣布等事项。他对法度的修改多从劳苦大众的利益出发，限制贵族的种种特权。其实，屈原在未出山前，就做了许多帮助百姓的好事，他并不以贵族身份而自大。理想主义者也是个利他主义者，他们愿意牺牲自己的利益，全身心地帮助别人。他们甚至认为人最大的幸福源于无私地为他人奉献。因为其思维与行动常超越自我的界限，所以能为更多人的福祉担当。

在用人政策上，屈原坚持“举贤授能”，就是不分贵贱，把真正有才能

的人选拔上来治理国家。他反对世袭，限制贵族阶级对权位的垄断。这是理想主义人格的另一主要特征，重视公正、公平的价值，不分贵贱一视同仁。即使在现代，屈原的政策也是民主与平等的标准。

其实，不论修明法度，还是举贤授能，都是屈原实现其政治理想的两个最重要的手段。理想主义人格追寻长期的目标胜过短期的目标，善于着眼未来。屈原的理想就是希望楚国能够强大，进而统一列国，这些在《离骚》中有叙述。当时正值战国七雄逐鹿中原的乱世，屈原生活在这个社会变革、斗争复杂激烈的时代，迫切地希望能够结束中华长期分裂的局面，让百姓安居乐业。

有趣的是，理想主义者虽然信赖直觉的力量，但是，又善于从整体上把握事物，擅长分析和总结，能够将复杂的事情概念化、原则化。屈原清晰地认识到，要实现理想，必须先从内部革除弊政，才能挽救国家于危亡，使楚国走上富强的道路，最后统一中国。

以上治国策略都是正确的，在屈原的政治生涯中，楚怀王起初是很信任他的。直到有个姓上官的大夫，他妒忌屈原的才能，为了争得大王的宠爱，就向楚怀王进谗言："大王叫屈平制定法令，外边没有人不知道。每次法令公布出来，屈平总要逞能称功，说什么'除了我，谁也干不了'的话。"楚怀王听后很生气，从此开始疏远屈原。屈原先被罢免了左徒的职位，后来又被流放到汉北地区。再后来，楚怀王不听屈原劝告，被秦国骗去，死在异国。顷襄王继位，还是看不上他，又将他流放了。

仅仅是一句谗言就能毁了楚王对屈原的信任？屈原屡屡被流放，不论当权者是谁都不能接受他，这是为什么？同样是变法，同样是因为触动贵

族阶级利益而被群起而攻之，王安石为什么能自始至终得到宋神宗的理解？还是要从屈原的理想主义人格入手。

理想主义者自己有理想、有原则，却希望别人也以同样的角度或标准来处理问题，这就有些强人所难和不切实际了。他们可是站在全人类的角度去看问题啊！这个高度，不是谁都能上去的。当别人的行事不合乎他的标准时，他虽然不会采取具体行动贬低对方，但傲视的态度会挂在脸上，让别人不舒服。“众人皆醉我独醒”这句话就体现了屈原居高临下的姿态。这种态度，大部分人不会喜欢，何况是刚愎自用的统治者。

理想主义者是不可救药的

理想主义者非常纯洁、简单，他一旦得到别人的信任就会毫无保留地以极大的热情投入到事业中。相比于对成就的追求，他更渴望别人的赞赏和理解，所以周围人的排挤，对他的打击是致命的。而因为关注未来，很少着眼于现实，所以现实中的矛盾冲突会让理想主义者感到格外痛苦。屈原历经了残酷的政治斗争，感受到权力的倾轧和同僚的排挤，这与他们心中所构建的理想社会相距甚远，他的内心产生了激烈的冲突，失望至极。

尼采说过：理想主义者是不可救药的，如果他被扔出了他的天堂，他会再制造出一个理想的地狱。壮志难抒的屈原制造出了另一个理想的地狱——诗歌。理想主义者对语言文字十分敏感，当悲情无处述说时，就作诗以抒发情感。在流放中，屈原痛心楚怀王的偏听偏信，写下了《离骚》，以及其他不朽诗篇，成为千古绝唱。

理想主义者同时也是坚定不移的浪漫主义者，他们道德高远，却从不

枯燥。虽然是用于抒发意志的诗词，但屈原为之附上了绝妙的浪漫色彩，独具风情，为人们所着迷。比如，在《思美人》中，他以“美人”比喻楚怀王，而以“美政”代表理想的国家政策，在他心中，世界原本就是美的。

他也挣扎过。《思美人》表达了屈原在现实和理想之间进行过的思考。是要辱身降志去攀缘群小，与现实妥协；还是坚持高洁品质，依从前贤？最终，理想压倒了现实，在诗作的结尾处，屈原发出了这样的宣言：“命则处幽吾将罢兮，愿及白日之未暮也。独茕茕而南行兮，思彭咸之故也。”我还是坚持自己的原则，绝不改变态度。屈原坚守的美德，是一种常人很难企及的境界，屈原将这种完美的人格特征称为“美人”。

公元前278年，秦国大将白起一举攻破楚国都城。看到自己的祖国被侵略，屈原心如刀割，不论是个人还是国家，都走到了生命的尽头。他写下了绝笔诗作《怀沙》之后，就披散着头发，抱着石头投江自尽了。读《怀沙》，能感觉到屈原时而清晰时而错乱的思绪，其中怨恨悲苦、哀伤失意绵绵不绝。他认为自己的不幸是因为自己超出常人的高洁品质，而他即使历尽忧患也不会改变信念，质本洁来还洁去。

然而，令屈原自己也想不到的是，政治抱负的失意，换来的是文学领域的巅峰。他开创了中国文学史上一个特别灿烂的诗体——楚辞。3000年过后，屈原仍旧是中华首屈一指的大诗人。他更在20世纪被评为世界三大文化名人，而受到广泛纪念。

如果不是那些挣扎与坚持，人们也不会读到他诗歌里的百转千回与荡气回肠。理想主义人格带给屈原的是壮志难抒，却在另一领域成就了他的辉煌，同样做到了将他的美德得以传扬天下，甚至更远更久。

以现代心理健康的角度来看，选择自杀的人，都存在着一定程度的社会适应不良。据统计，在中国，自杀在死亡原因中排第五位。这其中有多少理想主义者呢？屈原是为美德而生、为美德而死的。这种理想与完美并存的心理倾向，可以作为榜样，用来鞭策我们的言行。但在现实生活中一味地严格要求自己，一味地追求触摸不到的未来，肯定会影响到生活和工作，从心理健康的角度出发，是不适当的。

屈原之后的自杀者，他们主动地放弃了自己的生命，其行为又能创造出什么价值呢？就像明朝重臣徐阶，如果不能长期忍辱负重、迎合帝意，如何能够除掉奸臣严嵩呢？我们的社会，似乎更需要这样的人。所以，班固虽不否认屈原的作品“弘博丽雅，为辞赋宗，后世莫不斟酌其英华”，但也评价他“非是明智之士”。

那些同样具有理想主义人格特征的人，该如何规划自己的人生呢？人们普遍认为，理想主义与现实主义是相对立的。其实，真正的理想主义者必须同时是现实主义者！因为离开了现实的理想只能是空想。理想主义者要实现理想，必须扎根于现实，一步一个脚印走下去，将不利的环境因素转化为适宜的，将敌人变成朋友，将所有条件调整到有利的方向上，这样才能证明理想的价值。否则，一切都是徒劳。屈原有气节否？有。该死否？不该。他虽被歌颂，但实在不值得学习。

当然，从历史价值来说，不同的杰出人士、不同的人格特征，他们的历史作用是各不相同的。屈原如果不是那样执着于理想和信仰，执着于远播美德的芬芳，中华民族也就少了可供膜拜的榜样，理想主义可能真的会渐渐死去。这个智慧的、高傲的、多愁善感的灵魂，留给人类一个理想主

义的制高点，这就是屈原的历史功绩。屈原死了，他的理想主义还永远地活着。

现代人安心享受着从未有过的物质文明，感受着五颜六色的娱乐世界，谁还会操心社会的完美与否？人们热闹地庆祝着端午节，可是有多少人还记得粽子的来历呢？有多少人还在意屈原生与死的价值呢？

魔幻作家蒲松龄：在白日梦中释放焦虑

少爷要去赶考，家人兴冲冲地给他收拾行囊。不过少爷兴致更高，因为他虽然不穷，却是书生无疑。一路上，少爷有客栈不住，专往深山老林子里钻。月黑风高夜，得见一户大宅，少爷惊呼："必是鬼宅！"然后兴奋地进去借宿。宅子的主人热情地招待了他，少爷见这家小姐貌美，兴奋地想："定是女鬼！"遂于深夜之时，在屋中静候女鬼敲门。左等不来、右等不来，少爷无奈只得主动去"女鬼"闺房叨扰，终被房主家仆痛打一顿，轰出门去。鼻青脸肿的少爷哀叹："女鬼……女鬼在哪？"这是邵氏电影《古之色狼》的一个桥段，可见《聊斋志异》有多么的"深入人心"，女鬼聂小倩和小狐狸婴宁是明清两代当之无愧的宅男女神。

莫言老师就曾经多次表示受《聊斋志异》的影响很大，他从小听大人们讲聊斋故事，自己读《聊斋志异》，深受其中的魔幻风格、奇特人物、充满想象力的情节影响。巧合的是，他们同为山东人，同样生活于农村，有深刻的底层民间经验，而这又让他们的作品充满着浓厚的人文气息。因此，莫言诺贝尔文学奖的授奖词是："将魔幻现实主义与民间故事、历史与当代社会融合在一起。""魔幻现实主义"一词又在中国文坛喧嚣直上了。这是一种将魔幻和现实融为一体，把神奇、怪诞、超自然的人物和现象插入到反映现实的叙事和描写中的文学形式。当然，魔幻现实主义所要表现的并不是魔幻，魔幻只是手法，反映现实才是目的。

小说的创造形式有很多，为什么选择魔幻来反映现实呢？如果说文学作品中对人物和情节的描述，反映了作家对于时代、历史的看法，那么文

学创作的心理则是作家本人的精神诉求。魔幻小说是作家不满足于模仿现实的本来形态，要按自己的需要来虚构形象的一种创作方法，因为幻想中的事物比真实情况下更活跃，更富色彩，更符合心意。从精神分析的角度来看，魔幻小说可以看成是作家做的一场白日梦。

白日梦指人在清醒时，脑内所产生的幻想及影像，有时是未来的情景或计划，有时是过去的回忆，但通常都是开心的想法。白日梦虽然不是梦，但它也是无意识欲望的产物，只是以可控制的思维反映出来。白日梦里的情境或事件，都是用来满足做白日梦者的某种野心或欲望，包括性欲、情欲、权力欲、自私野心等。做白日梦的时候，看起来像是在发呆，个人暂时脱离了与周遭有关的事情，只集中于自己的思想当中，注意力完全转向了对内在刺激的反应。

白日梦的形成原因有很多，除去生理和药物的影响，主要原因还是生存压力带来的焦虑。当个体遇到挫折或难以解决的问题时，便把自己放到想象的世界中，以虚构的方式应付挫折，释放焦虑，并获得满足。不要怀疑，莫言是焦虑的，蒲松龄也是焦虑的，魔幻小说作家都是焦虑的，而魔幻小说就是他们用来释放焦虑的白日梦。

蒲松龄的一生可以用“少年得意，一生失意”来概括。他生在一个小康家庭，19岁时参加县府的考试，考了第一名，中了秀才，还受到了山东学政的夸赞，一时风头无二。但这就是他人生的顶峰了，此后，他用了一辈子的时间来参加科举考试，却再也没有考中过。伴随而来的贬损和巨大的心理落差让他抬不起头来。因此，他虽然满腹学问，却只能靠教书来维持生计，终日为温饱挖空心思。曾经的抱负和理想化为空谈，这其中有多少

难以排遣的苦闷和郁结呢？

郁闷之极，大概就只有白日梦可用来宽慰了，一个名为《聊斋志异》的作品就此诞生。蒲松龄在《聊斋志异序》中写道："集腋为裘，妄续幽冥之录，浮白载笔，仅成孤愤之书"，明确地表明了这是一部抒发孤愤之情的作品。他一生坎坷，对现实极为不满，这就是创作《聊斋志异》的初衷。但如果仅仅不满于现实，蒲松龄有再高的学问，也要就此沉寂了。而白日梦这种一般人视为不健康、不务正业、好逸恶劳的心理活动，却给他打开了另一个天地。

这个天地是什么样的呢？白日梦的内容直接受到明显动机的支配。文学心理学认为作家的创作动机有两种：一种是缺乏性动机，人因为生活中的某种缺失和痛苦而导致心理失衡，创作是为了重新取得平衡和自我疗伤；另一种是丰富性动机，创作是为了寻求刺激和满足，而不是为了解除痛苦，是一种自我实现的需要。结合蒲松龄一生的遭遇，他的创作动机应该是缺乏性动机，那么他的白日梦的内容就是处处在弥补心理缺失，减少焦虑。《聊斋志异》中离奇的故事情节，那些风姿绰约、千姿百态的狐鬼佳人们，以及那些穷困潦倒但有鸿鹄之志的文人，成了寄托蒲松龄人格理想的载体，以达到一场空前的自我救赎。

下面我们就从这些才子佳人的故事，一窥蒲松龄通过白日梦释放的焦虑，以及因此获得的满足。

1.释放尊严的焦虑

《聊斋志异》中的男主人公都是寒门士子、落魄文人，这些人苦有济

世之才，却无经世致用之径，面对冷漠无情的现实社会，他们无力去做斗争，就如蒲松龄自己一样。可是那些绝世佳人们却都嫌富爱贫，只对穷书生有好感，并在他们穷困潦倒之时伸出援手，给钱给物，还以身相许。既有物质上的援助，也有精神上的支持。不但如此，不论面对何种情境，佳人们都能为才子守身如玉，毫无怨言地等候他们。穷书生成了人生赢家。

如果你只看到男女之爱，就狭隘了。佳人对才子的认可，更多地象征了蒲松龄期望得到的社会认同和个人价值的实现。在美女的绝对崇拜中，他对于尊严的焦虑得到了释放，获得了在现实中找不到满足感。

2.释放性的焦虑

《聊斋志异》的男女情爱中，主动的全都是女性，这与现实生活是完全相反的。这些国色天香的女子在追求爱情之时大胆、开放、主动、热情，而且招之即来挥之即去。这极大满足了男士的“意淫”心理，即想象的性行为。现实中的落魄书生是少有人问津的，更不要说是红粉佳人，他们对于性的渴望和焦虑，通过想象得到了满足。

3.释放物质的焦虑

娶妻就娶聊斋妻，因为她们还具备发家致富的才能。现实生活中蒲松龄的居住环境是“农场老屋三间，旷无四壁，小树丛丛，蓬蒿满之”，对物质的焦虑困扰着他的一生。他的妻子也是贤惠的，蒲松龄外出给人当家庭教师的时候，妻子就在家里上养老，下育小，有一点儿好吃的，就给丈夫留着。但是没有钱，日子真难过。如果能出现一个像狐女红玉、青梅那样的会赚钱的贤内助，蒲松龄就可以高枕无忧了。

4.释放不得志的焦虑

蒲松龄一定常常想，自己为什么如此倒霉呢？明明年少时意气风发，前途无量，怎么就一落千丈了呢？神怪的故事中带有极强的迷信和宿命论的思想，他相信“天意”就是导致他不幸的原因，一旦接受了命运的安排，心里的不平衡多少得到了抑制和缓解。把责任推到外因，自己这个内因就好受了。

5.美德的满足

在《聊斋志异》中，绝世佳人们身上积聚了中国所有的传统美德，兼具形象美与心灵美，是作者心中美的化身。美人之美象征着道德之美，象征着蒲松龄对于儒家传统教义的追求。现实社会腐败黑暗，人心势利，但美德自古常存，蒲松龄仍然相信人心向善，就如同故事中的书生终得认可，现实中的美德也不会消亡。

6.公平正义的满足

《聊斋志异》中很多篇目揭露了官府腐败和对人民进行的剥削和压榨。然而，主人公的申冤，并不是单纯意义的报复，而是正义与邪恶的斗争、穷与富的较量，是被侮辱与被损害者的反抗，反映的是蒲松龄本人压制的反抗精神和对公平正义的向往。

总的来说，蒲松龄借《聊斋志异》建造了一个假想的世界，相对于那个令他失望的现实社会，这个地方是干净的、纯洁的，是一切寒门士子所向往的世外桃源，是蒲松龄白日梦中的一部分。

明末清初，蒲松龄这种释放焦虑的心理诉求，不仅仅是一种个人现象，而是一种时代性的心理现象。《聊斋志异》除了有小说家自己的影子外，还反映出整个科举时代失意文人的悲哀与幻想。于是，这一时期涌现出了大批才子佳人小说，“凡纸上之可喜可惊，皆胸中之欲歌欲哭”，这也是才子佳人小说的创作心理。当社会、历史的苦难超出了人文的维度，变成野蛮、非理性的疯癫与暴力，也就很难判定小说与历史，哪种更接近现实，哪种更趋向魔幻了。

以此说来，白日梦还是有好处的，能调节心情。白日梦的超现实情景，往往伴随着愉快的情绪，人们沉浸其中，暂时脱离了现实中的挫折，平衡了心理。白日梦还能够激发想象力，特别是文学与艺术创作中，白日梦那不受约束的形式，往往会迸发出意料不到的灵感。白日梦甚至能够帮助自我实现。当人清醒时，永远只会用固定思维来看待自己和周遭，而做起了白日梦，一切的自尊、面子和得失都不再起作用，人有机会重新审视自己，找到更适合自我实现的行为方法。

这也就是为什么蒲松龄宁可耽误科考，也要写小说的原因，他已经离不开自己虚构的故事了。好朋友发现蒲松龄因为写《聊斋志异》影响到考举人，就写了一首诗劝他“聊斋且莫竞谈空”，快别写小说了，专心去考试吧！但是蒲松龄听不进去，他不可控制地到处收集奇闻轶事，写到自己的作品里头。他将自己的白日梦转化为文字，写着写着，不但调节了心情，还激发了想象力与创作力，成就了一部中国古代文言短篇小说的最高典范。《聊斋志异》所反映出的时代价值，以及个性解放的呼声，在中国文学史上绽放着不朽的光芒。

在现实生活之余，男性们窝在网络上看玄幻小说，女性们守在电视机前追捧狗血言情剧，都是在用白日梦满足自己的幻想，丰富枯燥的现实生活。有趣的是，某论坛总结的大热网络小说写作要点，跟上述蒲松龄的6种焦虑有着异曲同工之处。看来，不同时代的人都有做白日梦的习惯。但幻想毕竟不是现实，若是白日梦代替了有意义的行动，就只能成为逃避现实的手段。所以，如果你只做梦，不行动，还是少梦为妙，否则重新回到现实中来，面对的只能是更残酷的打击。

时代不同了，写小说再也不是低贱的工作，而更多的是出于生活丰富性的动机。当代文坛充斥着各种魔幻奇诡的题材，到处有飞崖走壁，到处是穿越时空，已经打破了各种束缚，极尽想象之能事。但是，如今的魔幻只剩下了虚幻的躯壳，内里缺少现实的填充，失去了从《聊斋志异》以来到莫言等人的中国魔幻文学的魂魄。脱离了现实，远离了人心，再华丽也没有了价值。莫言小说的获奖再次证明只有把握生活本质的作家，才会发出真正的文学魔幻之光。

简·奥斯汀：大龄剩女的爱情洁癖症

剩女，不是中国特有的，但“剩女”这个词汇却是极具中国特色的。国人在面对这一群体时极尽语言天赋：那些处在25～28岁之间的未婚女性被称为“剩斗士”，28～32岁之间的被称为“必剩客”，32～35岁称为“剩者为王”，35岁以上的，那就是“齐天大剩”了。生于200多年前英国乡村的，42岁至死未婚的简·奥斯汀，应该就是当之无愧的“剩女始祖”了。

作为世界历史上十分出名的“单身女性”，英国文学史上最杰出的女作家之一，简·奥斯汀一直被世人看作是桀骜不驯又充满了勇气的女人。然而，画像中的她是一位娴静、美丽的可爱女子，她的外表没有任何女权主义或者女强人的气场。可就是这样一个小女子，于2013年静静地挤掉了达尔文，成为10英镑纸币的封面人物，可见英国人有多么爱她。

不是谁都能叫作“剩女”的，除了不结婚，还需要具备以下条件：漂亮、聪明、经济独立。奥斯汀具备了现代大龄剩女的这些特点。

1775年12月，简·奥斯汀出生于英国汉普郡斯蒂文顿的一个牧师家庭，起了一个跟她后来的“死对头”夏洛蒂·勃朗特《简·爱》中的女主人公一样的名字。这一年，法国著名物理学家安培出生，和珅的儿子丰绅殷德出生……但乡下女孩奥斯汀比他们都有名。

简·奥斯汀的家庭生活很幸福，她有慈爱豁达的父母、善良忠诚的兄弟和关爱她的姐姐，养成了她自尊、自爱的性格。她在十三四岁就开始写东西，显示了她在语言表达方面的才能，不过这一点她仅仅与家人分享；她

是个手艺高超的女裁缝，擅长丝绸刺绣；她还会弹钢琴、唱歌、画画；除了拥有良好的教养，她还有善良的心地和温和的性格；当然，她必须是个大美人，看过她的肖像画就知道。而且她并不自闭、自卑，据她的兄弟回忆，奥斯汀特别喜欢跳舞，是个中高手。当时，家境一般的父母多会让女儿频频在舞会亮相，以提高她们的择偶概率。如此看来，15岁之后正式进入“婚姻市场”的简·奥斯汀，是有择偶资本的。这样的女子，不会嫁不出去。

事实上，这些被称作“剩女”的女性，往往是很具有异性吸引力的。外貌和智商的资本，让这些女性在伴侣的选择上颇为挑剔。但阻碍她们结婚的真正元凶是她们自己，不论出生于什么年代，身份地位有何不同，主动选择不婚的女性都有着共同的性格特点：一是自我，关注个人的感觉和价值胜于其他，而且不在乎外界的看法；二是偏执，坚持自己的择偶观不妥协。奥斯汀也是如此。

奥斯汀对于择偶观的偏执，可以称作“爱情洁癖症”，表现为个人一味追求纯粹、无瑕的爱情，不能容忍爱情中有任何瑕疵。分为两种情况：一种是要求对方感情经历洁白无瑕，比如处女情结；另一种并不要求对方感情经历空白，而是自己不轻易谈恋爱，有时甚至没谈过恋爱。不论哪种，他们的共同特点是忠于爱情，对于爱情全身心地投入，并且无法容忍爱情中有其他因素的介入，不接受一丝不完美。这种心理特征的优点表现为对待感情忠贞，不背叛，全心全意付出，缺点就是会给自己和对方造成精神压力。

从史料的点滴中推测，奥斯汀遭受的几次感情经历，加重了她的爱情

洁癖症。

在参加舞会时，奥斯汀曾经和一个叫汤姆的男孩短暂地擦出过爱情的火花。在她给姐姐的信中说道：“我几乎不敢告诉你，我的爱尔兰朋友和我做了什么，你自己想象一下，在跳舞和坐下来时能做出来的最不检点和令人震惊的事情就可以了。”然而，当男孩的家人注意到他们的密切关系后，就立刻让汤姆离开了。因为汤姆没有钱，读书全靠亲戚的资助，为了前途着想，他必须要找一位更富有的妻子，而不是像奥斯汀这样的小家碧玉。虽然没有记录显示奥斯汀表现出了任何痛苦或失望的迹象，但以她的自尊和自信，是不可能毫不在意的。小小的伤痕留下的爱情洁癖症让她更加坚持己见，越发容不下婚姻中的其他因素。

简·奥斯汀可能与另外一个男人也有过一段夭折的爱情。他们是在一个海滨度假区相遇的，这是一位非常有魅力、英俊潇洒的男士，符合她所有对爱情的想象。不幸的是，这个人在不久后就突然去世了。简的侄子认为：“如果简曾经爱过什么人，那一定是这位无名的绅士。”也许这就是“曾经沧海难为水”的感觉。

1800年父亲退休，全家迁居巴思，奥斯汀并不喜欢这里，据说她曾遭受了抑郁症的折磨。虽然平时看不出她会做出什么出格的事情，但在这个地方，奥斯汀拒绝了一位将继承大笔财产的青年的求婚，因为她不爱他。

“因为她不爱他”，这么一句简单的话语，在200年前的英国需要多大的勇气呢？那简·奥斯汀在当时大概已经算是“火星人”了，她以一人之力挑战着整个社会规则。

其实，奥斯汀非常清楚自己所处时代的社会和女性的地位。在18世纪、19世纪传统的英国社会上，女性属于男性的附属品，位于边缘化的社会地位，甚至没有独立的人格。她也明白当时的女性该如何出人头地。《傲慢与偏见》开头一段这样说：“凡是有钱的单身汉，总想娶位太太，这已经成了一条举世公认的真理。这样的单身汉，每逢新搬到一个地方，四邻八舍虽然完全不了解他的性情如何，见解如何，可是，既然这样的一条真理早已在人们心目中根深蒂固，因此人们总是把他看作自己某一个女儿理所应得的一笔财产。”奥斯汀早在200年前就看透了：女子要嫁的不仅仅是男人本身，更多的是他的钱财，他的事业，他的所有社会关系总和。

女人看中男人的钱，男人也需要女人的钱。19世纪初，英国正处于资本主义经济逐步走向发达的时期，经济因素几乎渗透到了社会各个领域。女性若没有亲属的遗产可以继承，嫁给一位有钱的丈夫才是出路；而如果没有钱做嫁妆，再漂亮的女子也难找到如意郎君。当时女性的处境真的十分可悲。在《傲慢与偏见》中，奥斯汀描写的几位女子的命运就说明了这个问题。夏洛蒂虽然是爵士的女儿，但因身无分文而无人问津；貌不出众的金小姐因意外获得1万英镑财产而追求者趋之若鹜；钱，几乎成了那个时代的主题。

现实生活中，没有任何遗产可继承的奥斯汀，在这种情况下竟然拒绝了一位将继承大笔财产的青年的求婚，在当时的人们眼里确实是大大的“有病”。有爱情洁癖症的奥斯汀，从未后悔自己的决定。多年以后，她曾认真，甚至带有遗憾地说：“生活中有些东西非常美好，但再怎么好都不如爱重要，一旦没有了爱，什么都无法替代。”

更“有病”的还在后面，她开始写作，发表小说。对爱情的挑剔和洁癖心理，让奥斯汀收获了观察社会和婚姻的独特眼光，让她的作品充满了批判现实的精神。那些活泼风趣的文字和细致入微的观察力，真实地描绘了乡绅家庭女性的婚姻和生活。她通过绅士太太们的日常对话和交际反映出了当时的社会百态，并用幽默的语言讽刺了唯利是图、爱慕虚荣的现象。

在父权制度社会中，妇女罕有发言权，也没有能力按照自己的体验重新解释这个世界。奥斯汀虽然成了少有的女性作家，但她的作品中，那些狡黠辛辣、思维敏捷、美丽活泼的女主人公们都被要迫历经坎坷，甚至扭曲了性格才能收获幸福。这也表达了她在这个男性主导社会里所受的心酸与无奈，抑郁症也许就是这么得的。现代“剩女”们面临的非议与那时的奥斯汀相比是无法想象的，她就像一个孤身奋战的勇士，把持着最后的细腻和高贵，灵魂独立而脆弱，在世俗的目光下永远坚持自己的追求。

所以，成为简·奥斯汀那样的女人，是一件异常不容易的事情。《傲慢与偏见》中，简·奥斯汀把美好的结局送给她的读者，而现实生活始终没能让这样的美满出现，她终究还是没能等到自己的达西先生。因为执拗和自我，因为不能接受没有爱情的婚姻，因为拒绝为钱财而结婚，奥斯汀宁愿一辈子不嫁也不愿意向世俗低头。而她因为没有钱，有段时间要靠兄弟的帮助才得以维持生活。她依然无怨无悔。1817年5月，42岁的简·奥斯汀病故于温彻斯特。

现实生活中，所谓纯洁的爱情，只能满足心理的需要，不能解决现实问题。很多婚姻和家庭的组建并不是因为爱情，而是要解决生存问题。但是，人人无缘爱情，人人又都渴望爱情。经历了数百年的时间，不同国

家、不同种族的男人、女人，关于爱情、婚姻和家庭的问题都没有变。真爱绝不迫于时间、金钱、制度以及阶层，更不迫于生活。真正的爱不多见、不时髦、不可求、不可效仿。奥斯汀作品的魅力也就在此。

在去世后不到200年的时间里，她被誉为地位可与莎士比亚平起平坐的作家，其作品《傲慢与偏见》在英国人最喜爱的百部文学作品中位列第二，仅次于托尔金的《指环王》。而且她向来不缺乏男性读者，就连英王乔治四世都痴迷于她的作品。2013年是《傲慢与偏见》出版200周年，英国中央银行宣布，简·奥斯汀的头像将被印制在新版10英镑纸币上，以此向这位誉满全球的女作家致敬。

惯于给人贴上特定标签的国人无法理解，无论男女，只有智慧的人才会主动选择自己的人生。一位“必剩客”女生说：“假如我有像简·奥斯汀般飞扬的文采，纵然一生孤身一人，也仍然是充实幸福的。”终究，在一部分人的人生中，自我实现和自我圆满高于一切。我们应该感谢这个时代，是它给予了女性更多的选择，和张扬自我的空间。

小结　失败带来了额外收益

今天我们来谈一谈失败的好处。当然，并不是那类“失败乃成功之母”式的心灵鸡汤。

首先要说明的是，失败并不光荣，贫穷也不是什么值得自豪的事情。失败和贫穷会让人卑微、怯懦，进而引发人的嫉妒、沮丧、自私自利和不守信用等不良心理。那些赞扬失败的人要么是自欺欺人，要么就是在忽悠傻瓜。

那么失败了，能有什么好处呢？

人们都是害怕失败的，害怕随之而来的鄙视和嘲讽，更害怕失败带来的困难和艰苦的生活。有的人偶尔失败一两次，这是能接受的；有的人干脆就没有成功过，他们不是经历失败，而是成了失败的代名词，这就是失败者。当你成了失败者，会怎样呢？刚开始，你还在挣扎抵抗，为别人的瞧不起而脸红、心跳，为别人比自己强而心生嫉妒。渐渐地，当失败已成定局，你就接受了、习惯了，麻木了，破罐子破摔了！我所说的好处就从这时开始。

失败让你找回了自我，找回了自己原本的模样，而不必再装成另外的形象。你可以把所有的精力都放在自己喜欢的事情上，你可以只与自己喜欢的人来往，你可以只关心自己，而不在意别人……你从来没变得如此自在，因为最糟糕的事情你都经历过了，还有什么可怕的？而且，你还活着，比起不幸失去生命的人，你就是胜利者！当然你并不痴呆，还有独立

思考的能力，这就足够了。从来没有什么能像失败这样给予你内心的安宁。

自己究竟喜欢什么呢？这就是失败带给你的，重新认识自己的好机会。你可以回顾自己的一生，认清自己的性格，你会发现其实自己没那么糟糕，你也有坚强的意志和善良的心；借此机会，你还能审视身边的朋友，看清哪些才是真正关心你的人；更重要的是，那些一直想做，但因为别人不认同而一直没做的事，你都可以毫不在意地实施了。反正都这样了，谁爱说什么说什么吧！

于是，屈原做诗抒发不满，开发了自己除政治之外的文学才华，就有了《离骚》；蒲松龄为填补心灵的空白而收集鬼故事，我们看到了《聊斋志异》；简·奥斯汀在现实生活中找不到自己的真爱，转而寄情于文章，我们有幸窥见一部部不朽的爱情经典。生活的失败，带给了他们在自己内心的领域获得成功的动力。他们的心灵不是失败的，因此打开了自我实现的另一扇门。

生活中，永远不失败是不可能的，除非你活得过于谨慎，这样还不如根本就没有在世上生活过。家世背景、聪明才智、老天垂青，这些都不会使任何人免于失败的折磨。不管你是跌倒了再爬起，还是根本就不打算起来，失败和挫折都会让你对生活和人性认识得更深刻，你会变得更智慧，即使你自己都没有发现。这些知识才是真正的礼物，是用任何成功都换不来的智慧。就如在文学作品的创造过程中，再有天赋的人，如果没有对人生的深刻认识，他的作品只能流于表面和肤浅，没有长久的流传于世的价值。人从失败中获得的知识越多，失败的教训越大，你在以后的生活中则

越安全。只有经历过痛苦的人才能真正体会到这一点。

失败的另一个好处是激发想象力。

人类区别于其他物种的重要特征就是：能够在没有自我经历的情况下学习和理解，这就需要想象力。想象力是人类能预想不存在事物的独特能力，是一切发明和创新的源泉。失败能够激发想象力，这一点类似于前文中关于白日梦的论述。当现实生活已经无法满足人对自尊的需要，当个体遇到挫折或难以解决的问题时，便把自己放到想象的世界中，以虚构的方式应付挫折，释放焦虑，并获得满足。为什么说失败是成功之母？因为失败激发了个人的想象力和潜能。

试着想一想，如果你不是现在的自己，那会是什么感觉？如果你是普京、奥巴马，你会做什么？这是一种奇妙的感觉。作家们每天做的就是这个工作，他们试着去理解他人、成为他人、改变他人，而这些都是现实生活中给予不了的。普通人也可以训练自己的想象力，培养自己的好奇心，让自己的思维更开阔，创造力更强。潜能开发专家甚至认为：当你运用想象力去创造你希望实现的一件事物的清晰形象时，如果能持续不断地将想象和注意力集中在这个画面上，给予它以肯定性的能量，你的想象最终会变成现实。

作家们多是敏感和细腻的一群人，现实生活带来的不协调对他们影响更大，所以他们对于想象力的需求也就更大，反映在作品中，则是令人惊叹的创造力。而人们在阅读这些文学作品时，借助想象与故事里的人物一起欢笑、流泪，一起紧张、悲愤；借助想象还可以从书中的正面人物身上获得精神的陶冶，发展具有积极倾向性的情感。

作家是用自己的创伤在说话。从投射心理的角度来看，作品就是作家人生观、价值观的投射，能从中寻觅到他们生活的点点滴滴。他们总是付出很多，忍受孤独与寂寞，遭遇怀疑与否定，却仍然拼尽全力，在这个世界坚定而深情地活着。作家天然就有对生活的反叛精神，通过否定与批判来纠正生活，最后经由超越给人以希望。

所以，伟大的作家都是失败与折磨的产物。屈原、蒲松龄、简·奥斯汀都历经磨难，周文王被囚而有《周易》，孔子饿着肚子著了《春秋》，李白、杜甫、苏东坡、王安石、曹雪芹这些鼎鼎大名的文学家所受的苦难和历经的失败，都超过了常人所能承受的。更不要说海明威、杰克伦敦、川端康成、茨威格等作家不堪忍受精神的折磨而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这些伟大而饱受折磨的灵魂，用他们不屈的笔启迪了世人：真正的文学不是用来取媚世俗，丰富物质，而是用来时刻冷静地审视和批判这个世界，张扬人性的良善与纯美，维护社会的公平和正义。

如此看来，失败为作家带来了额外的收益——他们的作品不可湮灭的价值。就像《哈利·波特》的作者，曾经的单身失业母亲J.K.罗琳说过的那样：“我把这片生命的低谷踩在了脚下，开始在这坚实的基础上重建生活。”

后记　重口味成功心理学

成功学是经久不变的热门，无数的书籍和成功导师都在教导人们成功的实用技巧、条件和要素，很多人自称掌握了成功的秘密。但是，为什么你没有成功呢？为什么大多数人是不成功的呢？其实，这些失败的人并不是因为没有努力。恰恰相反，成功需要的知识他们具备了，成功需要的坚持他们也付出了，但最后只落得了“认命”的结局。

因为他们忽略了成功背后的真正驱动力。古今中外的一些成功人士，多数有精神困惑，而正是这些心理障碍和人生困境，或者说通过不断克制自己的反常，才让他们在关键时刻发挥所长，取得了重大成就。人们所熟知的成功特质：领导才能、创造力、观察力、冷静等，在这些人物身上都与精神障碍密不可分，这就是他们成功的秘密所在。

当然，疯狂是有原因的，只有那些极富智慧、对事物非常敏感、对人生的谜团充满疑问的人，才会产生激烈的心理冲突，导致心理障碍。当人沉溺在自我的思索当中时，可能变得更加有创造力，也可能陷入精神疾病的危险中。比如从事科学行业的人群更盛行自闭症和躁郁症，作家与艺术家更容易患有精神分裂症和抑郁症。很多所谓的天才，因不适应外在环境与内在的矛盾，不可遏制地投入到创造之中，促使他们成就了伟大的功绩。

“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这就是为什么孟子将“苦其心志”放在第一位的原因。精神困惑和人生失意不仅仅是折磨，我们在与之搏斗的过程中也会收

获意想不到的力量和智慧，赋予我们别人没有的人生洞察力，最终帮助我们成就事业。在现实中这种人很多。

其实，不管是谁，想在漫长的人生旅途中追求出色、追求卓越，都必须放弃和牺牲某些部分，或者是时间、享乐、爱，或者是尊严、轻松，有舍才有得，是宇宙亘古不变的真理。那些看上去难以超越的人生障碍和无法抹去的心理缺陷，正是命运之神给出的暗示，只有接受它们，并正确引导自身，你才能在困境中找到通往成功的秘境。

每一个成功都是不可复制的，是极具个人特色的，根本无法照搬。但也正因为此，成功也是每个人都可能实现的，因为真正的成功与背景、金钱、运气甚至才干都关系不大，真正的成功来自于内心——你不够好，所以你才能成功；成功，因为不完美、不如意，这是成功的真正奥秘。

如果内心平静，家庭美满，人也许会度过平淡而幸福的一生。然而生活中时常有痛苦与纠结，大多数人无法正视，或扭曲，或掩饰，或愤怒，到头来徒然落得一个庸庸碌碌、毫无创意的人生。

尼采提醒我们：你必须准备好沐浴在你自身的烈焰之中，如果你不先化为灰烬，你怎么可能重生呢？

致谢　霍比特人与白袍巫师

我是一个霍比特人，住在地底的洞府之中。这不是那种让人恶心的洞，脏兮兮湿乎乎的；也不是那种满是沙子的洞，干巴巴、光秃秃的。这是一个霍比特人的洞，意味着舒适和安逸。

然而，我时常幻想着外面世界的精彩，虽然有勇气和冒险精神，却不知向哪里进发。

直到一天，两位戴着蓝色的尖顶帽，披着长长的白斗篷，围着银色围巾的白袍巫师，敲响我的木门，将我拉入到了充满冒险，又能展现自我的世界。虽然有过艰辛，有过劳苦，但终于收获颇丰。

在本书出版之际，深深地感谢我的白袍巫师——华章公司的李欣玮编辑和张昕编辑，她们为我打开了一扇大门，将我带到了新的世界，并用无微不至的关怀和严谨的工作态度伴我一路走过，为本书的顺利出版做出了巨大贡献。

再次感谢！

一流疯狂：精英的人格都是重口味

姜文君　著

ISBN：978-7-111-51605-7

本书纸版由机械工业出版社于2015年出版，电子版由华章分社（北京华章图文信息有限公司，北京奥维博世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全球范围内制作与发行。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客服热线：＋ 86-10-68995265

客服信箱：service@bbbvip.com

官方网址：www.hzmedia.com.cn

新浪微博 @华章数媒

微信公众号 华章电子书（微信号：hzebook）